



吉林九台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JILIN JIUTAI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22

2021年 中期報告

*吉林九台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並非香港法例第155章銀行業條例所指的認可機構，不受限於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亦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接受存款業務。



目錄

第一章	釋義及技術詞彙	2
第二章	公司簡介	14
第三章	財務摘要	20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3
第五章	股本變動及股東詳情	88
第六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僱員及組織	94
第七章	重要事項	110
第八章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117
第九章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119
第十章	未經審計補充財務信息	210

第一章 釋義及技術詞彙

於本中期報告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安次區惠民村鎮銀行」	指	廊坊市安次區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2011年12月6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持有51.00%股權。其餘56名股東持有安次區惠民村鎮銀行49.00%的股權
「安平惠民村鎮銀行」	指	安平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2013年12月24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持有28.17%股權。其餘83名股東持有安平惠民村鎮銀行71.83%的股權。本行與另外5名股東(共計持有安平惠民村鎮銀行25.98%股權)就安平惠民村鎮銀行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投票權達成了一致行動協議。安平惠民村鎮銀行被視為受本行控制，並為本集團的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本行章程
「白城洮北惠民村鎮銀行」	指	白城洮北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2015年11月23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持有49.00%股權。其餘16名股東持有白城洮北惠民村鎮銀行51.00%的股權。本行與另外4名股東(共計持有白城洮北惠民村鎮銀行12.00%股權)就白城洮北惠民村鎮銀行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投票權達成了一致行動協議。白城洮北惠民村鎮銀行被視為受本行控制，並為本集團的子公司
「本行」	指	吉林九台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據中國法律於2008年12月16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包括其前身，但不包括其子公司

第一章 釋義及技術詞彙

「董事會」	指	本行董事會
「監事會」	指	本行監事會
「中國銀保監會」	指	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
「中國銀保監會吉林 監管局」	指	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吉林監管局
「長白山農村商業銀行」	指	長白山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2011年12月14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持有38.80%股權。其餘16名股東持有長白山農村商業銀行61.20%的股權
「長春高新惠民村鎮銀行」	指	長春高新惠民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於2013年9月24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本行持有50.00%股權。其餘7名股東持有長春高新惠民村鎮銀行50.00%的股權。本行與另外1名股東(持有長春高新惠民村鎮銀行10.00%股權)就長春高新惠民村鎮銀行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投票權達成了一致行動協議。長春高新惠民村鎮銀行被視為受本行控制，並為本集團的子公司
「長春南關惠民村鎮銀行」	指	長春南關惠民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於2011年1月11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本行持有51.20%股權。其餘34名股東持有長春南關惠民村鎮銀行48.80%的股權

第一章 釋義及技術詞彙

「大安惠民村鎮銀行」	指	大安惠民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於2011年1月26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本行持有51.46%股權。其餘12名股東持有大安惠民村鎮銀行48.54%的股權
「董事」	指	本行董事
「內資股」	指	本行在中國發行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以人民幣認購或入賬列作繳足
「扶餘惠民村鎮銀行」	指	扶餘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2015年12月14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持有49.00%股權。其餘15名股東持有扶餘惠民村鎮銀行51.00%的股權。本行與另外3名股東(共計持有扶餘惠民村鎮銀行6.00%股權)就扶餘惠民村鎮銀行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投票權達成了一致行動協議。扶餘惠民村鎮銀行被視為受本行控制，並為本集團的子公司
「高密惠民村鎮銀行」	指	高密惠民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於2011年5月25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本行持有56.70%股權。其餘46名股東持有高密惠民村鎮銀行43.30%的股權
「本集團」	指	本行及其子公司(按合併基準)
「廣州黃埔惠民村鎮銀行」	指	廣州黃埔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前稱為廣州蘿崗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2014年2月7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持有51.00%股權。其餘7名股東持有廣州黃埔惠民村鎮銀行49.00%的股權

第一章 釋義及技術詞彙

「H股」	指	本行於香港發行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以港元認購及買賣
「含山惠民村鎮銀行」	指	含山惠民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於2010年12月30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本行持有78.51%股權。其餘33名股東持有含山惠民村鎮銀行21.49%的股權
「合陽惠民村鎮銀行」	指	合陽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2013年12月16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持有55.09%股權。其餘14名股東持有合陽惠民村鎮銀行44.91%的股權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樺甸惠民村鎮銀行」	指	樺甸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2013年10月29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持有51.00%股權。其餘17名股東持有樺甸惠民村鎮銀行49.00%的股權

第一章 釋義及技術詞彙

「惠東惠民村鎮銀行」	指	惠東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2014年11月21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持有35.00%股權。其餘11名股東持有惠東惠民村鎮銀行65.00%的股權。本行與另外3名股東(共計持有惠東惠民村鎮銀行30.00%股權)就惠東惠民村鎮銀行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投票權達成了一致行動協議。惠東惠民村鎮銀行被視為受本行控制，並為本集團的子公司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及相關詮釋
「吉林船營惠民村鎮銀行」	指	吉林船營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2016年1月21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持有46.00%股權。其餘26名股東持有吉林船營惠民村鎮銀行54.00%的股權。本行與另外1名股東(持有吉林船營惠民村鎮銀行5.00%股權)就吉林船營惠民村鎮銀行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投票權達成了一致行動協議。吉林船營惠民村鎮銀行被視為受本行控制，並為本集團的子公司
「吉林春城農村商業銀行」	指	吉林春城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2015年10月12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持有15.23%股權。其餘15名股東持有吉林春城農村商業銀行84.77%的股權
「吉林德惠農村商業銀行」	指	吉林德惠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2013年12月30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持有9.90%股權。其餘10名股東持有吉林德惠農村商業銀行90.10%的股權

第一章 釋義及技術詞彙

「吉林豐滿惠民村鎮銀行」	指	吉林豐滿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2013年12月16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持有46.00%股權。其餘16名股東持有吉林豐滿惠民村鎮銀行54.00%的股權。本行與另外2名股東(共計持有吉林豐滿惠民村鎮銀行5.00%股權)就吉林豐滿惠民村鎮銀行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投票權達成一致行動協議。吉林豐滿惠民村鎮銀行被視為受本行控制，並為本集團的子公司
「吉林公主嶺農村商業銀行」	指	吉林公主嶺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2015年10月12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持有20.20%股權。其餘534名股東持有吉林公主嶺農村商業銀行79.80%的股權
「吉林九銀金融租賃公司」	指	吉林九銀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於2017年2月20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持有60.00%股權。其餘4名股東持有吉林九銀金融租賃公司40.00%的股權
「荊門東寶惠民村鎮銀行」	指	荊門東寶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2011年12月21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持有51.36%股權。其餘7名股東持有荊門東寶惠民村鎮銀行48.64%的股權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1年9月15日，即本中期報告刊發前為確定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第一章 釋義及技術詞彙

「雷州惠民村鎮銀行」	指	雷州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2015年3月25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持有17.87%股權。其餘28名股東持有雷州惠民村鎮銀行82.13%的股權。本行與另外7名股東(共計持有雷州惠民村鎮銀行33.82%股權)就雷州惠民村鎮銀行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投票權達成了一致行動協議。雷州惠民村鎮銀行被視為受本行控制，並為本集團的子公司
「遼源農村商業銀行」	指	遼源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2012年11月15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持有56.09%的股權。其餘6名股東持有遼源農村商業銀行43.91%的股權。
「陵水惠民村鎮銀行」	指	陵水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前稱為陵水大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2011年5月16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持有20.00%股權。其餘26名股東持有陵水惠民村鎮銀行80.00%的股權。本行與另外6名股東(共計持有陵水惠民村鎮銀行32.60%股權)就陵水惠民村鎮銀行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投票權達成了一致行動協議。陵水惠民村鎮銀行被視為受本行控制，並為本集團的子公司
「廬江惠民村鎮銀行」	指	廬江惠民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於2010年12月28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本行持有60.00%股權。其餘49名股東持有廬江惠民村鎮銀行40.00%的股權
「不良貸款」	指	不良貸款，在本中期報告中，指按本行及各子公司根據適用中國指引所採納的五級貸款分類系統分類為次級、可疑及損失類的貸款

第一章 釋義及技術詞彙

「不良貸款率」	指	不良貸款額除以貸款總額的百分比
「中國人民銀行」	指	中國人民銀行，中國的中央銀行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但在本中期報告中，除另有所指外，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中國企業會計準則」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於2006年2月15日頒佈的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及其補充規定，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乾安惠民村鎮銀行」	指	乾安惠民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於2010年12月28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本行持有45.25%股權。其餘23名股東持有乾安惠民村鎮銀行54.75%的股權。本行於另外2名股東(共計持有乾安惠民村鎮銀行6.40%股權)就乾安惠民村鎮銀行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投票權達成了一致行動協議。乾安惠民村鎮銀行被視為受本行控制，並為本集團子公司
「青島即墨惠民村鎮銀行」	指	青島即墨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前稱為青島即墨京都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2008年10月14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持有59.00%股權。其餘5名股東持有青島即墨惠民村鎮銀行41.00%的股權
「青島平度惠民村鎮銀行」	指	青島平度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2010年12月23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持有58.82%股權。其餘91名股東持有青島平度惠民村鎮銀行41.18%的股權

第一章 釋義及技術詞彙

「清遠清新惠民村鎮銀行」	指	清遠清新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2014年1月23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持有53.53%股權。其餘13名股東持有清遠清新惠民村鎮銀行46.47%的股權
「報告期」	指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即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
「三亞惠民村鎮銀行」	指	三亞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前稱為三亞鳳凰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2011年5月16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持有20.00%股權。其餘33名股東持有三亞惠民村鎮銀行80.00%的股權。本行與另外10名股東(共計持有三亞惠民村鎮銀行30.50%股權)就三亞惠民村鎮銀行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投票權達成了一致行動協議。三亞惠民村鎮銀行被視為受本行控制，並為本集團的子公司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行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

第一章 釋義及技術詞彙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雙城惠民村鎮銀行」	指	雙城惠民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於2010年1月25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本行持有62.26%股權。其餘28名股東持有雙城惠民村鎮銀行37.74%的股權
「松原寧江惠民村鎮銀行」	指	松原寧江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2011年1月19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持有40.80%股權。其餘103名股東持有松原寧江惠民村鎮銀行59.20%的股權。本行與另外3名股東(共計持有松原寧江惠民村鎮銀行9.73%股權)就松原寧江惠民村鎮銀行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投票權達成了一致行動協議。松原寧江惠民村鎮銀行被視為受本行控制，並為本集團的子公司
「監事」	指	本行監事
「洮南惠民村鎮銀行」	指	洮南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2015年12月11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持有40.83%股權。其餘17名股東持有洮南惠民村鎮銀行59.17%的股權。本行與另外4名股東(共計持有洮南惠民村鎮銀行24.99%股權)就洮南惠民村鎮銀行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投票權達成了一致行動協議。洮南惠民村鎮銀行被視為受本行控制，並為本集團的子公司
「三農」	指	農業、農村地區及農民相關事項的簡稱

第一章 釋義及技術詞彙

「天津濱海惠民村鎮銀行」	指	天津濱海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2014年6月11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持有47.00%股權。其餘72名股東持有天津濱海惠民村鎮銀行53.00%的股權。本行與另外5名股東(共計持有天津濱海惠民村鎮銀行8.21%股權)就天津濱海惠民村鎮銀行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投票權達成了一致行動協議。天津濱海惠民村鎮銀行被視為受本行控制，並為本集團的子公司
「通城惠民村鎮銀行」	指	通城惠民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於2012年9月19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本行持有75.76%股權。其餘32名股東持有通城惠民村鎮銀行24.24%的股權
「文安縣惠民村鎮銀行」	指	文安縣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2011年12月23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持有36.00%股權。其餘64名股東持有文安縣惠民村鎮銀行64.00%的股權。本行與另外4名股東(共計持有文安縣惠民村鎮銀行15.99%股權)就文安縣惠民村鎮銀行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投票權達成了一致行動協議。文安縣惠民村鎮銀行被視為受本行控制，並為本集團的子公司
「五常惠民村鎮銀行」	指	五常惠民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於2010年11月11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本行持有66.67%的股權。其餘25名股東持有五常惠民村鎮銀行33.33%的股權

第一章 釋義及技術詞彙

「五華惠民村鎮銀行」	指	五華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2014年1月13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持有39.23%股權。其餘19名股東持有五華惠民村鎮銀行60.77%的股權。本行於另外2名股東(共計持有五華惠民村鎮銀行17.52%股權)就五華惠民村鎮銀行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投票權達成了一致行動協議。五華惠民村鎮銀行被視為受本行控制，並為本集團子公司
「雲安惠民村鎮銀行」	指	雲安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2014年1月27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持有61.00%股權。其餘5名股東持有雲安惠民村鎮銀行39.00%的股權

在本中期報告中：

1. 任何表格中總數與金額總和之間的差異均由約整所致；及
2. 在中國成立的實體或企業的中文名稱如與其英文譯名存在任何歧義，應以中文名稱為準。

第二章 公司簡介

I. 本行基本資料

中文註冊名：

吉林九台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簡稱「九台農商銀行」)

英文註冊名：

Jilin Jiutai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rporation Limited (簡稱「Jiutai Rural Commercial Bank」)

法定代表人：

高兵

授權代表：

高兵、劉國賢

董事會秘書：

袁春雨

聯席公司秘書：

袁春雨、劉國賢

本行註冊地址：

中國吉林省
長春市九台區
新華大街504號

本行主要辦公地址：

中國吉林省
長春市高新區
蔚山路2559號

第二章 公司簡介

客戶服務熱線：

+86 (431) 96888

電話：

+86 (431) 8925 0628

傳真：

+86 (431) 8925 0628

本行網站：

www.jtnsh.com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金鐘
夏慤道18號
海富中心二期11樓15室

H股披露網站：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
本行網站www.jtnsh.com

上市地點：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份簡稱：

九台農商銀行

股份代號：

06122

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第二章 公司簡介

中國法律顧問：

北京市金杜律師事務所
中國北京市朝陽區
東三環中路1號
環球金融中心
東樓17-18層

香港法律顧問：

高偉紳律師行
香港中環
康樂廣場1號
怡和大廈27層

本公司核數師：

境內核數師：

中審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中國天津市和平區
解放路188號
信達大廈52層

境外核數師：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
銅鑼灣希慎道33號
利園一期43樓

II. 本行歷史

2008年12月15日，本行經中國銀保監會吉林監管局批准，由原九台市農村信用合作聯社符合資格的自然人股東加上當時新引入的自然人股東和法人股東，共同發起設立名為「吉林九台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制商業銀行。2008年12月16日，本行正式成立。

本行的當前註冊地址為中國吉林省長春市九台區新華大街504號。本行已在香港設立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金鐘夏慤道18號海富中心二期11樓15室，並已於2016年2月17日根據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第十六部在香港註冊為非香港公司。本行已委任劉國賢先生為代表本行於香港接收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的授權代表。本行於香港接收法律程序文件的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48號大新金融中心40樓全層。由於本行於中國成立，故本行的公司架構及公司章程受中國相關法律法規的限制。

本行H股於2017年1月12日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行並非香港法例第155章銀行業條例所界定的認可機構，不受限於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管，亦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接受存款業務。

第二章 公司簡介

III. 2021年上半年所獲主要獎項及榮譽

本集團於2021年上半年憑借出色業務表現及管理能力的獲得多項獎項及榮譽，包括如下：

獲獎單位	獎項／榮譽	授予單位／頒獎組織
本行	2020年度銀行間本幣市場交易300強	中國外匯交易中心暨全國銀行間同業拆借中心
本行	2020年度銀行間人民幣外匯市場100強	中國外匯交易中心暨全國銀行間同業拆借中心
本行	最具社會責任上市公司	智通財經和同花順財經第五屆「金港股」評選
本行	2020年度吉林省社會責任突出貢獻單位	中國吉林•第二屆金融先鋒TOP展示榜評選
本行	2020年度吉林省傑出貢獻農商銀行	中國吉林•第二屆金融先鋒TOP展示榜評選
本行	2020年中國銀行業100強	中國銀行業協會
本行	2020年度社會責任銀行	華夏時報第十四屆金蟬獎評選
本行—三農金融部	全國工人先鋒號	中華全國總工會

第二章 公司簡介

獲獎單位	獎項／榮譽	授予單位／頒獎組織
本行	吉林省脫貧攻堅先進集體	吉林省委、省政府
本行	2021年全球銀行1,000強	英國《銀行家》雜誌
遼源農村商業銀行	全國模範職工之家	中華全國總工會
遼源農村商業銀行	遼源市首屆「誠信企業」	遼源市社會信用體系建設促進會
洮南惠民村鎮銀行	全國巾幗建功先進集體	中華全國婦女聯合會
安次區惠民村鎮銀行	全國巾幗建功先進集體	中華全國婦女聯合會
安次區惠民村鎮銀行	第七屆政府質量獎	廊坊市人民政府
白城洮北惠民村鎮 銀行黨支部	吉林省先進基層黨組織	中共吉林省委
吉林豐滿惠民村鎮 銀行	2020年度金融服務優秀單位	吉林經濟技術開發區管理委員會
廬江惠民村鎮銀行	支持地方經濟發展先進單位	廬江縣人民政府

第三章 財務摘要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變動率 (%)	截至2020年
	2021年	2020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經營業績				
利息收入	5,686.7	4,572.8	24.4	10,371.1
利息支出	(2,971.4)	(2,476.2)	20.0	(5,272.6)
淨利息收入	2,715.3	2,096.6	29.5	5,098.5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64.0	53.7	19.2	268.9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30.6)	(16.7)	83.2	(38.3)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33.4	37.0	(9.7)	230.6
交易淨(虧損)收益	(72.3)	96.4	(175.0)	149.8
股息收入	32.9	59.4	(44.6)	59.4
投資證券淨收益	22.4	35.2	(36.4)	46.4
處置聯營公司收益	—	—	—	(37.1)
匯兌淨收益	7.5	4.1	82.9	10.2
其他營業收入(費用)淨額	12.8	10.9	17.4	(11.0)
營業收入	2,752.0	2,339.6	17.6	5,546.8
營業費用	(1,251.6)	(1,141.4)	9.7	(2,743.7)
資產減值損失	(801.1)	(655.0)	22.3	(1,306.6)
營業利潤	699.3	543.2	28.7	1,496.5
應佔聯營公司損益	(8.9)	(2.7)	229.6	44.6
稅前利潤	690.4	540.5	27.7	1,541.1
所得稅費用	(177.9)	(125.5)	41.8	(341.4)
期內／年末利潤	512.5	415.0	23.5	1,199.7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利潤：				
— 本行擁有人	434.3	343.4	26.5	1,104.5
— 非控股權益	78.2	71.6	9.2	95.2
期內／年末利潤	512.5	415.0	23.5	1,199.7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0.09	(重列) 0.07	28.6	(重列) 0.24
稀釋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0.09	0.07	28.6	0.24

第三章 財務摘要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於2021年 6月30日	於2020年 12月31日	變動率 (%)
資產／負債主要指標			
總資產	213,264.1	200,363.3	6.4
其中：發放貸款及墊款	137,690.0	126,574.6	8.8
總負債	197,202.2	184,112.1	7.1
其中：吸收存款	165,633.1	149,763.2	10.6
總權益	16,061.9	16,251.2	(1.2)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變動率 (%)
	2021年	2020年	
盈利能力指標(%)			
資產利潤率 ⁽¹⁾⁽¹⁵⁾	0.50%	0.47%	6.4
資本利潤率 ⁽²⁾⁽¹⁵⁾	6.34%	5.37%	18.1
淨利差 ⁽³⁾⁽¹⁵⁾	2.52%	2.37%	6.3
淨利息收益率 ⁽⁴⁾⁽¹⁵⁾	2.65%	2.46%	7.7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佔營業收入比率 ⁽⁵⁾	1.21%	1.58%	(23.4)
成本收入比 ⁽⁶⁾	44.24%	47.63%	(7.1)

	截至2021年 6月30日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	變動率 (%)	截至2020年 6月30日
資本充足指標(%)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⁷⁾	8.51%	9.05%	(6.0)	8.72%
一級資本充足率 ⁽⁸⁾	8.61%	9.15%	(5.9)	8.81%
資本充足率 ⁽⁹⁾	10.67%	11.37%	(6.2)	10.99%
股東權益對總資產比率	7.53%	8.11%	(7.2)	8.50%
資產質量指標(%)				
不良貸款率 ⁽¹⁰⁾	1.89%	1.63%	16.0	1.85%
撥備覆蓋率 ⁽¹¹⁾	157.21%	164.82%	(4.6)	156.55%
貸款總額準備金率 ⁽¹²⁾	2.96%	2.69%	10.0	2.90%
其他指標⁽¹³⁾(%)				
貸存比 ⁽¹⁴⁾	85.67%	86.85%	(1.4)	85.04%

第三章 財務摘要

附註：

- (1) 按期／年內淨利潤除以期／年初及期／年末總資產平均餘額計算。
- (2) 按期／年內淨利潤除以期／年初及期／年末總權益平均餘額計算。
- (3) 按生息資產總額的平均收益率與計息負債總額的平均付息率的差額計算。
- (4) 按淨利息收入除以平均生息資產計算。
- (5) 按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除以營業收入計算。
- (6) 按總營業費用(扣除稅金及附加)除以營業收入計算。
- (7)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核心一級資本-相應資本扣除項)/風險加權資產*100%。
- (8) 一級資本充足率=(一級資本-相應資本扣除項)/風險加權資產*100%。
- (9) 資本充足率=(總資本-相應資本扣除項)/風險加權資產*100%。
- (10) 不良貸款率=不良發放貸款及墊款/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100%。
- (11) 撥備覆蓋率=貸款減值損失準備/不良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100%。
- (12) 貸款總額準備金率=貸款減值損失準備/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100%。
- (13) 有關比率指本行報中國銀保監會並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及中國銀保監會規定相關財務數據計算的比率。
- (14) 根據自2015年10月1日起生效的經修訂《中國商業銀行法》，貸存比作為一項監管比率不再適用於中國商業銀行。
- (15) 截至2020年及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比率按年化計算。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 環境與展望

2021年上半年，受益於疫苗接種提速、政策支持持續、經濟增長對疫情適應能力增強等因素影響，中國經濟持續穩定恢復。在中美主要經濟體復甦的帶動下，全球經濟增長前景有所改善，但經濟復甦的不平衡和分化明顯。

下半年，全球政經格局仍在深刻變動之中，影響發展的不確定因素依然很多。但中國經濟有堅實的基本盤，通過實施積極有效的貨幣政策和財政政策，國內經濟將繼續保持穩中加固、穩中向好的態勢。從銀行業金融機構看，雖然面臨著結構轉型、風險管控等多重壓力，但隨著新發展格局的加快構建、金融改革的持續推進及降準等政策的落地，推動銀行業發展的有利因素正在聚集。區域經濟的協調發展及鄉村振興戰略的全面實施，也進一步拓展農商銀行的發展空間，高質量發展的基礎將更加鞏固。

下一步，本行將緊跟國家政策，立足區域發展，持續深入實施「三農金融、社區金融、合作平台和公益慈善」的「四位一體」建設，著力在穩增長、調結構、強管理、提質效上下功夫，持續保持穩中向好的發展勢頭，確保高質量完成「十四五」開局之年各項目標任務。

2 發展戰略

本集團的戰略願景是將本集團打造成為獨具價值成長和高度競爭能力的專業金融服務提供商，建設國內一流的現代化、品牌化農商銀行。為實現目標，本集團計劃：(i)繼續鞏固在「三農」和微型、小型及中型企業（「**中小企業**」）銀行服務領域的優勢；(ii)把握個人金融服務的增長潛力，進一步發展零售銀行業務；(iii)拓展新興業務，推動增長方式轉型；(iv)進一步加強本集團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及(v)招聘、培養、挽留和激勵高素質人才。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 整體業務回顧

2021年上半年，面對嚴峻複雜的經濟金融和疫情防控形勢，本集團堅決貫徹黨中央、國務院和各級政府的決策部署，緊扣高質量發展主題，着力固根基、補短板，各項重點工作穩步推進，業務經營取得了紮實成效。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總營業收入人民幣2,752.0百萬元，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339.6百萬元增長17.6%。本集團淨利潤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15.0百萬元增長23.5%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12.5百萬元。本集團淨利息收入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096.6百萬元增長29.5%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715.3百萬元。

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總資產為人民幣213,264.1百萬元，較年初增長6.4%；發放貸款及墊款淨額為人民幣137,690.0百萬元，較年初增長8.8%；不良貸款率為1.89%，較年初增長0.26個百分點；吸收存款總額為人民幣165,633.1百萬元，較年初增長10.6%。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a) 合併損益表分析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變動 百分比 (%)
	2021年	2020年	金額增減	
利息收入	5,686.7	4,572.8	1,113.9	24.4
利息支出	(2,971.4)	(2,476.2)	(495.2)	20.0
淨利息收入	2,715.3	2,096.6	618.7	29.5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64.0	53.7	10.3	19.2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30.6)	(16.7)	(13.9)	83.2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33.4	37.0	(3.6)	(9.7)
交易淨(虧損)收益	(72.3)	96.4	(168.7)	(175.0)
股息收入	32.9	59.4	(26.5)	(44.6)
投資證券淨收益	22.4	35.2	(12.8)	(36.4)
匯兌淨收益	7.5	4.1	3.4	82.9
其他營業(費用)收入淨額	12.8	10.9	1.9	17.4
營業收入	2,752.0	2,339.6	412.4	17.6
營業費用	(1,251.6)	(1,141.4)	(110.2)	9.7
資產減值損失	(801.1)	(655.0)	(146.1)	22.3
營業利潤	699.3	543.2	156.1	28.7
應佔聯營公司損益	(8.9)	(2.7)	(6.2)	229.6
稅前利潤	690.4	540.5	149.9	27.7
所得稅費用	(177.9)	(125.5)	(52.4)	41.8
期內利潤	512.5	415.0	97.5	23.5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利潤：				
— 本行擁有人	434.3	343.4	90.9	26.5
— 非控股權益	78.2	71.6	6.6	9.2
期內利潤	512.5	415.0	97.5	23.5

2021年首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營業收入人民幣2,752.0百萬元，同比增長17.6%；稅前利潤為人民幣690.4百萬元，同比增長27.7%，期內利潤為人民幣512.5百萬元，同比增長23.5%。主要由於本集團堅持回歸本源，深耕三農市場，持續加大對實體經濟的信貸支持力度，發放貸款及墊款等生息資產規模不斷增加，並通過精細化管理，持續優化資產和負債業務結構，提升淨利差，導致淨利息收入增加所致，但部分被交易淨(虧損)收益、股息收入和投資證券淨收益減少，以及營業費用、資產減值損失增加所抵銷。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i) 淨利息收入

淨利息收入是本集團營業收入的最大組成部分，截至2020年及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分別佔營業收入的89.6%及98.7%。下表載列所示期間的利息收入、利息支出及淨利息收入。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變動 百分比 (%)
	2021年	2020年	金額增減	
利息收入	5,686.7	4,572.8	1,113.9	24.4
利息支出	(2,971.4)	(2,476.2)	(495.2)	20.0
淨利息收入	2,715.3	2,096.6	618.7	29.5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本集團生息資產及計息負債的平均餘額、相關利息收入或支出及平均收益率或付息率。生息資產及計息負債的平均餘額為日餘額的平均值。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平均 餘額	利息 收入	平均 收益率 (%)	平均 餘額	利息 收入	平均 收益率 (%)
生息資產						
發放貸款及墊款	144,393.4	4,575.3	6.34	105,875.3	3,571.4	6.75
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 ⁽¹⁾	28,253.7	841.9	5.96	27,619.9	687.2	4.98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1,854.1	96.1	1.62	12,798.2	82.3	1.29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3,225.1	51.0	3.16	8,192.7	93.3	2.28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²⁾	16,162.3	105.3	1.30	13,628.5	92.9	1.36
拆出資金	810.1	17.1	4.22	1,996.0	45.7	4.58
總生息資產	204,698.7	5,686.7	5.56	170,110.6	4,572.8	5.38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平均 餘額	利息 支出	平均 付息率 (%)	平均 餘額	利息 支出	平均 付息率 (%)
計息負債						
吸收存款	163,093.3	2,453.5	3.01	127,003.3	1,819.0	2.86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6,282.3	64.7	2.06	4,982.3	42.5	1.71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9,478.5	155.4	3.28	12,200.2	200.9	3.29
已發行債券 ⁽³⁾	6,091.8	124.3	4.08	12,515.4	253.6	4.05
拆入資金	7,860.3	135.1	3.44	5,935.2	125.8	4.24
向中央銀行借款	2,123.9	25.4	2.39	1,406.4	18.9	2.69
租賃負債	549.3	13.0	4.73	683.5	15.5	4.54
總計息負債	195,479.4	2,971.4	3.04	164,726.3	2,476.2	3.01
淨利息收入		2,715.3			2,096.6	
淨利差⁽⁴⁾			2.52			2.37
淨利息收益率⁽⁵⁾			2.65			2.46

附註：

- (1) 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2) 主要包括法定存款準備金、超額存款準備金及財政性存款儲備。
- (3) 主要包括二級資本債、固定利率次級債券及同業存單。
- (4) 按照生息資產總額的平均收益率與計息負債總額的平均付息率的差額計算。
- (5) 按淨利息收入除以生息資產平均餘額計算(基於生息資產的每日平均數計算)。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本集團規模和利率變動所導致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變化。規模變動按平均餘額變化計量，而利率變動按平均利率變化計量。規模及利率所共同導致的變動均計入規模變動。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截至2021年與2020年6月30日止

六個月比較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規模 ⁽¹⁾	利率 ⁽²⁾	淨增加／ (下降) ⁽³⁾
生息資產			
發放貸款及墊款	1,220.5	(216.6)	1,003.9
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	18.9	135.8	154.7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7.7)	21.5	13.8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78.6)	36.3	(42.3)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6.5	(4.1)	12.4
拆出資金	(25.0)	(3.6)	(28.6)
利息收入變化	1,144.6	(30.7)	1,113.9
計息負債			
吸收存款	542.9	91.6	634.5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3.4	8.8	22.2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44.6)	(0.9)	(45.5)
已發行債券	(131.1)	1.8	(129.3)
拆入資金	33.1	(23.8)	9.3
向中央銀行借款	8.6	(2.1)	6.5
租賃負債	(3.2)	0.7	(2.5)
利息支出變化	419.1	76.1	495.2
淨利息收入變化	725.5	(106.8)	618.7

附註：

- (1) 指期內平均餘額減上一期間平均餘額，再乘以期內平均收益率／付息率的金額。
- (2) 指期內平均收益率／付息率減上一期間平均收益率／付息率，再乘以上一期間平均餘額。
- (3) 指期內利息收入／支出減上一期間利息收入／支出。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ii) 利息收入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利息收入的主要組成部分。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2021年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發放貸款及墊款	4,575.3	80.5	3,571.4	78.1
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	841.9	14.8	687.2	15.1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96.1	1.7	82.3	1.8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51.0	0.9	93.3	2.0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05.3	1.8	92.9	2.0
拆出資金	17.1	0.3	45.7	1.0
總額	5,686.7	100.0	4,572.8	100.0

本集團利息收入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572.8百萬元增長24.4%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686.7百萬元，主要由於生息資產的平均餘額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70,110.6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04,698.7百萬元，以及生息資產平均收益率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5.38%增長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5.56%所致。生息資產的平均餘額增加主要由於隨著本集團業務穩健發展，發放貸款及墊款、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存放中央銀行款項的平均餘額增加所致，但部分被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及拆出資金平均餘額的減少所抵銷。生息資產平均收益率增長主要由於本集團持續優化資產負債結構，致使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買入返售金融資產的平均收益率的增長所致，但部分被發放貸款及墊款、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及拆出資金平均收益率下降所抵銷。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A) 發放貸款及墊款的利息收入

截至2020年及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發放貸款及墊款的利息收入分別佔本集團總利息收入的78.1%及80.5%。下表載列所示期間發放貸款及墊款按產品劃分的平均餘額、利息收入及平均收益率。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2021年 平均 餘額	2021年 利息 收入	2021年 平均 收益率 (%)	2020年 平均 餘額	2020年 利息 收入	2020年 平均 收益率 (%)
公司貸款	114,509.1	3,539.6	6.18	81,493.5	2,757.3	6.77
零售貸款	27,882.0	1,001.4	7.18	22,792.1	792.7	6.96
票據貼現	2,002.3	34.3	3.43	1,589.7	21.4	2.69
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	144,393.4	4,575.3	6.34	105,875.3	3,571.4	6.75

發放貸款及墊款的利息收入是本集團利息收入最大組成部分，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571.4百萬元增長28.1%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575.3百萬元，主要由於發放貸款及墊款的平均餘額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05,875.3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44,393.4百萬元所致，但部分被該等資產的平均收益率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6.75%下降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6.34%所抵銷。該等資產的平均餘額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一是繼續增加對受疫情影響的企業生產經營的信貸支持；二是穩步推進信貸投放，服務中小微企業，支持實體經濟發展，支持鄉村振興；三是不斷豐富零售貸款業務產品，提升服務水平，增加獲客渠道，零售貸款繼續實現穩步增長。該等資產的平均收益率下降主要由於本集團積極履行社會責任，主動減費讓利，降低企業融資成本以及貸款市場報價利率(LPR)同比下行影響所致。

(B) 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87.2百萬元增長22.5%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41.9百萬元，主要由於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的平均餘額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7,619.9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8,253.7百萬元，以及該等資產的平均收益率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4.98%增長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5.96%所致。該等資產的平均餘額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根據市場形勢變化，結合業務經營需要，兼顧收益與風險，合理增加債券投資規模所致，但部分被資產管理計劃和信託計劃投資規模減少所抵銷。該等資產的平均收益率增長主要由於投資資產種類和期限結構變化以及市場利率上升所致。

(C)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的利息收入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的利息收入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2.3百萬元增長16.8%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96.1百萬元，主要由於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的平均收益率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29%增長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62%所致，但部分被該等資產的平均餘額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2,798.2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1,854.1百萬元所抵銷。該等資產的平均餘額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基於經營需要，主動調整資產結構，壓縮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規模所致。該等資產平均收益率增長主要由於市場利率上升所致。

(D)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93.3百萬元下降45.3%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1.0百萬元，主要由於買入返售金融資產的平均餘額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192.7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225.1百萬元所致，但部分被該等資產的平均收益率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28%增長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16%所抵銷。該等資產的平均餘額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加強市場研判及策略研究，為平衡收益與流動性需要，適時調整該資產規模所致。該等資產的平均收益率增長主要由於市場利率上升所致。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E)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的利息收入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的利息收入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92.9百萬元增長13.3%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05.3百萬元，主要由於存放中央銀行款項的平均餘額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3,628.5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6,162.3百萬元所致，但部分被該等資產的平均收益率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36%下降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30%所抵銷。存放中央銀行款項的平均餘額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吸收存款規模的增長導致繳納法定存款準備金增加所致。該等資產的平均收益率下降主要由於法定存款準備金與超額存款準備金結構變化所致。

(iii) 利息支出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本集團利息支出的主要組成部分。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2020年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吸收存款	2,453.5	82.6	1,819.0	73.5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64.7	2.2	42.5	1.7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155.4	5.2	200.9	8.1
已發行債券	124.3	4.2	253.6	10.2
拆入資金	135.1	4.5	125.8	5.1
向中央銀行借款	25.4	0.9	18.9	0.8
租賃負債	13.0	0.4	15.5	0.6
總額	2,971.4	100.0	2,476.2	100.0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A) 吸收存款的利息支出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吸收存款各組成部分的平均餘額、利息支出及平均付息率。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 百萬元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2021年 平均 餘額	利息 支出	平均 付息率 (%)	平均 餘額	利息 支出	平均 付息率 (%)
公司存款						
定期	7,536.0	127.2	3.38	9,073.0	148.2	3.27
活期	36,399.5	430.6	2.37	30,322.7	282.5	1.86
小計	43,935.5	557.8	2.54	39,395.7	430.7	2.19
零售存款						
定期	100,912.4	1,732.8	3.43	66,026.2	1,196.6	3.62
活期	18,245.4	162.9	1.79	21,581.4	191.7	1.78
小計	119,157.8	1,895.7	3.18	87,607.6	1,388.3	3.17
吸收存款總額	163,093.3	2,453.5	3.01	127,003.3	1,819.0	2.86

吸收存款的利息支出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819.0百萬元增長34.9%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453.5百萬元，主要由於吸收存款的平均餘額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27,003.3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63,093.3百萬元，以及該等負債平均付息率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86%增長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01%所致。吸收存款平均餘額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不斷改善服務手段，提升服務水平，加強渠道建設，強化客群拓展以及加大精準營銷力度帶動存款穩步增長所致。吸收存款的平均付息率上升主要由於利率市場化及存款的類別和期限結構變化所致。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B)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的利息支出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的利息支出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2.5百萬元增長52.2%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4.7百萬元，主要由於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的平均餘額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982.3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282.3百萬元，以及平均付息率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71%增長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06%所致。該等負債的平均餘額增加主要反映本集團調整負債結構，以平衡資金成本與穩定性。該等負債的平均付息率上升，主要由於市場利率上升所致。

(C)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的利息支出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的利息支出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00.9百萬元下降22.6%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55.4百萬元，主要由於該等負債的平均餘額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2,200.2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9,478.5百萬元，以及該等負債的平均付息率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29%下降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28%所致。該等負債的平均餘額減少主要反映本集團根據市場變化，為降低負債成本，適時調整負債結構，主動減少該等負債規模所致。

(D) 已發行債券的利息支出

已發行債券的利息支出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53.6百萬元下降51.0%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24.3百萬元，主要由於該等負債的平均餘額由截止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2,515.4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091.8百萬元所致，但部分被該等負債平均付息率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4.05%增長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4.08%所抵銷。該等負債的平均餘額下降主要由於部分同業存單到期償付所致。

(iv) 淨利差及淨利息收益率

淨利差是指生息資產總額的平均收益率與計息負債總額的平均付息率的差額。淨利息收益率是指淨利息收入與生息資產平均餘額的比率。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淨利差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37%增長0.15個百分點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52%，主要由於本集團生息資產平均收益率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5.38%增長0.18個百分點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5.56%所致，但部分被計息負債平均付息率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01%上升0.03個百分點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04%所抵銷。淨利息收益率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46%增長0.19個百分點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65%。主要由於本集團支持實體經濟發展，穩步推進信貸投放，發放貸款及墊款佔生息資產的比重不斷上升，利息收入穩步增長，以及根據宏觀和市場環境變化持續優化資產負債結構，使得生息資產平均收益率高於上年同期，而計息負債平均付息率與上年同期基本持平，從而導致淨利差及淨利息收益率雙升。

(v) 非利息收入

(A)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變動 百分比 (%)
	2021年	2020年	金額增減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諮詢手續費	16.4	14.6	1.8	12.3
銀團貸款業務手續費	22.6	16.5	6.1	37.0
結算與清算手續費	12.9	11.9	1.0	8.4
代理業務手續費	7.4	4.6	2.8	60.9
理財手續費	0.3	0.8	(0.5)	(62.5)
銀行卡服務手續費	1.8	1.9	(0.1)	(5.3)
其他 ⁽¹⁾	2.6	3.4	(0.8)	(23.5)
小計	64.0	53.7	10.3	19.2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30.6)	(16.7)	(13.9)	83.2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33.4	37.0	(3.6)	(9.7)

附註：

(1) 主要包括貸款業務手續費收入、擔保及承諾業務手續費及佣金和保管箱業務收入。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7.0百萬元下降9.7%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3.4百萬元，主要由於理財手續費收入、銀行卡服務手續費收入減少所致，但部分被諮詢手續費收入、銀團貸款業務手續費收入、結算與清算手續費收入、代理業務手續費收入增加所抵銷。

諮詢手續費收入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4.6百萬元增長12.3%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6.4百萬元，主要由於受市場需求增加影響，本集團為客戶提供的諮詢顧問服務增加所致。

銀團貸款業務手續費收入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6.5百萬元增長37.0%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2.6百萬元，主要由於銀團貸款業務量增加所致。

結算與清算手續費收入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1.9百萬元增長8.4%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2.9百萬元，主要由於結算業務量增加所致。

代理業務手續費收入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6百萬元增長60.9%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7.4百萬元，主要由於委託代理業務量增加所致。

理財手續費收入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0.8百萬元下降62.5%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0.3百萬元，主要由於發行理財產品規模減少所致。

銀行卡服務手續費收入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9百萬元下降5.3%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8百萬元，主要由於銀行卡交易金額減少所致。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主要包括因結算、清算及代理業務而支付第三方的手續費。手續費及佣金支出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6.7百萬元增長83.2%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0.6百萬元，主要由於結算業務量增加所致。

(B) 投資證券淨收益

投資證券淨收益包括出售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實現淨收益及因資產出售而自其他綜合收益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重估收益。

投資證券淨收益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5.2百萬元下降36.4%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2.4百萬元，主要由於受市場價格波動影響所致。

(C) 股息收入

股息收入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9.4百萬元下降44.6%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2.9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處置了部分非控股農村商業銀行股權，股息收入隨之減少所致。

(D) 交易淨(虧損)收益

交易淨(虧損)收益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96.4百萬元下降175.0%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72.3)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持有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相關利息收入因相關證券資產規模下降而減少，以及部分金融資產因市場波動產生公允價值下降所致。

(E) 匯兌淨收益

匯兌淨收益主要包括外匯結算及外匯交易產生的淨收益。匯兌淨收益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1百萬元增長82.9%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7.5百萬元，主要由於外匯買賣收入增加以及外匯匯率波動影響所致。

(F) 其他營業(費用)收入淨額

其他營業(費用)收入淨額主要包括政府補貼、保險賠償等偶發性收入，並扣減公益性捐贈等偶發性支出。其他營業(費用)收入淨額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0.9百萬元增長17.4%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2.8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公益性捐贈支出減少所致。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vi) 營業費用

營業費用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141.4百萬元增長9.7%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251.6百萬元，主要由於員工成本、物業及設備支出以及稅金及附加增加所致，但部分被一般管理及行政費用減少所抵銷。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營業費用的主要組成部分。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變動 百分比 (%)
	2021年	2020年	金額增減	
員工成本	774.2	672.8	101.4	15.1
物業及設備支出	296.3	288.0	8.3	2.9
一般管理及行政費用	146.9	153.5	(6.6)	(4.3)
稅金及附加	34.2	27.1	7.1	26.2
總額	1,251.6	1,141.4	110.2	9.7

(A) 員工成本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員工成本的組成部分。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變動 百分比 (%)
	2021年	2020年	金額增減	
工資及獎金	525.8	469.9	55.9	11.9
社會保險	131.3	100.1	31.2	31.2
職工福利	52.4	46.5	5.9	12.7
住房公積金	53.8	47.4	6.4	13.5
工會及職工教育經費	10.9	8.9	2.0	22.5
員工成本總額	774.2	672.8	101.4	15.1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員工成本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72.8百萬元增長15.1%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774.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不再享受疫情期間減免社會保險費優惠政策以及員工數量增加，導致員工成本增加所致。

(B) 物業及設備支出

物業及設備支出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88.0百萬元增長2.9%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96.3百萬元。物業及設備支出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新設立的營業網點產生的長期資產攤銷及租賃費的增加所致。

(C) 一般管理及行政費用

一般管理及行政費用主要包括業務宣傳費、鈔幣運送費及修理費等。一般管理及行政費用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53.5百萬元下降4.3%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46.9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進一步增強預算管控能力，不斷加強費用精細化管理，大力壓縮一般管理及行政費用開支所致。

(D) 稅金及附加

稅金及附加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7.1百萬元增長26.2%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4.2百萬元。稅金及附加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繳納增值稅較同期增加導致附加稅費同比增加所致。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vii) 資產減值損失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資產減值損失的主要組成部分。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變動 百分比 (%)
	2021年	2020年	金額增減	
發放貸款及墊款	731.5	513.4	218.1	42.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0.0	0.3	(0.3)	(100.0)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67.7	140.4	(72.7)	(51.8)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0.2	(0.8)	1.0	(125.0)
拆出資金	(0.7)	0.0	(0.7)	—
其他應收款項及抵債資產	(1.9)	1.7	(3.6)	(211.8)
物業及設備	0.2	—	0.2	—
信貸承諾及財務擔保準備	4.1	0.0	4.1	—
總額	801.1	655.0	146.1	22.3

資產減值損失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55.0百萬元增長22.3%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01.1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根據審慎性原則及發放貸款及墊款規模增長情況，並考慮受新冠疫情影響等因素，相應增加了發放貸款及墊款減值損失準備的計提所致，但部分被因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規模下降，相應減少了減值損失準備的計提所抵銷。

(viii)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25.5百萬元增長41.8%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77.9百萬元。所得稅費用增加主要是由於稅前利潤增加所致。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b) 合併財務狀況表分析

(i) 資產

截至2021年6月30日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總資產分別為人民幣213,264.1百萬元及人民幣200,363.3百萬元。總資產的主要組成部分為(i)發放貸款及墊款；(ii)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iii)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iv)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v)拆出資金。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總資產的組成部分。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2021年6月30日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資產				
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	141,896.9	66.5	130,076.5	64.9
減值損失準備	(4,206.9)	(1.9)	(3,501.9)	(1.7)
發放貸款及墊款淨額	137,690.0	64.6	126,574.6	63.2
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 ⁽¹⁾	29,406.0	13.8	30,499.0	15.2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29,721.9	13.9	25,155.0	12.6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7,663.8	3.6	8,396.7	4.2
拆出資金	24.9	0.0	729.3	0.4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	1,102.0	0.6
其他資產 ⁽²⁾	8,757.5	4.1	7,906.7	3.8
資產總計	213,264.1	100.0	200,363.3	100.0

附註：

- (1) 包括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 (2) 主要包括物業及設備、商譽、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應收利息、遞延稅項資產、抵債資產、於聯營公司之權益及使用權資產。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A) 發放貸款及墊款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為人民幣141,896.9百萬元，較2020年12月31日增長9.1%。發放貸款及墊款淨額佔本集團總資產的64.6%，較2020年12月31日上升約1.4個百分點。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按產品劃分的發放貸款及墊款。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2021年6月30日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公司貸款及墊款				
— 貸款	113,413.1	79.9	103,553.4	79.6
— 融資租賃貸款	2,802.5	2.0	2,077.8	1.6
零售貸款	25,681.3	18.1	24,445.3	18.8
票據貼現	—	—	—	—
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	141,896.9	100.0	130,076.5	100.0

發放貸款及墊款是總資產的最大組成部分。本集團提供各類貸款產品，絕大部分以人民幣計值。截至2021年6月30日及2020年12月31日，扣除減值損失準備後的發放貸款及墊款分別佔總資產的64.6%及63.2%。

本集團公司貸款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5,631.2百萬元增長10.0%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的人民幣116,215.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緊跟國家政策導向，立足區域發展，在有效防範風險的前提下，不斷拓寬服務領域，加大對實體經濟支持力度，滿足公司貸款客戶有效信貸需求，增加信貸投放規模所致。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集團零售貸款主要包括個人經營貸款、個人消費貸款、住房及商業按揭貸款及信用卡透支。本集團零售貸款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4,445.3百萬元增長5.1%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的人民幣25,681.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加大對三農、個體工商戶信貸扶持力度以及滿足個人客戶合理的資金需求增加貸款投放規模所致。

按擔保方式劃分的貸款

截至2021年6月30日及2020年12月31日，抵押貸款、質押貸款及保證貸款合計分別佔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的98.2%及98.0%。若貸款以超過一種擔保方式擔保，則按主要擔保方式做劃分。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按擔保方式劃分的發放貸款及墊款。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2021年6月30日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抵押貸款	61,243.9	43.2	54,773.1	42.1
質押貸款	13,140.5	9.3	11,452.7	8.8
保證貸款	64,897.3	45.7	61,203.7	47.1
信用貸款	2,615.2	1.8	2,647.0	2.0
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	141,896.9	100.0	130,076.5	100.0

抵押貸款及質押貸款是發放貸款及墊款的最大組成部分，抵押貸款及質押貸款佔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的比例分別為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50.9%及截至2021年6月30日的52.5%。

本集團發放保證貸款時採用更嚴格的信用評估標準。公司貸款一般只接受上市公司或擔保公司提供的保證。本行及各子銀行基於規模、資信及抗風險能力等因素綜合考量可接受的擔保公司保證。保證貸款佔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的比例分別為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47.1%及截至2021年6月30日的45.7%。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行及各子銀行基於內部信貸風險評級系統向信用評級相對較高的客戶提供信用貸款。截至2020年12月31日及2021年6月30日，信用貸款分別佔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的2.0%及1.8%。

發放貸款及墊款減值損失準備變動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於期初／年初	3,501.9	2,709.8
本期／年計提	701.0	805.3
本期／年轉回	30.5	58.2
作為不可收回款項核銷之金額	(30.5)	(93.6)
收回已核銷貸款及墊款	4.0	22.2
截至6月30日／12月31日	4,206.9	3,501.9

發放貸款及墊款減值損失準備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501.9百萬元增長20.1%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的人民幣4,206.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根據審慎性原則及發放貸款及墊款規模增長情況，並考慮受疫情影響等因素，相應增加了發放貸款及墊款減值損失準備的計提所致。

(B) 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

截至2021年6月30日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分別為人民幣29,406.0百萬元及人民幣30,499.0百萬元，分別佔其總資產的13.8%及15.2%。

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主要包括債券、資產管理計劃、信託計劃、基金及股權投資。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2021年6月30日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債券投資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5,041.6	17.2	2,372.7	7.8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7,476.2	25.4	8,566.5	28.1
小計	12,517.8	42.6	10,939.2	35.9
資產管理計劃及信託計劃				
資產管理計劃	7,759.3	26.4	8,480.4	27.8
信託計劃	7,302.9	24.8	9,038.8	29.6
小計	15,062.2	51.2	17,519.2	57.4
基金	627.2	2.1	708.7	2.3
小計	627.2	2.1	708.7	2.3
T+0清算墊款	0.0	0.0	0.0	0.0
小計	0.0	0.0	0.0	0.0
股權投資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149.8	0.5	153.4	0.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049.0	3.6	1,178.5	3.9
小計	1,198.8	4.1	1,331.9	4.4
合計投資證券及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29,406.0	100.0	30,499.0	100.0

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0,499.0百萬元下降3.6%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的人民幣29,406.0百萬元。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減少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根據監管政策和市場變化，結合業務經營需要，適時調整投資策略，減少資產管理計劃及信託計劃、股權投資所致，但部分被債券投資的增加所抵銷。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ii) 負債

截至2021年6月30日及2020年12月31日，負債總額分別為人民幣197,202.2百萬元及人民幣184,112.1百萬元。負債的主要組成部分為(i)吸收存款；(ii)已發行債券；(iii)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iv)拆入資金；(v)向中央銀行借款；及(vi)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負債總額的組成部分。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2021年6月30日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吸收存款	165,633.1	84.0	149,763.2	81.3
已發行債券	6,091.8	3.1	7,504.5	4.1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7,475.8	3.8	8,335.9	4.5
拆入資金	7,732.5	3.9	7,101.5	3.9
向中央銀行借款	2,182.3	1.1	4,011.0	2.2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2,730.5	1.4	2,654.9	1.4
其他負債 ⁽¹⁾	5,356.2	2.7	4,741.1	2.6
負債總額	197,202.2	100.0	184,112.1	100.0

附註：

(1) 主要包括應計員工成本、應付稅項、應付利息、預計負債及租賃負債。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A) 吸收存款

本集團向公司及零售客戶提供活期與定期存款產品。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按產品及客戶類別劃分的吸收存款。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2021年6月30日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公司存款				
活期	30,374.7	18.4	32,649.0	21.8
定期	7,337.9	4.4	7,492.0	5.0
小計	37,712.6	22.8	40,141.0	26.8
零售存款				
活期	16,115.7	9.7	22,559.0	15.1
定期	108,387.4	65.4	82,997.6	55.4
小計	124,503.1	75.1	105,556.6	70.5
其他⁽¹⁾	3,417.4	2.1	4,065.6	2.7
吸收存款總額	165,633.1	100.0	149,763.2	100.0

附註：

(1) 主要包括保證金存款及財政性存款。

吸收存款總額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49,763.2百萬元增長10.6%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的人民幣165,633.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不斷改善服務手段，持續推進網點轉型升級，提升客戶體驗，強化客群拓展以及開展精準營銷所致。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B) 已發行債券

2012年12月，本行發行本金總額人民幣700.0百萬元的固定利率次級債券，為期10年，年利率為7.00%。

2015年4月，本行發行本金總額人民幣800.0百萬元的二級資本債，為期10年，年利率為6.30%。

2016年10月，本行發行面值人民幣900.0百萬元的十年期固定利率二級資本債，利率為4.20%，本行可選擇於2021年10月20日按面額贖回該債券。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本行發行77筆零息同業存單，面值總額為人民幣7,630.0百萬元。同業存單為期一個月至一年，實際利率介乎3.06%至4.20%。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本行發行19筆零息同業存單，面值總額為人民幣3,400.0百萬元。同業存單為期三個月至一年，實際利率介乎3.25%至3.82%。

(iii) 股東權益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股東權益的變動情況。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2021年6月30日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股本	4,393.2	27.4	4,393.2	27.0
資本公積	4,923.7	30.7	4,921.3	30.3
投資重估儲備	4.3	0.0	10.4	0.1
盈餘公積	915.5	5.7	915.5	5.6
一般準備	2,079.2	12.9	2,077.9	12.8
未分配利潤	1,127.2	7.0	1,353.2	8.3
非控股權益	2,618.8	16.3	2,579.7	15.9
總權益	16,061.9	100.0	16,251.2	100.0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c) 資產質量分析

(i) 按五級分類劃分的貸款明細

本集團的不良貸款分類為次級、可疑及損失類。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的不良貸款為人民幣2,676.0百萬元。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按貸款分類劃分的發放貸款及墊款。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2021年6月30日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正常	133,217.9	93.9	123,911.7	95.3
關注	6,003.0	4.2	4,040.1	3.1
次級	755.7	0.5	577.1	0.4
可疑	1,869.0	1.3	1,463.5	1.1
損失	51.3	0.1	84.1	0.1
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	141,896.9	100.0	130,076.5	100.0
不良貸款及不良貸款率⁽¹⁾	2,676.0	1.89	2,124.7	1.63

附註：

(1) 按不良貸款除以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計算。

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不良貸款率較2020年12月31日增長0.26個百分點，主要是由於受經濟下行及疫情影響，部分貸款客戶經營出現困難，償債能力下降所致。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ii) 貸款集中度

(A) 按行業及不良貸款結構劃分的集中度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按行業劃分的貸款及不良貸款明細。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2021年6月30日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貸款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不良 貸款金額	不良 貸款率 ⁽¹⁾ (%)	貸款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不良 貸款金額	不良 貸款率 (%)
公司貸款								
批發和零售業	24,645.5	17.4	231.6	0.94	21,766.0	16.7	177.2	0.81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19,399.6	13.7	249.6	1.29	16,998.4	13.1	247.2	1.45
製造業	17,763.5	12.5	713.0	4.01	17,354.5	13.3	461.9	2.66
建築業	14,329.5	10.1	218.0	1.52	13,855.6	10.7	123.8	0.89
農、林、牧、漁業	8,116.2	5.7	131.8	1.62	6,646.7	5.1	137.7	2.07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6,066.3	4.3	55.5	0.91	5,396.5	4.1	53.0	0.98
房地產業	5,672.5	4.0	140.6	2.48	5,440.0	4.2	140.6	2.58
科學研究、技術服務和地質勘查業	5,389.9	3.8	12.4	0.23	5,273.0	4.1	17.0	0.32
資訊傳輸、電腦服務和軟體業	3,239.1	2.3	50.3	1.55	2,411.0	1.9	50.3	2.09
住宿和餐飲業	2,904.9	2.0	3.5	0.12	3,110.4	2.4	1.5	0.05
教育	2,282.3	1.6	—	—	2,146.4	1.7	—	—
電力、燃氣及水的生產和供應業	2,030.6	1.4	31.0	1.53	1,738.7	1.3	11.2	0.64
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管理業	1,762.5	1.3	—	—	957.9	0.7	—	—
衛生、社會工作	893.8	0.6	—	—	1,045.1	0.8	—	—
其他行業 ⁽²⁾	1,719.4	1.2	40.2	2.34	1,491.0	1.1	4.5	0.30
零售貸款	25,681.3	18.1	798.5	3.11	24,445.3	18.8	698.8	2.86
票據貼現	—	—	—	—	—	—	—	—
總額	141,896.9	100.0	2,676.0	1.89	130,076.5	100.0	2,124.7	1.63

附註：

(1)：行業不良貸款率由該行業的不良貸款餘額除以該行業獲授的貸款餘額計算得出。

(2)：其他行業包含居民和其他服務業、文化體育和娛樂業、採礦業、公共管理社會保障和社會組織、金融業。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向批發和零售業、租賃和商務服務業、製造業、建築業、農、林、牧、漁業、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房地產業、科學研究、技術服務和地質勘查業發放的貸款為本集團公司貸款組合的最大組成部分。截至2021年6月30日及2020年12月31日，向這些行業發放的貸款分別佔公司貸款總額的87.2%及87.8%。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公司貸款的不良貸款主要集中於製造業、房地產業，不良貸款率分別為4.01%及2.48%。

(B) 借款人集中度

十大單一借款人貸款

下表載列截至2021年6月30日按合併或組合基準編製的向十大單一借款人(集團借款人除外)的貸款餘額，均為正常貸款。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2021年6月30日	
		金額	佔貸款 總額百分比 (%)
客戶	涉及行業		
借款人A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1,145.0	0.81%
借款人B	製造業	1,100.0	0.78%
借款人C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1,100.0	0.78%
借款人D	科學研究、技術服務和地質勘查業	1,099.0	0.77%
借款人E	製造業	1,047.6	0.74%
借款人F	科學研究、技術服務和地質勘查業	1,045.0	0.74%
借款人G	住宿和餐飲業	1,000.0	0.70%
借款人H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1,000.0	0.70%
借款人I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996.0	0.70%
借款人J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902.9	0.63%
總計		10,435.5	7.35%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C) 按業務類型劃分的不良貸款結構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按業務類型劃分的貸款及不良貸款。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2021年6月30日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貸款 金額	不良 貸款額	不良 貸款率 (%)	貸款 金額	不良 貸款額	不良 貸款率 (%)
公司貸款						
小型及微型企業 ⁽¹⁾	83,527.2	1,639.4	1.96	78,100.3	1,324.4	1.70
中型企業 ⁽¹⁾	23,969.4	163.4	0.68	18,968.0	98.3	0.52
大型企業 ⁽¹⁾	8,272.4	74.7	0.90	8,051.4	3.2	0.04
其他 ⁽²⁾	446.6	—	—	511.5	—	—
小計	116,215.6	1,877.5	1.62	105,631.2	1,425.9	1.35
零售貸款						
個人經營貸款	19,110.0	663.3	3.47	17,954.3	621.7	3.46
個人消費貸款	2,738.7	117.8	4.30	2,656.0	60.3	2.27
住房及商業按揭貸款	3,811.7	17.1	0.45	3,813.5	16.5	0.43
信用卡透支	20.9	0.3	1.44	21.5	0.3	1.40
小計	25,681.3	798.5	3.11	24,445.3	698.8	2.86
票據貼現	—	—	—	—	—	—
貸款總額	141,896.9	2,676.0	1.89	130,076.5	2,124.7	1.63

附註：

- (1) 大型、中型、小型及微型企業乃根據《中小企業劃型標準規定》劃分。
 (2) 主要包括事業單位和社會團體。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公司貸款的不良貸款率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1.35%上升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的1.62%，主要由於受經濟下行壓力增加、產業結構調整、新冠疫情等因素影響，部分企業經營出現困難，導致償債能力減弱所致。

零售貸款的不良貸款率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2.86%上升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的3.11%，主要是由於受疫情、經濟下行等因素影響，部分零售貸款客戶償債能力下降所致。

(D) 貸款賬齡時間表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發放貸款及墊款的貸款賬齡時間表。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2021年6月30日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未逾期貸款	135,779.3	95.7	124,899.3	96.0
超逾下列期限的貸款：				
1至90天	2,792.1	2.0	2,649.7	2.0
91天至1年	1,274.4	0.9	819.5	0.7
1至3年	1,419.4	1.0	1,170.0	0.9
3年以上	631.7	0.4	538.0	0.4
小計	6,117.6	4.3	5,177.2	4.0
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	141,896.9	100.0	130,076.5	100.0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d) 分部資料

(i) 地區分部資料概要

按地區分部呈列數據時，營業收入按產生收入的相關銀行註冊地分配。下表載列所示期間各地區分部應佔的營業收入。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2021年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吉林省	2,397.2	87.1	2,023.8	86.5
其他地區 ⁽¹⁾	354.8	12.9	315.8	13.5
營業收入總額	2,752.0	100.0	2,339.6	100.0

附註：

(1) 主要包括黑龍江、廣東、河北、山東、安徽、湖北、海南、天津和陝西等省和直轄市。

(ii) 業務分部概要

本集團主要經營三大業務：公司銀行業務、零售銀行業務及資金業務。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本集團各主要業務分部的營業收入。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2021年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公司銀行業務	1,413.7	51.4	1,380.2	59.0
零售銀行業務	1,272.1	46.2	952.1	40.7
資金業務	13.5	0.5	(66.1)	(2.8)
其他 ⁽¹⁾	52.7	1.9	73.4	3.1
總額	2,752.0	100.0	2,339.6	100.0

附註：

(1) 主要指無法直接合理歸於或分配至任一分部的資產、負債、收入及支出。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e) 資產負債表外承諾

資產負債表外承諾主要包括銀行承兌匯票、信用證、保函、未使用的信用卡額度及資本承諾。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資產負債表外承諾的合約金額。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2021年 6月30日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
信貸承諾		
銀行承兌匯票 ⁽¹⁾	1,937.0	1,524.6
信用證 ⁽²⁾	73.7	13.1
保函 ⁽²⁾	2,919.1	2,991.2
未使用的信用卡額度	161.3	161.3
小計	5,091.1	4,690.2
資本承諾	0.4	1.4
總計	5,091.5	4,691.6

附註：

- (1) 銀行承兌匯票指本集團對客戶所簽發銀行匯票的兌付承諾。
- (2) 本集團向第三方發出信用證及擔保，保證本集團的客戶履行合約責任。

資產負債表外承諾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691.6百萬元增長8.5%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的人民幣5,091.5百萬元。資產負債表外承諾增長主要由於銀行承兌匯票、信用證業務增加所致，但部分被保函業務減少所抵銷。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4 業務審視

(a) 公司銀行業務

本集團向公司客戶提供各類金融產品和服務，包括貸款、票據貼現、存款與手續費及佣金類產品和服務。本集團的公司客戶主要包括國有企業、私營企業、外商投資企業、政府機構、金融機構、事業單位及非盈利性機構。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有約3,474名公司貸款客戶，貸款總額為人民幣116,215.6百萬元。截至2021年及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公司銀行業務的營業收入分別佔總營業收入的51.4%及59.0%。

本集團致力於與公司客戶(尤其是增長潛力巨大的中小企業客戶)共同成長，注重發展長期客戶關係。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有2,672名中小企業客戶，貸款總額為人民幣91,177.7百萬元。本集團亦與證券公司、基金公司、信託公司、保險公司、私募基金和融資租賃公司等金融機構合作，為公司客戶提供一站式金融服務。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本集團公司銀行業務的財務表現。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變動 百分比 (%)
	2021年	2020年	
對外淨利息收入 ⁽¹⁾	3,009.2	2,301.1	30.8
分部間淨利息支出 ⁽²⁾	(1,624.7)	(952.1)	70.6
淨利息收入	1,384.5	1,349.0	2.6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29.2	31.2	(6.4)
營業收入	1,413.7	1,380.2	2.4
營業支出	(842.0)	(585.8)	43.7
資產減值損失	(664.6)	(360.7)	84.3
稅前利潤	(92.9)	433.7	(121.4)

附註：

(1) 指來自第三方的淨收入和支出。

(2) 指分部間的收支及轉讓定價。

(i) 公司貸款

本集團為公司客戶提供貸款，以滿足其營運、機械及設備採購與基建房地產開發資金需求。截至2021年6月30日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公司貸款總額分別為人民幣116,215.6百萬元及人民幣105,631.2百萬元，分別佔本集團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的81.9%及81.2%。

(ii) 票據貼現

本集團以折扣價向公司客戶購買銀行及商業承兌匯票，以滿足其營運資金需求。該等貼現票據的剩餘期限一般不超過壹年。本集團可將該等票據再貼現予中國人民銀行（「中國人民銀行」）或轉貼現予其他金融機構。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票據貼現餘額為人民幣零元。

(iii) 公司存款

本集團接受公司客戶的人民幣及主要外幣（例如美元和歐元）定期及活期存款。公司定期存款的期限一般介乎三個月至三年之間。本集團公司存款客戶包括國有企業、財政及政府部門和機構、私營企業、外商投資企業及非盈利性機構。截至2021年6月30日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公司存款總額分別為人民幣37,712.6百萬元及人民幣40,141.0百萬元，分別佔吸收存款總額的22.8%及26.8%。

(iv) 手續費及佣金類產品和服務

本集團向公司客戶提供各類手續費及佣金類產品和服務，主要包括諮詢及財務顧問服務、銀團貸款服務、結算與清算服務、委託貸款、代理服務和理財服務。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A) 諮詢及財務顧問服務

本集團提供的諮詢及財務顧問服務主要包括為公司客戶設計融資解決方案及提供資產管理服務。截至2021年及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諮詢及財務顧問服務收入分別為人民幣16.4百萬元及人民幣14.6百萬元。

(B) 銀團貸款服務

本集團作為牽頭經辦人、代理行及放款行向公司客戶提供銀團貸款服務，以滿足其數額較大的融資需求。截至2021年及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銀團貸款服務費收入分別為人民幣22.6百萬元及人民幣16.5百萬元。

(C) 結算與清算服務

本集團向公司客戶提供結算服務，包括資金匯劃、匯票、支票及其他流通票據結算。

(D) 委託貸款

本集團根據公司客戶釐定的貸款用途、本金及利率代其向指定的借款人發放委託貸款，並監督貸款的使用和協助收回貸款。本集團根據委託貸款本金收取代理費。委託貸款的違約風險由本集團的公司客戶承擔。

(E) 代理服務

本集團向公司客戶(包括企業及事業單位)提供代理收費服務。本集團相信這有利於維持與客戶的緊密關係並增強品牌知名度。

(F) 理財服務

本行為公司客戶提供滿足其不同風險和收益偏好的理財產品，包括保本型理財產品和非保本型理財產品。該等理財產品主要投資於債券、同業存款、貨幣市場工具及其他固定收益產品投資組合。截至2021年及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向本行公司客戶銷售的理財產品總金額分別為人民幣零元及人民幣40.0百萬元。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b) 零售銀行業務

本集團向零售客戶提供各類產品和服務，包括貸款、存款、借記卡與手續費及佣金類產品和服務。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有63,157名零售貸款客戶，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為人民幣25,681.3百萬元。截至2021年及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零售銀行業務的營業收入分別為人民幣1,272.1百萬元及人民幣952.1百萬元，分別佔本集團總營業收入的46.2%及40.7%。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本集團零售銀行業務的財務表現。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變動 百分比 (%)
	2021年	2020年	
對外淨利息支出 ⁽¹⁾	(891.7)	(612.2)	45.7
分部間淨利息收入 ⁽²⁾	2,159.5	1,559.4	38.5
淨利息收入	1,267.8	947.2	33.8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4.3	4.9	(12.2)
營業收入	1,272.1	952.1	33.6
營業支出	(348.8)	(506.6)	(31.1)
資產減值損失	(71.0)	(152.7)	(53.5)
稅前利潤	852.3	292.8	191.1

附註：

- (1) 指來自第三方的淨收入和支出。
- (2) 指分部間的收支及轉讓定價。

(i) 零售貸款

本集團零售銀行業務淨利息收入2021年6月30日較2020年6月30日增長33.8%，變化主要原因是由於本集團零售銀行業務規模增加所致。

零售貸款主要包括個人經營貸款、個人消費貸款、住房及商業按揭貸款和信用卡透支。截至2021年6月30日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零售貸款總額分別為人民幣25,681.3百萬元及人民幣24,445.3百萬元，分別佔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的18.1%及18.8%。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ii) 零售存款

本集團向零售客戶提供多種以人民幣及外幣計價的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產品。本集團以人民幣計值的零售定期存款的期限一般介乎三個月至五年之間，以外幣(主要為美元及歐元)計值的零售定期存款的期限介乎一個月至兩年之間。截至2021年6月30日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零售存款總額分別為人民幣124,503.1百萬元及人民幣105,556.6百萬元，分別佔吸收存款總額的75.1%及70.5%。

(iii) 銀行卡服務

(A) 借記卡

本集團向在本集團開立存款賬戶的零售客戶發行以人民幣計值的借記卡。客戶可通過借記卡享受現金存取、轉賬、支付結算及繳費等多種金融服務。本集團按客戶日均金融資產結餘將借記卡分為白金卡、金卡及普通卡。本集團亦發行具備附加功能的特色借記卡，例如面向細分市場的主題卡和提供優惠增值服務的聯名卡。本行與長春市總工會合作，推出工會會員服務卡，向持卡人提供會員管理、補貼保障、生活優惠等全方位金融服務。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已發行約4.4百萬張借記卡。

(B) 信用卡

本行經營的中國銀聯標準信用卡，面向優質客戶群體發卡，持續關注客戶需求，服務質效不斷提升。2021年上半年，為提升客戶用卡體驗，進一步完善了「分唄卡」的產品功能，對「九台農商銀行信用卡」微信公眾號和「九商信用卡」手機APP進行版本升級。主動服務客戶消費金融需求，提高了「財神借款」線上審批時效。為客戶提供更加便捷、全面的在線用卡服務。在提升信用卡服務能力的同時，密切關注和有效防控信用卡業務風險，各項業務指標穩步提升。

(iv) 手續費及佣金類產品和服務

本集團向零售客戶提供多種手續費及佣金類產品和服務，主要包括理財服務、私人銀行服務及轉賬及匯款服務。

(A) 理財服務

本行根據零售客戶的風險和收益偏好提供多種理財產品，主要包括保本型理財產品和非保本型理財產品。本行亦銷售保險產品，並於2017年2月取得基金銷售業務資格證書。本行主要將理財產品募集的資金投資於債券、同業存款、貨幣市場工具及其他固定收益產品。截至2021年及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行向零售客戶銷售的理財產品總金額分別為人民幣3,198.1百萬元及人民幣6,796.8百萬元。

本行私人銀行部為個人客戶提供一站式定制化金融服務，該等產品及服務主要包括財富規劃與定制理財產品。截至2021年及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行向私人銀行客戶銷售的理財產品總金額分別為人民幣331.5百萬元及人民幣298.8百萬元。本行亦向私人銀行客戶提供各種增值服務，主要包括優先銀行服務、一對一諮詢服務、銀行手續費優惠及與第三方合作提供健康顧問服務等。

(B) 其他手續費及佣金類產品和服務

本集團亦為零售客戶提供轉賬及匯款、收款以及銀行匯票等其他手續費及佣金類產品和服務。

(c) 資金業務

本集團的資金業務主要包括貨幣市場交易、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投資及代客戶進行資金業務。本行積極應對複雜多變的經濟金融形勢以及政策和市場的變化重點，以優化資產負債結構和提高收益率為目標，把握投資機會，及時調整投資策略，合規穩健開展各項資金業務。截至2021年及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資金業務的營業收入分別為人民幣13.5百萬元及人民幣(66.1)百萬元，分別佔總營業收入的0.5%及(2.8)%。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本集團資金業務的財務表現。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021年	2020年	變動 百分比 (%)
對外淨利息收入 ⁽¹⁾	597.9	408.7	46.3
分部間淨利息支出 ⁽²⁾	(534.8)	(607.3)	(11.9)
淨利息收入	63.1	(198.6)	(131.8)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0.3	0.9	(66.7)
其他營業淨收入 ⁽³⁾	(49.9)	131.6	(137.9)
營業收入	13.5	(66.1)	(120.4)
營業支出	(50.2)	(23.5)	113.6
資產減值損失	(67.2)	(139.9)	(52.0)
稅前利潤	(103.9)	(229.5)	(54.7)

附註：

- (1) 指來自第三方的淨收入。
- (2) 指分部間的支出及轉讓定價。
- (3) 主要包括交易損益淨額及投資性金融資產收益/(支出)淨額。

(i) 貨幣市場交易

貨幣市場交易是管理流動性的一個重要手段。本集團亦通過貨幣市場交易賺取利息收入。貨幣市場交易主要包括(i)與其他境內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的同業存款；(ii)同業拆借；及(iii)同業正回購和逆回購交易。

(A) 同業存款

本行於2021年進入中國外匯交易中心暨全國銀行間同業拆借中心評選的「2020年度銀行間本幣市場交易300強」及「2020年度銀行間人民幣外匯市場100強」。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集團接受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及向其他金融機構存入資金以調整其資產負債結構。截至2021年6月30日及2020年12月31日，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在本集團存款餘額合計分別為人民幣7,475.8百萬元及人民幣8,335.9百萬元；本集團向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入資金餘額合計分別為人民幣7,663.8百萬元及人民幣8,396.7百萬元。

(B) 同業拆借

截至2021年6月30日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資金餘額合計分別為人民幣24.9百萬元及人民幣729.3百萬元；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拆放本集團資金餘額合計分別為人民幣7,732.5百萬元及人民幣7,101.5百萬元。

(C) 同業正回購和逆回購交易

本集團正回購及逆回購交易所涉證券主要為以人民幣計值的國債及政策性金融債券。截至2021年6月30日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買入返售金融資產總額分別為人民幣零元及人民幣1,102.0百萬元，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總額分別為人民幣2,730.5百萬元及人民幣2,654.9百萬元。

(ii) 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投資

本集團的投資組合主要由債券及其他金融機構發行的債務工具組成。

本行在多策並舉降低回購融資成本的同時，精選配置若干期限和收益率較為合適的債券資產，提高資產利潤率。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A) 本集團按業務模式和資產現金流特徵劃分的證券投資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2021年6月30日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3,021.9	10.3	3,200.2	10.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資產	5,191.4	17.7	2,526.1	8.3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21,192.7	72.0	24,772.7	81.2
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 總額	29,406.0	100.0	30,499.0	100.0

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總額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0,499.0百萬元下降3.6%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的人民幣29,406.0百萬元。

(B) 本集團投資組合的到期情況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按剩餘期限劃分的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2021年6月30日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即刻到期	6,174.2	21.0	7,771.6	25.4
3個月內到期	2,394.3	8.1	1,432.6	4.7
3至12個月內到期	7,943.9	27.0	9,055.7	29.7
1至5年內到期	5,728.3	19.5	7,280.4	23.9
5年後到期	5,966.5	20.3	3,626.8	11.9
不定期	1,198.8	4.1	1,331.9	4.4
總計	29,406.0	100.0	30,499.0	100.0

本行剩餘期限介乎3至12個月內到期的證券投資佔比最大。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C) 持有政府債券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行所持政府債券面值餘額為人民幣9,769.6百萬元。下表載列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所持面值最高的十大政府債券。

債券名稱	面值 (人民幣百萬元)	票面 利率(%)	到期日
20付息國債11	1,850.0	2.64	2022年8月13日
21付息國債05	1,840.0	3.72	2051年4月12日
20付息國債12	940.0	3.81	2050年9月14日
20付息國債04	610.0	3.39	2050年3月16日
20付息國債06	370.0	2.68	2030年5月21日
15付息國債16	360.0	3.51	2025年7月16日
20付息國債17	340.0	3.28	2027年12月3日
20付息國債15	340.0	2.89	2021年11月19日
15付息國債26	230.0	3.05	2022年10月22日
21付息國債06	230.0	2.36	2022年4月22日
總計	7,110.0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D) 持有金融債券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所持金融債券(主要為政策性銀行、中國境內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發行的金融債券及同業存單)面值餘額為人民幣1,770.2百萬元。下表載列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所持面值最高的十大金融債券。

債券名稱	面值 (人民幣百萬元)	票面 利率(%)	到期日
19國開05	370.00	3.48	2029年1月8日
16農發05(增發)	200.00	3.33	2026年1月6日
15國開09(增發)	200.00	4.25	2022年4月13日
14國開11	130.00	5.67	2024年4月8日
14國開28	100.00	4.18	2021年11月20日
16農發21	100.00	2.96	2021年7月27日
19國開15	100.00	3.45	2029年9月20日
14農發23	100.00	5.48	2024年3月21日
16農發05	100.00	3.33	2026年1月6日
18國開10	80.00	4.04	2028年7月6日
總計	1,480.00		

(iii) 代客戶進行資金業務

為代客戶進行資金業務，本行管理向公司及零售客戶發行理財產品所得資金。截至2021年及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行銷售的理財產品總金額分別為人民幣3,198.1百萬元及人民幣6,836.8百萬元。

(d) 分銷網絡

(i) 實體網點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共有358個營業網點，其中164個營業網點(含長春、松原及通化的3家分行)由本行經營，其餘營業網點由本集團子公司以自身名義經營。

本集團根據不同的區域環境、推進社區金融、三農金融和公司金融業務，在做好傳統銀行業務的同時，積極謀求網點轉型。通過佈放智能櫃檯、智能打印終端，廳堂PAD移動終端等智能設備，加快推進業務的智能化改造，使網點區域分層更加合理，客戶辦理業務的流程更加簡潔，廳堂服務銜接更加順暢，在有效提升業務效率的同時，不斷增強客戶體驗。

(ii) 電子銀行業務

(A) 自助銀行

本集團通過自助服務設備以較低運營成本為客戶提供便利的銀行服務。自助服務設備分佈於營業網點、自助服務區、商業設施、醫院、學校等公共場所。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共有379個自助營業網點、81個自助服務區及1,068台自助服務設備。

(B) 電話及短信銀行

本集團通過自助語音、人工客戶服務和短信等方式為客戶提供全天候的賬戶管理、動態提醒、轉賬匯款和諮詢等服務。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有電話及短信銀行客戶2,278,748名。

(C) 網上銀行

本集團通過互聯網為客戶提供賬戶管理、轉賬匯款、跨行收款、網上貸款申請及網上支付等服務。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有網上銀行客戶441,719名。

(D) 手機銀行

本集團向客戶提供手機銀行服務，主要包括賬戶查詢與管理、轉賬匯款、繳費及手機支付服務。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有手機銀行客戶984,175名。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E) 微信銀行

本集團客戶可通過微信獲取本集團的產品、服務及促銷信息，並管理賬戶、查詢本集團營業網點位置及預約櫃檯服務。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有微信銀行客戶175,751名。

(F) 遠程視頻銀行

本集團通過遠程視頻方式為零售客戶提供遠程櫃檯服務。

(e) 有關子公司的資料

(i) 吉林九銀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作為主要發起人經中國銀保監會批准發起設立吉林九銀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吉林九銀」），註冊地為吉林省長春市，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00.0百萬元，其中本行出資人民幣300.0百萬元，佔比60%。吉林九銀於2017年2月20日取得吉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頒發的營業執照，經營範圍為融資租賃業務、轉讓和受讓融資租賃資產、固定收益類證券投資業務、接受承租人的租賃保證金、吸收非銀行股東3個月(含)以上定期存款、同業拆借、向金融機構借款、境外借款、租賃物變賣及處理業務、經濟諮詢。截至2021年6月30日，吉林九銀資產總額為人民幣2,965.5百萬元。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吉林九銀的營業收入為人民幣53.7百萬元，佔本集團總營業收入的2.0%。

(ii) 農商銀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行已控制並合併由本行所收購農村信用合作社重組而成的一家農商銀行。該農商銀行向其公司及零售客戶提供各類金融產品和服務，包括商業及消費貸款、票據貼現、吸收存款以及手續費及佣金類產品和服務，如結算服務、匯款服務和銀行卡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服務等，亦從事貨幣市場交易及債券投資。截至2021年6月30日，該農商銀行的總資產、總存款及總貸款分別為人民幣8,815.9百萬元、人民幣7,725.6百萬元及人民幣6,692.2百萬元。截至2021年6月30日六個月，該農商銀行的營業收入為人民幣91.6百萬元，佔本集團總營業收入的3.3%。

(iii) 村鎮銀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行在吉林省、黑龍江、河北、天津、山東、安徽、湖北、陝西、廣東及海南等地控制並合併合共33家村鎮銀行。

截至2021年6月30日，該等村鎮銀行的總資產、總存款及總貸款分別為人民幣56,872.7百萬元、人民幣47,146.6百萬元及人民幣32,334.9百萬元。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該等村鎮銀行營業收入為人民幣811.4百萬元，佔本集團總營業收入的29.5%。

本行的村鎮銀行向當地公司及零售客戶提供各類金融產品和服務，包括商業及消費貸款、票據貼現、吸收存款以及手續費及佣金類產品和服務，如結算服務、匯款服務及銀行卡服務。部分村鎮銀行亦從事貨幣市場交易及債券投資。

2010年，本行設立村鎮銀行管理部，協助村鎮銀行制定策略發展規劃，提供研究、技術與人力資源支持，以及監督其風險管理狀況。此外，本集團與其他中國的銀行亦設立村鎮銀行戰略發展聯盟（總部位於天津市），以促進全國村鎮銀行間的信息交流和資源共享。本行亦於吉林省、天津、安徽及廣東設立五個服務中心，支持本行村鎮銀行的運營。

(f) 信息技術系統運行和安全

2021年上半年，通過強化科技治理、助推系統建設、夯實基礎設施、保障信息安全、強化人才建設等措施，推動全行數字化轉型，為各項業務的創新發展提供全面有效的支撐。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i) 持續強化科技治理

通過持續深化改革、完善制度等手段，穩步推進科技治理工作。制定《2021年信息安全工作規劃》，分析行業發展趨勢，明確2021年信息安全工作思路、重點工作任務及採購預算。修訂項目啓動、需求分析、系統設計、數據資產分級等11項信息科技制度，完善信息科技管控體系。注重知識產權保護，積極開展科技成果總結，2021年上半年，通過國家版權局頒發的計算機軟件著作權8項，截至2021年6月末，共獲得軟件著作權26項。在2020年度吉林省聯社科技條線工作考核評價中，本行列農信金融機構第1名；在2020年度信息科技監管評級工作中，本行列吉林省參評農商行第1名。

(ii) 加快推動系統建設

2021年上半年，上線基金銷售機構數據報送系統、管理駕駛艙系統、授信集中度暨關聯交易管理系統(二期)、線下收單系統、信用卡系統改造、FTP及RPM系統改造等項目，接入吉林財經大學、吉林職業學院等銀企直聯、中間業務合作企業5家，滿足監管合規要求，有力保障業務發展。按照本行數字化轉型發展戰略，啓動線上金融業務平台建設，在滿足政策和監管部門要求的同時，進一步推動本行線上金融業務向多渠道、綠色便捷、安全合規發展，加快零售業務轉型；啓動助農服務項目建設，響應通過金融服務全面推進鄉村振興、加快農業農村現代化發展的政策要求，深入農村，服務三農，大力發展普惠金融。

(iii) 穩固夯實基礎設施

2021年上半年，本行數據中心機房整體運維情況良好，機房基礎環境可用性達到100%。採用成熟商用產品加場景定制建設的策略，開展自動化運維建設，實現配置庫審計、虛擬化文件系統自動檢查，軟件自動化部署，極大提高了工作效率。同時開展了金融城域網接入改造、加密平台遷移、數據中心環境優化升級等工作，為業務系統的安全可靠運行提供保障。順利通過ISO22301體系年度認證，進一步完善運維體系建設，實施運維一體化平台建設，實現IT運維和業務連續性的規範化、體系化管理，形成預防為主、持續改進的風險管理機制，更好地提供高效IT服務和業務連續性保障。

(iv) 切實保障信息安全

本行通過強化安全防護、完善制度標準、提升安全意識，建立和完善信息安全保障機制。在人民銀行、吉林省和長春市網絡安全管理機構的指導下，認真準備、主動防護，順利開展3次網絡安全攻防演練活動。順利通過ISO27001體系年度認證，不斷優化科技內控管理和流程。2021上半年開展各項檢查和審計工作4項，內容涵蓋IT組織架構、系統開發、系統變更、邏輯訪問、數據備份、業務連續性、外包管理等多方面，組織開展TSM備份系統、機房電力系統、防毒牆、機房空調、外聯專線切換等6類共8次應急演練，提高應急處置能力。積極組織開展科技活動週、網絡安全法施行四週年宣傳等活動，廣泛宣傳和普及網絡安全教育的法律、法規政策和相關知識，有效提升信息安全意識。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v) 強化科技人才建設

作為亞洲金融合作聯盟金融科技委員會成員單位，積極開展後疫情時代金融科技發展與中小銀行數字化轉型，共建金融科技交流合作平台。探索金融科技發展趨勢和場景應用，與人民銀行長春中心支行共同開展的《金融科技發展背景下人工智能技術在吉林省金融領域的應用研究》課題研究，榮獲吉林省金融學會課題三等獎。豐富線上「網絡學院」內容，組織和參加業界知名廠商和研究機構組織的安全技能培訓、IT安全認證知識體系課程等。參加2021年全國農信系統網絡安全競賽，以「戰」養「技」，提升信息安全技能。2021年上半年，通過高級項目管理師認證1人。

5 風險管理

(a) 本行的風險管理

本行致力於構建全面風險管理體系，以消除各種不確定性對本行實現戰略及經營目標的影響。本行全面風險管理工作實行分級管理，董事會作為風險管理架構的最高決策機構，負責建立和保持充分有效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本行通過建立健全風險管理體系，在各個管理環節中執行風險管理流程，培育良好的風險管理文化，以實現風險管理的總體目標。信用風險、市場風險、操作風險、流動性風險、聲譽風險、法律合規風險、信息科技風險、反洗錢及恐怖融資風險是本行全面風險管理的主要組成部分。

(i)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指債務人或對手方未能履行其合同責任或其信用評級變動導致損失的風險。本行面臨主要與公司貸款業務、零售貸款業務及資金業務相關聯的信用風險。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行行長、風險管理委員會、授信審批委員會、風險管理部、前台業務部門、稽核審計部及分支機構負責人共同構成本行信用風險管理的組織體系。

本行根據國家、地區經濟發展規劃及金融市場環境和宏觀調控要求，結合本行的資產負債結構情況、存貸款增長趨勢，擬訂年度信貸投向和信貸投量計劃和授信政策。

本行使用如下工作機制管理信用風險：

- 客戶准入機制 — 根據本行市場定位確定目標客戶，並根據本行授信政策准入授信客戶。
- 信貸退出機制 — 本行依據客戶、行業及市況，對存量授信定期進行風險重估。倘借款人拖欠支付利息，本行會重估短期貸款的信貸評級。本行每年重估一次中期及長期貸款的信貸評級，亦採取措施管控潛在信用風險，包括增加貸後檢查次數、要求提供額外抵押品或擔保及終止發放新貸款。本行根據借款人狀況的不利變動的嚴重程度釐定是否執行信貸退出，例如借款人的(1)財務狀況；(2)主要股東；(3)主要管理人員及技術人員；(4)客戶質素；(5)還款能力；及(6)業務環境。
- 風險預警機制 — 本行持續監測本行存量信貸及整體信貸質量，並通過信貸系統貸後管理模塊對風險預警信號進行標準化管理，及時提出相應的處置建議。
- 不良資產處置機制 — 本行建立了不良資產處置的責任認定機制。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行已制定公司及零售貸款發放管理體系。根據該體系，本行已採取措施完善信用風險管理，包括風險識別及監測政策和細分本行信用調查、審批及執行部門的責任。本行亦設定部門授權限額及監督貸款款項的用途。

2021年上半年，本行認真貫徹執行國家金融政策和產業政策，嚴格落實監管要求，不斷優化信用風險管理流程及手段，強化信用風險的統一管理，切實提升信用風險管理水平。一是加強信用風險管理基礎工作，對授信管理制度、信貸資產風險預警管理辦法等9項制度進行了修訂，以進一步適應新時期風險管理要求。二是認真做好資產質量風險分類管理和監控預警工作，主動識別並及時化解信用風險。在此基礎上，做好後疫情時期的信貸資產質量管理，並印發了《2021年不良貸款清收壓降實施意見》，指導全行精準施策，確保在不良資產控制、壓降工作中取得實效。三是堅持回歸本源，支持實體經濟發展，通過調整信貸政策，有效引導信貸投向，不斷優化信貸結構。四是加強評級管理，嚴控客戶准入，確保新增貸款質量。五是持續開展大額風險監測分析工作，認真落實各項業務大額風險防控要求，通過有效識別、計量、監測來防控大額風險。

(ii) 市場風險管理

市場風險指利率、匯率及其他市場因素導致的市場價格變動所產生資產負債表內及表外損失的風險。本行主要面臨有關銀行業務組合及交易業務組合的市場風險。本行銀行業務組合有關的市場風險包括利率風險及匯率風險。本行交易業務組合的主要市場風險為交易頭寸市值的波動，其受利率、匯率等可觀察市場變量的變動所影響。本行的市場風險管理主要目標是根據風險承受力確保潛在市場虧損控制在可接受水平，同時致力實現經風險調整回報最大化。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行市場風險管理的組織架構涵蓋前、中及後台。本行董事會最終對本行市場風險管理負責。本行高級管理層執行董事會批准的市場風險管理戰略及政策。本行的業務經營部門通過日常業務經營實施市場風險管理措施。

2021年上半年，本行密切關注市場變化，進一步完善市場風險管理體系，充分運用敏感分析、久期、風險值(VaR)等工具進行市場風險計量，不斷增強市場風險的識別、評估和防範能力。嚴格市場風險限額管理，持續監測交易限額、止損限額、風險限額，針對可能出現的風險做到早預警並採取有效措施。定期開展壓力測試，根據測試結果，適時調整市場風險管理的策略和方法，不斷提升市場風險管理水平。

(A) 利率風險管理

利率風險指由於利率水平的不利變動可能給商業銀行造成經濟損失的風險。按照來源不同，分為重新定價風險、收益率曲線風險、基準風險和期權性風險。本行利率風險主要面臨的是重新定價風險(也稱期限錯配風險)，即來自於銀行的資產、負債和表外業務到期期限(就固定利率而言)或重新定價期限(就浮動利率而言)之間所存在的差異。本行利率風險管理的總體目標是，遵循穩健的風險偏好原則，確利率變化對本行收益和價值的不利影響可控。

本行建立與利率風險管理相適應的治理架構，包括董事會及其下設的風險管理委員會，高級管理層及其下設的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前中台部門、分支機構、子公司共同組成，並接受監事會和稽核審計部的監督、審計。高級管理層負責本行利率風險的具體管理工作，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在高級管理層授權下履行相關職能，制定、評估並監督執行利率風險偏好、利率風險管理策略、政策和程序，各管理層級分工明確，確保具有足夠的資源，獨立、有效地開展利率風險管理工作。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021年上半年，本行繼續加強內部資金轉移定價系統(FTP)和貸款定價系統(RPM)管理，科學制定定價策略，建立健全定價機制體制，更好地發揮定價體系作用，實現資源和結構的優化配置，不斷提升利率風險管控能力。本行通過設定不同的利率衝擊情景和壓力情景，計算在特定利率衝擊情景下利率波動風險對經濟價值的影響，以經濟價值的變動衡量本行潛在的銀行賬簿利率風險水平，全面提高本行對銀行賬簿利率風險的應對能力。後續本行將加大對宏觀政策和利率走勢分析，合理調節資產負債期限結構，科學制定利率風險偏好及策略，優化利率風險監測體系，全面提升本行銀行賬簿利率風險管理水平。

(B) 匯率風險管理

匯率風險是指由於匯率的不利變動而導致銀行表內和表外業務發生損失的風險。本行匯率風險主要是源於資產負債的幣種和外匯交易期限結構的錯配。本行通過對資金來源與運用合理匹配的方式，管理匯率風險。主要採用外匯敞口分析、敏感性分析等手段計量匯率風險，以風險敞口限額管理及妥善選擇交易幣種的方式，力求降低匯率風險管理成本，並將匯率變動所產生的影響降至最低，將本行承擔的匯率風險控制在可承受水平。

本行規避存在高匯率風險的交易，採用表內外對沖方法控制匯率風險，合理匹配交易幣種，降低匯率風險，獲取穩定收益；每日對資產負債表貨幣性項目和公允價值計量的非貨幣性項目進行重估，提升外匯資產負債管理水平；實時監控外匯頭寸，對重大交易及時進行平倉，持續加強匯率風險管理，對外匯資金進行合理運用，充分衡量匯率變動對當期收益所產生的影響，提高外匯敞口風險的管理能力；充分研究市場風險要素變化對收益或經濟價值產生的影響，主動規避潛在系統性風險，全面提升本行匯率風險管理水平。

(iii) 操作風險管理

操作風險是由不完善的法人治理結構、不健全的內部控制程序、僱員及信息技術系統性能或外部事件造成損失的風險。操作風險事件包括內外部欺詐、與客戶、產品及營運相關的風險和信息技術系統出錯或故障的風險。

本行董事會最終負責操作風險管理，審議操作風險政策。高級管理層負責領導全行日常的操作風險管理。法律合規部是操作風險管理的主要牽頭部門，負責日常監測、識別、評估和控制操作風險，並向高級管理層匯報，風險管理部門、各業務部門和各分支機構是本行操作風險組織體系不可或缺的一部分。本行通過匯報機制、制衡機制、監督機制對操作風險進行管理和控制。

2021年上半年，本行多措並舉持續加強操作風險管理，提升管控能力。一是規範制度。修訂操作風險管理辦法，根據《民法典》等相關法律法規，修改授信類格式合同，不斷完善與業務發展相適應的操作風險管理體系。進一步加強制度管理，研發上線了制度管理系統，方便日常化梳理修訂及隨時查閱，為規範操作奠定堅實基礎。二是強化學習。加強全行員工學習教育工作，樹立合規經營理念，強化制度執行力建設，增強全員執行規章制度的自覺性和主動性，提高管理人員履職能力及一線人員對操作風險的識別、應對能力。三是加強管理。持續推進為期三年的「合規攻堅戰」工作、開展「內控合規管理建設年」工作，切實提升風險防範能力。組織開展TSM備份系統、防毒牆、外聯專線切換等6類共8次應急演練，切實提高應急處置能力。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iv) 流動性風險管理

流動性風險是指無法以合理成本及時獲得充足資金用以償還債務的風險，主要受外部因素影響，如國內外金融形勢、宏觀經濟政策、金融市場變化、銀行業競爭能力等，亦受內部因素影響，如資產負債業務期限結構、存款穩定程度、融資能力等。本行流動性風險管理的目標是通過建立並不斷完善流動性風險管理策略、政策和程序，明確組織架構和部門職責，充分識別、有效計量和持續監測本行流動性風險，有效防控流動性風險，實現經營的安全性、流動性及效益性的協調統一。

本行建立有效的流動性管理框架、決策程序和制度。本行董事會最終負責流動性風險管理，根據風險偏好審核批准與本行流動性管理相關的政策、策略、程序及流動性風險限額，定期獲得關於本行的流動性風險的重大變化和潛在轉變的流動性風險報告。高級管理層下設的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負責執行流動性風險管理策略、政策及程序，財務會計部負責流動性風險管理的日常工作，金融同業中心及其他相關業務部門相互配合，形成協調有序、運行高效的流動性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本行建立了完善的流動性風險管理體系，按照統一管理、安全穩健、前瞻管理、全面覆蓋四項原則，不斷完善流動性風險管理辦法、工具和措施。通過實施資產負債管理、流動性風險指標限額管理和期限結構管理，強化流動性風險系統建設，持續提升流動性風險計量、識別和預測能力。持續強化資金頭寸和優質資產儲備管理，不斷拓寬資本補充渠道，根據流動性缺口、流動性指標達標要求、資本能力及市場變化等情況，科學合理優化資產負債結構，合理控制業務增速，不斷提升流動性風險防控能力。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021年上半年，本行高度重視流動性風險管理，嚴格審慎經營，強化風險預警，加強流動性風險綜合研判，流動性總體保持穩定。一是明確管理策略。堅持審慎穩健的流動性風險管理策略，根據自身實際及發展規劃，不斷優化資產負債結構，合理匹配資產負債期限，有序安排資金運作節奏和結構，確保在滿足監管要求的基礎上，維持安全性、流動性以及效益性的動態平衡。二是加強資產負債管理。及時調整優化資產負債的期限結構，保持充足流動性。加強主動負債管理，確保流動性的安全穩定。加強限額管理，結合業務特點和風險偏好設定總體限額，並分解到不同機構，同時，做好交易對手授信准入工作。加強內部定價及日間頭寸管理，兼顧安全與收益平衡。三是完善应急管理。常態化開展流動性壓力測試，制定和完善應急預案並開展演練，提高應急能力。

(v) 聲譽風險管理

聲譽風險是指由本行經營、管理及其他行為或外部事件導致利益相關方對本行負面評價的風險。本行聲譽風險管理的主要目標是通過建立積極、合理、有效的聲譽風險管理機制，實現對聲譽風險的識別、監測、控制和化解，以建立和維護本行的良好形象，推動本行持續、穩健、快速發展。

本行董事會承擔聲譽風險管理的最終責任。風險管理委員會為董事會聲譽風險管理決策提供審議意見，控制、管理、監督和評估本行的聲譽風險管理。高級管理層負責領導本行聲譽風險管理工作，執行董事會制定的聲譽風險管理戰略和政策，審定聲譽風險管理的有關制度、辦法、操作規程和聲譽事件處置方案，確保聲譽風險管理體系正常、有效運行。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021年上半年，本行嚴格落實各項監管要求，根據聲譽風險管理的各項規章制度，進一步細化職責分工，構架了協調高效、快速聯動的運行機制。持續加強預警評估，制定應對預案，強化監測排查，提升預警能力。強化員工管理，嚴守合規底線。加強金融消費者權益保護，提升服務質量。定期開展應對各類突發事件的模擬演練，明確化解問題的對策方法，切實提升應對聲譽風險的實戰能力。

(vi) 法律合規風險管理

法律合規風險指未遵守法律法規而遭受法律制裁、監管處罰、巨額財務損失和聲譽損害的風險。本行法律合規風險管理的目標是建立健全合規風險管理架構，明確風險管理責任，推動合規文化建設，促進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建設，確保依法合規經營。

本行將法律合規風險管理納入企業文化建設和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建設，自上而下形成完善的合規風險管理體系。2021年上半年，本行以內控優先為導向，樹立合規促發展的理念，不斷提升合規管理工作的有效性。一是健全制度體系，規範內控流程，促進制度執行更加有力，合規風險防控體系運行更加順暢。二是按照監管要求積極開展各種活動，進一步鞏固拓展市場亂象整治成果，強化內控合規管理建設，厚植穩健審慎經營理念，建立良好的合規文化環境。三是強化監督檢查，開展了「查違規、補短板、防案件」專項排查工作。四是壓實基礎，強化基層合規經營。指導基層經營機構加強規章制度學習並進行警示教育，不斷提高全員合規意識。

(vii) 信息科技風險管理

信息科技風險是指運用信息技術的過程中，由於自然因素、人為因素、技術局限性和管理漏洞等產生的操作、聲譽和法律等風險。本行信息科技風險管理的目標是通過建立有效的機制，實現對信息科技風險的識別、計量、監測和控制，促進本行安全和穩健的運行，同時以先進的信息技術推動本行的業務創新，提高信息技術使用水平，增強核心競爭力和持續發展能力。

本行設立信息科技委員會對信息科技工作進行監督和指導，本行信息科技風險納入全行風險管理體系範圍，科技信息部負責具體風險管理政策、規劃、方案的實施。

2021年上半年，本行通過完善信息科技制度、完善網絡防控體系、加強業務連續性管理等措施，強化對信息科技風險的實時監測和控制，實現全天候、全方位的信息科技風險管理機制。一是完善信息科技治理機制。制定《2021年信息安全工作規劃》，持續加大網絡安全管理力度，構建全方位、全流程的網絡安全技術防護體系。修訂完善了項目啓動、需求分析、系統設計、數據資產分級等11項信息科技制度，不斷優化科技內控管理和流程。開展各項檢查和審計工作4項，內容涵蓋IT組織架構、系統開發、系統變更、邏輯訪問、數據備份、業務連續性、外包管理等多方面。積極利用網絡學院學習平台，開展網絡安全知識培訓，逐步提高員工網絡安全意識和風險防控能力。二是加強網絡防控體系建設。採用成熟商用產品加場景定制建設的策略，開展自動化運維建設，實現配置庫審計、虛擬化文件系統自動檢查，軟件自動化部署，提高工作效率。開展金融城域網接入改造、加密平台遷移、數據中心環境優化升級等工作，為業務系統的安全可靠運行提供保障。在人民銀行、吉林省和長春市網絡安全管理機構的指導下，認真準備、主動防護，順利開展3次網絡安全攻防演練活動。參加2021年全國農信系統網絡安全競賽，以「戰」養「技」，通過「理論+實操」的方式切實提升信息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安全技能。三是提升業務連續性管理水平。通過ISO27001和ISO22301體系年度認證，進一步完善信息安全和運維體系建設，實現IT運維和業務連續性的規範化、體系化管理，形成預防為主、持續改進的風險管理機制，更好地提供高效IT服務和業務連續性保障。組織開展TSM備份系統、機房電力系統、防毒牆、機房空調、外聯專線切換等6類共8次應急演練，提高應急處置能力，驗證應急預案的有效性和應急資源的完備性，提升應急團隊的風險意識和處理突發事件的應急處置能力，保障數據中心業務系統安全可靠運行。

(viii) 反洗錢及反恐怖融資管理

反洗錢管理是指為了預防通過各種方式掩飾、隱瞞毒品犯罪、黑社會性質的組織犯罪、恐怖活動犯罪、走私犯罪、貪污賄賂犯罪、破壞金融管理秩序犯罪、金融詐騙犯罪等犯罪所得及其收益的來源和性質的洗錢活動，而採取相關措施的行為。

本行將反洗錢風險納入全面風險管理體系，本行董事會承擔反洗錢風險管理的最終責任，確立反洗錢風險管理文化，審定反洗錢風險管理策略，審批反洗錢風險管理的政策和程序，定期獲得反洗錢工作報告，及時了解重大反洗錢風險事件及處理情況。本行高級管理層承擔反洗錢風險管理的實施責任，執行董事會決議。財務會計部是本行反洗錢具體管理部門，負責反洗錢工作的識別、評估、監測、報告、檢查、控制等具體工作。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021年上半年，本行認真履行反洗錢及反恐怖融資工作職責，不斷提升反洗錢風險管理水平。一是完善制度機制。嚴格貫徹落實監管要求，持續完善反洗錢制度體系，增強反洗錢管理制度的有效性和全面性。加強反洗錢內部機制建設，凝聚各部門各機構反洗錢工作合力，促進反洗錢工作高質量開展。二是加強監督管理。切實加強反洗錢隊伍建設，不斷提升履職能力。開展內部反洗錢管理自查，不斷提升內控水平和反洗錢風險防控能力。充分開展反洗錢調查和數據監測分析，持續做好客戶身份信息治理工作，有效預防、阻止洗錢犯罪。三是營造良好氛圍。積極開展反洗錢宣傳，不斷創新宣傳方式，拓寬宣傳範圍，強化宣傳時效，進一步提高社會公眾對反洗錢工作的認識和參與積極性，營造反洗錢良好的社會氛圍。

(ix) 內部審計

本行內部審計是本行內部一種獨立、客觀的監督、評價與諮詢活動，以風險為導向，通過運用系統化、規範化的方法，審查評價並督促改善本行業務經營、風險管理、內控合規和公司治理效果，促進全行穩健發展和董事會戰略目標的實現。

本行內部審計的工作目標是促進國家經濟金融法律法規、方針政策、監管部門規章和本行各項規章制度的貫徹執行；在本行風險管理框架內，對本行風險管理、內控合規和公司治理效果提出意見和建議，促使風險控制在可接受水平；促進本行各項業務運營與管理活動不斷改善和價值提升。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行內部審計實行垂直運行管理的內部審計組織體系，董事會對本行內部審計工作的獨立性和有效性承擔最終責任；審計委員會是董事會領導下的專門委員會，根據董事會授權組織指導本行內部審計工作；稽核審計部負責制定內部審計制度、編製並執行年度審計計劃，獨立於業務經營、風險管理和內控合規，適時開展內部審計工作，並對上述職能履行的有效性實施評價。

本行內部審計採取現場審計與非現場審計、定期審計與不定期審計、預告審計與突擊審計、全面審計與專項審計以及審計調查等方式，開展審計監督檢查、風險管理審查、案件風險排查、審計監督評價、審計監督整改等審計檢查工作，實現了促進經營管理活動規範、促進經營風險有效防範、促進案件防控落到實處、促進內控評價真實有效、促進違規問題糾正及時等年度工作目標。

本行內部審計通過序時常規全面審計、會計決算真實性、經濟責任審計等審計項目，對本行經營管理、經營行為和經營績效進行審計和評價，同時對重要崗位職責的履行進行審計和評價；通過移位、突擊等審計方式，強化本行員工業務操作和日常行為審計監督，防範操作風險和道德風險，強化了制度貫徹執行。充分發揮了審計查錯糾偏、查缺堵漏的職能。

(b) 子公司的風險管理

作為獨立法人實體，各子公司已根據適用監管規定設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體系。

本行通過子公司董事會代表參與制定各子公司的風險管理政策及策略。本行通過派遣或指派風險管理人員及本行村鎮銀行管理部監管與監察子公司風險管理流程的實施。

(i) 信用風險管理

本行子公司各自政策規定須透過客戶准入機制、信貸退出機制、風險預警機制及不良資產處置機制等多種機制管理信用風險。

(ii) 市場風險管理

各子公司各自政策規定須通過為重設各類產品利率及開發新產品調整資產負債組合以管理賬戶利率風險。各子公司亦定期估值交易賬戶頭寸、密切監測交易限額、止損限額及風險限額，同時通過壓力測試等方法監測市場風險。

(iii) 操作風險管理

各子公司建立了操作風險管理體系，及相關政策及程序，對前、中、後台執行嚴格的職責分離。

(iv) 流動性風險管理

各子公司各自政策規定須通過(i)建立大額資金申報制度，合理調配資金以提高資產收益；(ii)密切監測關鍵流動性指標的變動；(iii)調整資產負債期限結構；及(iv)定期進行現金流分析及流動性壓力測試管理流動性風險。

(v) 聲譽風險管理

各子公司各自政策規定須通過(i)清楚定義職責分工的制度框架；(ii)實行輿情報告機制、聲譽事件分類和輿情分級分類；及(iii)流程明確的聲譽風險事件應急處置預案管理聲譽風險。

(vi) 法律合規風險管理

各子公司各自政策規定須通過(i)定期開展合規培訓；及(ii)鼓勵員工舉報不合規事件的誠信舉報機制管理法律合規風險。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vii) 信息科技風險管理

各子公司建立了全面的程序和政策以管理信息科技風險，亦建立了業務連續性管理及應急處置預案以管理營運中斷的風險。

(viii) 反洗錢及反恐怖融資管理

各子公司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反洗錢法》及中國人民銀行頒佈的法規建立了全面的反洗錢及反恐怖融資管理制度及程序，其中包括客戶身份識別、反洗錢信息監控報告體系及強制反洗錢培訓。各子公司根據相關監管要求以獨立法人機構身份各自向中國反洗錢監測分析中心舉報可疑交易。

(ix) 內部審計

各子公司配備專職審計人員，獨立履行審計、監督、評價和諮詢職能。

6 資本充足率分析

中國的商業銀行均須遵守中國銀保監會頒佈的資本充足率規定。自2013年1月1日起，本集團已按照《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的規定，計算並披露資本充足率數據。中國的商業銀行(系統重要性銀行除外)須維持(i)彼等於2016年、2017年、2018年、2019年、2020及2021年6月30日的資本充足率分別等於或高於9.7%、10.1%、10.5%、10.5%、10.5%及10.5%；(ii)彼等於2016年、2017年、2018年、2019年、2020及2021年6月30日的一級資本充足率分別等於或高於7.7%、8.1%、8.5%、8.5%、8.5%及8.5%；及(iii)彼等於2016年、2017年、2018年、2019年、2020年及2021年6月30日的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分別等於或高於6.7%、7.1%、7.5%、7.5%、7.5%及7.5%。

第四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下表載列所示日期有關本集團資本充足率的有關信息。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呈列)	於2021年 6月30日	於2020年 12月31日
核心資本		
實收資本	4,393.2	4,393.2
資本公積可計入部分	4,923.7	4,921.3
盈餘公積	915.5	915.5
一般風險準備	2,079.2	2,077.9
投資重估儲備	4.3	10.4
未分配利潤	1,127.2	1,353.2
非控股權益可計入部分	1,497.5	1,475.3
核心一級資本扣除項 ⁽¹⁾	(502.0)	(554.4)
核心一級資本淨額	14,438.6	14,592.4
其他一級資本 ⁽²⁾	163.7	158.3
一級資本淨額	14,602.3	14,750.7
二級資本		
二級資本已發行工具可計入部分	1,610.0	1,840.0
超額貸款減值準備	1,530.9	1,377.2
非控股權益可計入部分	370.7	358.0
資本淨額	18,113.9	18,325.9
風險加權資產總額	169,692.5	161,211.1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8.51%	9.05%
一級資本充足率(%)	8.61%	9.15%
資本充足率(%)	10.67%	11.37%

附註：

- (1) 主要包括除土地使用權、商譽及就稅務虧損所確認的遞延稅項外的其他無形資產。
- (2) 主要包括優先股及其溢價以及非控股權益合資格部分等一級資本工具。

第五章 股本變動及股東詳情

I. 報告期內本行股本變動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行的股本情況如下：

股份概況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內資股	3,556,441,955	81.0
H股	836,797,500	19.0
總計	4,393,239,455	100.0

自2021年6月30日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期間內，本行資本化發行(於本中期報告「第七章 重要事項—III.資本公積轉增股本方案」部分所定義及詳述)後的股本如下：

股份概況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內資股	3,734,264,052	81.0
H股	878,637,375	19.0
總計	4,612,901,427	100.0

第五章 股本變動及股東詳情

II. 股東詳情

(I) 本行內資股十大股東的持股詳情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行內資股前十大股東載列如下：

序號	股東名稱	於2021年6月30日		質押或凍結
		於2021年6月30日 所持股份總數	佔本行已發行股本 總額概約百分比 (%)	
1	吉林省信託有限責任公司	422,180,233	9.61	422,180,233
2	長春華星建築有限責任公司	361,682,093	8.23	—
3	長春市華美旅遊文化傳媒有限公司	200,502,603	4.56	—
4	永泰集團有限公司	176,400,000	4.02	176,400,000
5	長春鼎興建築工程有限公司	121,909,258	2.77	—
6	長春市隆德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118,576,742	2.70	91,350,000
7	中國木材(集團)有限公司	110,638,080	2.52	—
8	吉林省隆源農業生產資料集團有限公司	108,703,325	2.47	—
9	吉視傳媒股份有限公司	96,623,265	2.20	—
10	吉林省嘉鵬集團有限公司	91,833,456	2.09	—
總計		1,809,049,055	41.18	689,930,233

第五章 股本變動及股東詳情

(II)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的權益及淡倉

據本行所知，截至2021年6月30日，下列人士(本行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已或將被視作或當作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須於本行存置的權益登記冊內記錄的權益及／或淡倉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行及香港聯交所披露的權益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本行面值5%或以上任何類別股本(附有在任何情況下於本行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投票的權利)的權益：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類別	直接或間接持有的股份數目 ⁽⁹⁾	佔本行已發行股本總額概約百分比(%)	佔本行相關類別股份的概約百分比(%)
內資股					
吉林省信託有限責任公司	實益擁有人	內資股	422,180,233(L)	9.61	11.87
長春華星建築有限責任公司	實益擁有人	內資股	361,682,093(L)	8.23	10.17
長春市華美旅遊文化傳媒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內資股	200,502,603(L)	4.56	5.64
吉林省和安汽車租賃有限公司 ⁽¹⁾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內資股	200,502,603(L)	4.56	5.64
宋一霖 ⁽²⁾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內資股	200,502,603(L)	4.56	5.64
H股					
China Create Capital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H股	155,652,052(L)	3.54	18.60
王濤 ⁽³⁾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H股	155,652,052(L)	3.54	18.60
Suhang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H股	110,250,000(L)	2.51	13.18

第五章 股本變動及股東詳情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類別	直接或間接持有的股份數目 ⁽⁹⁾	佔本行已發行股本總額概約百分比(%)	佔本行相關類別股份的概約百分比(%)
華融華僑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⁴⁾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H股	110,250,000(L)	2.51	13.18
中國華融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⁶⁾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H股	110,250,000(L)	2.51	13.18
Longyuan International (Hong Kong)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H股	103,680,977(L)	2.36	12.39
Sunshine 100 China Holdings Ltd. ⁽⁶⁾	實益擁有人	H股	69,041,192(L)	1.57	8.25
Joywise Holdings Limited ⁽⁶⁾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H股	69,041,192(L)	1.57	8.25
Ming Fai International Limited ⁽⁶⁾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H股	69,041,192(L)	1.57	8.25
Harvest Well Holdings Limited ⁽⁶⁾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H股	69,041,192(L)	1.57	8.25
Fantasy Races Limited ⁽⁶⁾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H股	69,041,192(L)	1.57	8.25
Cititrust Private Trust (Cayman) Limited ⁽⁶⁾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H股	69,041,192(L)	1.57	8.25
金隆有限公司 (Aurum Thrive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H股	49,551,863(L)	1.13	5.92
張丹 ⁽⁷⁾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H股	49,551,863(L)	1.13	5.92
Huijin Capital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H股	52,093,125(L)	1.19	6.22
Mia Chen ⁽⁸⁾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H股	52,093,125(L)	1.19	6.22

第五章 股本變動及股東詳情

附註：

- (1) 吉林省和安汽車租賃有限公司持有長春市華美旅遊文化傳媒有限公司100%的股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吉林省和安汽車租賃有限公司被視為於長春市華美旅遊文化傳媒有限公司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吉林省和安汽車租賃有限公司持有長春市華美旅遊文化傳媒有限公司100%的股權，而宋一霖先生直接持有吉林省和安汽車租賃有限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90%。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宋一霖先生被視為於長春市華美旅遊文化傳媒有限公司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王濤持有China Create Capital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總額。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王濤被視為於China Create Capital Limited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Suhang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為Pure Virtue Enterprises Limited的全資子公司。Pure Virtue Enterprises Limited為China Huarong Overseas Investment Holdings Co., Limited的全資子公司。China Huarong Overseas Investment Holdings Co., Limited為華融華僑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資子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華融華僑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被視為於Suhang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Suhang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為Pure Virtue Enterprises Limited的全資子公司。Pure Virtue Enterprises Limited為China Huarong Overseas Investment Holdings Co., Limited的全資子公司。China Huarong Overseas Investment Holdings Co., Limited為華融華僑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資子公司。Huarong Zhiyuan Investment & Management Co., Ltd.為華融華僑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的大股東。Huarong Zhiyuan Investment & Management Co., Ltd.為中國華融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資子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中國華融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被視為於Suhang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6) Joywise Holdings Limited持有Sunshine 100 China Holdings Ltd. 66.34%的股權。Ming Fai International Limited持有Joywise Holdings Limited 40.00%的股權。Harvest Well Holdings Limited持有Joywise Holdings Limited 60.00%的股權。Fantasy Races Limited持有Ming Fai International Limited及Harvest Well Holdings Limited 72.40%的股權。Cititrust Private Trust (Cayman) Limited持有Fantasy Races Limited 100%的股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Joywise Holdings Limited，Ming Fai International Limited，Harvest Well Holdings Limited，Fantasy Races Limited及Cititrust Private Trust (Cayman) Limited被視為於Sunshine 100 China Holdings Ltd.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7) 張丹持有金隆有限公司(Aurum Thrive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金隆有限公司(Aurum Thrive Limited)直接持有49,551,863股H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張丹被視為於金隆有限公司(Aurum Thrive Limited)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8) Mia Chen持有Huijin Capital Limited 100%的股權，Huijin Capital Limited直接持有52,093,125股H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Mia Chen被視為於Huijin Capital Limited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9) L指代好倉。
- (10)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倘若若干條件達成，則本行股東須呈交披露權益表格。倘股東於本行的持股量變更，除非若干條件已達成，否則股東毋須知會本行及香港聯交所，故主要股東於本行之最新持股量可能與呈交予香港聯交所的持股量不同。上表中所載信息乃主要基於相關股東呈交的權益披露表格。

除上文披露者外，就本行所知，截至2021年6月30日並無任何其他人士(本行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在本行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須於本行存置的權益登記冊內登記的權益或淡倉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行及香港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

第五章 股本變動及股東詳情

(III) 持有5%或以上股本的股東

有關持有本行5%或以上股本的股東資料，請參閱本章節「II. 股東詳情 — (II)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的權益及淡倉」。

(IV) 控股股東及實際控制人詳情

本行的股權架構分散，並無控股股東或實際控制人。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行最大股東為吉林省信託有限責任公司，持有本行443,289,245股內資股，佔本行已發行股本總額的9.61%。

第六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僱員及組織

I. 有關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資料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有關本行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資料如下：

董事

姓名	年齡	職位	獲委任為董事 的日期	任期終止日期	職責
高兵先生	53	董事長、 執行董事	2008年12月	2024年6月	負責全面營運及戰略管理、作出重大決策及制定業務戰略
梁向民先生	55	副董事長、 執行董事	2016年4月	2024年6月	負責全面管理業務營運，參與重大業務決策及制定業務發展戰略
袁春雨先生	49	執行董事、副行長 ⁽¹⁾ 董事會秘書兼 聯席公司秘書	2012年12月	2024年6月	負責管理董事會辦公室、參與重大業務決策及制定業務發展戰略
崔強先生	56	非執行董事	2019年8月	2024年6月	參與重大業務決策並就有關審計、關聯交易和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提名及薪酬事項提出建議
張玉生先生	71	非執行董事	2015年4月	2024年6月	同上
吳樹君先生	62	非執行董事	2012年12月	2024年6月	同上
張立新先生	44	非執行董事	2021年8月	2024年6月	同上
王瑩女士	37	非執行董事	2021年8月	2024年6月	同上

第六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僱員及組織

姓名	年齡	職位	獲委任為董事 的日期	任期終止日期	職責
張秋華女士	58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9年8月	2024年6月	參與重大業務決策、制定業務發展戰略並就有關關聯交易、審計和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提名及薪酬事項提出建議
韓麗榮女士	58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1年8月	2024年6月	同上
金曉彤女士	57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1年8月	2024年6月	同上
孫甲夫先生	49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1年8月	2024年6月	同上
方緯谷先生	44	獨立非執行董事 ⁽²⁾	—	—	—

附註：

- (1) 2021年6月7日，本行董事會決議聘任袁春雨先生為本行副行長，任職自獲得監管機構核准之日起生效。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袁春雨先生的副行長任職資格尚待監管機構核准。
- (2) 方緯谷先生的任職資格尚待監管機構核准。

第六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僱員及組織

監事

姓名	年齡	職位	獲委任為監事		職責
			的日期	任期終止日期	
羅輝先生	49	監事會主席、 職工監事	2008年12月	2024年6月	負責監事會的工作和代表僱員 監督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
王恩久先生	52	職工監事	2008年12月	2024年6月	代表僱員監督董事會及高級管理 層
劉向軍先生	45	職工監事	2015年12月	2024年6月	同上
戴昀弟女士	58	非職工監事	2021年6月	2024年6月	監督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
劉建新先生	51	非職工監事	2021年6月	2024年6月	同上
董帥兵先生	49	非職工監事	2021年6月	2024年6月	同上
胡國環女士	58	非職工監事	2021年6月	2024年6月	同上

第六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僱員及組織

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齡	職位	獲委任為高級 管理層 的日期	任期 終止日期	職責
陳新哲先生	50	行長	2021年6月	2024年6月	負責全面管理業務營運，參與重大業務決策及制定業務發展戰略
朱衛東先生	56	副行長	2011年2月	2024年6月	負責管理村鎮銀行業務運營
李國強先生	52	副行長	2008年12月	2024年6月	負責九台區域內分支機構業務運營管理
高中華先生	56	副行長	2015年2月	2024年6月	負責法律合規、消費者權益保護、科技信息及黨群工作
袁春雨先生	49	執行董事、 副行長 ⁽¹⁾ 、 董事會秘書兼 聯席公司秘書	2012年12月	2024年6月	負責管理董事會辦公室、參與重大業務決策及制定業務戰略
杜平先生	53	行長助理	2021年8月	2024年6月	負責九台區域外分支機構業務運營管理及管理部分業務部室

附註：

- (1) 2021年6月7日，本行董事會決議聘任袁春雨先生為本行副行長，任職自獲得監管機構核准之日起生效。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袁春雨先生的副行長任職資格尚待監管機構核准。

第六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僱員及組織

II. 第五屆董事會及監事會

第五屆董事會

鑒於公司章程規定，董事會已進行換屆選舉。董事會提交於2021年6月18日舉行的2020年股東週年大會審議的13名本行第五屆董事會董事候選人均於2020年股東週年大會上獲得股東正式批准。

本行第五屆董事會董事的任期為三年，自2021年6月起至第五屆董事會任期屆滿之日止。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行第五屆董事會成員包括：

- 高兵先生(執行董事)
- 梁向民先生(執行董事)
- 袁春雨先生(執行董事)
- 崔強先生(非執行董事)
- 張玉生先生(非執行董事)
- 吳樹君先生(非執行董事)
- 張立新先生(非執行董事)
- 王瑩女士(非執行董事)
- 張秋華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
- 韓麗榮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
- 金曉彤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
- 孫甲夫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 方緯谷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¹⁾

附註：

(1) 方緯谷先生的任職資格尚待監管機構核准。

第六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僱員及組織

第五屆監事會

鑒於公司章程規定，監事會已進行換屆選舉。監事會提交於2021年6月18日舉行的2020年股東週年大會審議的4名本行第五屆監事會非職工監事候選人均於2020年股東週年大會上獲得股東正式批准。此外，本行於2021年2月26日召開了本行職工代表大會，會上選舉羅輝先生、王恩久先生及劉向軍先生為本行第五屆監事會職工監事。據此，本行第五屆監事會正式成立。

本行第五屆監事會監事任期為三年，自2021年6月起至第五屆監事會任期屆滿之日為止。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行第五屆監事會成員包括：

- 羅輝先生(職工監事)
- 王恩久先生(職工監事)
- 劉向軍先生(職工監事)
- 戴昀弟女士(非職工監事)
- 劉建新先生(非職工監事)
- 董帥兵先生(非職工監事)
- 胡國環女士(非職工監事)

第六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僱員及組織

III.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變動情況

(I) 董事變動

董事會換屆

2021年3月30日，本行召開第四屆董事會第十六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提名第五屆董事會董事候選人的議案》。2021年6月18日，本行召開2020年股東週年大會，提交2020年股東週年大會審議的13名董事候選人均獲得股東正式批准。

本行於2021年6月18日召開了本行第五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委任本行執行董事高兵先生擔任本行第五屆董事會董事長。同時，該次會議上亦審議批准了本行第五屆董事會各委員會成員及主任委員的任命。

2021年8月5日，金曉彤女士的董事任職資格備案完成，其正式擔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相關專門委員會委員職務。2021年8月13日，張立新先生、王瑩女士、韓麗榮女士及孫甲夫先生的董事任職資格經監管機構核准，彼等正式擔任本行非執行董事或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相關專門委員會委員職務。方緯谷先生須待其董事任職資格經監管機構核准後正式履職。自2021年8月13日起，張新友先生、王寶成先生、傅穹博士、蔣寧先生、鍾永賢先生及楊金觀先生不再擔任本行非執行董事或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亦不再擔任董事會相關專門委員會委員職務。

有關本行第五屆董事會董事的簡歷及其委任的相關信息，請參見本行日期為2021年5月7日的通函以及日期為2021年6月18日及2021年8月16日的相關公告。

除上述變動外，於報告期內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行董事概無其他變動。

第六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僱員及組織

(II) 監事變動

監事會換屆

2021年3月30日，本行召開第四屆監事會第十七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提名第五屆監事會監事候選人的議案》。2021年6月18日，本行召開2020年股東週年大會，提交2020年股東週年大會審議的4名非職工監事候選人均獲得股東正式批准。此外，2021年2月26日，本行召開職工代表大會，提交職工代表大會審議的3名職工監事候選人均獲得職工代表批准。據此，本行第五屆監事會正式成立。

本行於2021年6月18日召開了本行第五屆監事會第一次會議，委任本行職工監事羅輝先生擔任第五屆監事會主席。同時，該次會議上亦審議批准了本行第五屆監事會各委員會成員及主任委員的任命。

有關本行第五屆監事會監事的簡歷及其委任的相關信息，請參見本行日期為2021年5月7日的通函及日期為2021年6月18日的相關公告。

除上述變動外，於報告期內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行監事概無其他變動。

(III) 高級管理人員變動

因工作安排，梁向民先生於2021年4月16日提出辭任本行行長職務。於2021年4月16日，董事會已決議聘任陳新哲先生擔任本行行長。經中國銀保監會吉林監管局核准陳新哲先生擔任本行行長的任職資格，陳新哲先生自2021年6月28日起擔任本行行長。於同日起，梁向民先生不再擔任本行行長，但仍繼續擔任本行副董事長、執行董事。

2021年6月7日，本行董事會決議聘任袁春雨先生為本行副行長，任職資格自獲得監管機構核准之日起生效，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袁春雨先生的副行長任職資格尚待監管機構核准。

2021年4月16日，本行董事會決議聘任杜平先生為本行行長助理。經中國銀保監會吉林監管局核准，杜平先生自2021年8月12日起正式擔任本行行長助理。

除上述變動外，報告期內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行高級管理人員概無其他變動。

第六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僱員及組織

IV.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須披露的董事及監事資料變更情況

報告期內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行並未知悉任何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規定有關本行董事或監事資料變更而須作出的披露。

V.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

本行在中國相關政策指導下，努力完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績效考核體系。

本行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制度遵循責、權、利相統一，激勵與約束相結合，兼顧短期與長期激勵的原則，堅持薪酬制度改革與相關改革配套進行，推進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收入分配的市場化、貨幣化及規範化。

本行向執行董事、職工代表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即本行僱員)提供薪金、花紅、社會保險、住房公積金計劃及其他福利等形式的薪酬。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外部監事收取根據職責釐定的薪酬。

本行支付酬金時嚴格遵守有關監管規定。本行評估高級管理人員並根據評估結果向其支付薪酬。

VI.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在股東單位任職情況

任職人員姓名	在本行擔任的職務	股東單位名稱	在股東單位擔任的職務
張玉生先生	非執行董事	長春華星建築有限責任公司	董事長

第六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僱員及組織

VII. 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條規定的其他資料

張玉生先生為吉林華星新型建築材料有限責任公司(於2006年4月25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主要從事生產、批發及零售免燒磚及牆體板業務，並於2015年9月2日通過註銷登記解散)的董事。張先生確認本身並無行事不當以致公司解散，且並不知悉其因上述解散而已或將面對任何實際或潛在申索，其參與上述公司營運主要是由於擔任該公司董事職責所需，於解散該公司過程中亦無涉及任何不當行為及不法行為，而該公司於解散或撤銷註冊時具有償債能力。

VIII.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證券交易

本行就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從事證券交易採納一套行為守則，守則條款不遜於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載標準。

本行已對所有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作出具體查詢，確認彼等於報告期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第六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僱員及組織

IX.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在本行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行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在本行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載入本行存置的登記冊，或須根據標準守則或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行及香港聯交所之權益如下：

姓名	於本行職務	股份類別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佔內資股百分比 ⁽¹⁾ (%)	佔本行股本總額百分比 ⁽¹⁾ (%)
高兵	董事長、執行董事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	330,750(L) ⁽²⁾	0.01	0.01
袁春雨	執行董事、副行長 ⁽⁴⁾ 、 董事會秘書 及聯席公司秘書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	52,653(L) ⁽²⁾	0.00 ⁽³⁾	0.00 ⁽³⁾
張玉生	非執行董事	內資股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361,682,093(L) ⁽²⁾	10.17	8.23
吳樹君	非執行董事	內資股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121,909,258(L) ⁽²⁾	3.43	2.77
張新友 ⁽⁵⁾	非執行董事	內資股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118,576,742(L) ⁽²⁾	3.33	2.70
王寶成 ⁽⁵⁾	非執行董事	內資股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86,960,790(L) ⁽²⁾	2.45	1.98
胡國環	外部監事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	3,464,894(L) ⁽²⁾	0.10	0.08

附註：

- (1)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行已發行股份共4,393,239,455股，包括3,556,441,955股內資股及836,797,500股H股。
- (2) L代表好倉。
- (3) 百分比保留兩位小數。
- (4) 2021年6月7日，本行董事會決議聘任袁春雨先生為本行副行長，任職自獲得監管機構核准之日起生效。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袁春雨先生的副行長任職資格尚待監管機構核准。
- (5) 張新友先生及王寶成先生已於2021年8月13日起退任本行的非執行董事職務。詳情請參閱本行日期為2021年8月16日的公告。

除上述披露者外，截至2021年6月30日，概無本行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在本行或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載入本行存置的登記冊，或須根據標準守則或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行及香港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第六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僱員及組織

X. 僱員、僱員薪酬政策及僱員培訓計劃

(I) 人員組成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有6,467名僱員。下表載列截至同日按職能劃分的全職僱員人數：

	僱員數目	百分比(%)
零售銀行業務	2,988	47
管理	784	12
財務及會計	909	14
公司銀行業務	854	13
風險管理、內部審計及法律合規	210	3
資金業務	89	1
信息技術	81	1
其他	552	9
總計	6,467	100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超過60%的僱員擁有本科或以上學歷。

截至2021年6月30日，除全職僱員外，本集團另有196名來自第三方人力資源機構的勞務派遣員工。該等勞務派遣員工並非本集團僱員，其與第三方人力資源機構訂立僱員合約，一般擔任銀行櫃員及客戶服務坐席等非重要職位。本行及各子公司向第三方機構預付款項，由其向勞務派遣員工支付薪金並繳納社會保險費用。

(II) 僱員薪酬

本集團每年對僱員進行績效考核，並就此作出回應。本集團全職僱員薪酬一般包括基本工資及酌情獎金。本集團依據僱員表現及經營業績於每年年末確定僱員的酌情獎金。

第六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僱員及組織

本集團全職僱員參與各項僱員福利計劃，如養老保險、醫療保險、工傷保險、失業保險、生育保險、住房公積金及企業年金等。此外，本集團亦為員工提供補充醫療保險。

根據相關條例，本集團承擔的保費及福利供款按有關薪酬成本的若干百分比定期計算，並支付予相關勞動及社會福利部門，集團不能於任何情況下提取或使用就上述設定供款計劃作出的資金供款。

(III) 僱員培訓計劃

本集團關注僱員的職業生涯發展，為各業務線僱員制定專門培訓計劃。本行建立了專門的內訓師團隊。本行亦與國內高等院校合作招聘和培訓人才。例如，本行設立了培訓中心，以提升員工專業技能。本行重視內部人才的招聘和培養，通過多種方式的內部選拔，訓練優秀管理人員，為僱員提供提升專業知識及培育各種職業技能的機會。

(IV) 工會

本行及各子公司已根據中國法律法規成立工會。本行相信本行及各子公司與僱員之間維持了良好的工作關係。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行及本集團任何子公司均未經歷任何嚴重干擾本集團營運或公眾形象的罷工或其他勞工糾紛。

第六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僱員及組織

XI. 子公司

子公司名稱	營業地點	備註
遼源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吉林省遼源市龍山區 人民大街3257號	下轄13家支行
含山惠民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安徽省馬鞍山市含山縣 環峰鎮褒禪山路北側錦綉華城C區2#樓	下轄5家支行
雙城惠民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黑龍江省雙城市發達路 隆升南區綜合樓	下轄4家支行
通城惠民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湖北省通城縣隄水鎮 解放東路59號	下轄2家支行
高密惠民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山東省濰坊市高密市 利群路919號	下轄7家支行
五常惠民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黑龍江省五常市亞臣路 冠業國際街區1號樓	下轄3家支行
雲安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廣東省雲浮市雲安區 吉祥路62號	
廬江惠民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安徽省合肥市廬江縣 軍二西路鳳凰城18號樓	下轄5家支行
青島平度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山東省青島市平度市 紅旗路27號	下轄8家支行
大安惠民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吉林省大安市人民路54號	下轄5家支行
長春南關惠民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吉林省長春市南關區亞泰大街 好景山莊32棟105-111、 33棟105-106門市	下轄4家支行
廊坊市安次區惠民村鎮銀行股份 有限公司	中國河北省廊坊市安次區 光明西道39號	下轄5家支行
廣州黃埔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廣東省廣州市黃埔區 科滙四街10號101房、 10號201房、12號201房	下轄3家支行

第六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僱員及組織

子公司名稱	營業地點	備註
合陽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陝西省渭南市合陽縣 鳳凰西路東段北側	下轄2家支行
樺甸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吉林省樺甸市樺甸大街316號	下轄5家支行
吉林豐滿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吉林省吉林市豐滿區 吉林大街121號	下轄8家支行
荊門東寶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湖北省荊門市東寶區 象山大道82號	下轄3家支行
清遠清新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廣東省清遠市清新區 太和鎮清新大道66號102#	下轄1家支行
文安縣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河北省廊坊市文安縣 興文道344號	下轄8家支行
五華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廣東省梅州市五華縣 水寨鎮華興北路189號	下轄4家支行
乾安惠民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吉林省乾安縣宇宙西路 財稅嘉苑小區	下轄5家支行
長春高新惠民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吉林省長春市高新區 光谷大街999號寶來雅居16a幢101號房	下轄5家支行
白城洮北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吉林省白城市洮北區 光明南街299號四季華城2號樓 (鑽石四季華城A區4、5、6號門市)	下轄4家支行
扶餘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吉林省扶餘市育才南街222號	下轄4家支行
洮南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吉林省洮南市團結西路1098號	下轄3家支行
天津濱海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天津市濱海新區 世紀大道東322-324號	下轄12家支行

第六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僱員及組織

子公司名稱	營業地點	備註
吉林船營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吉林省吉林市船營區 黃旗路8號廣澤紫晶城116號1號、 3號、4號網點	下轄3家支行
雷州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廣東省雷州市雷城鎮 雷湖南路021號	
松原寧江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吉林省松原市寧江區 烏蘭大街2099號	下轄10家支行
安平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河北省安平縣西馬路8號	下轄4家支行
惠東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廣東省惠州市惠東縣 平山鎮華僑城中航城金鑽街66-71號	下轄4家支行
陵水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海南省陵水縣椰林南大道98號	下轄1家支行
三亞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海南省三亞市 解放四路1350號冬都大廈	
青島即墨惠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山東省即墨市鶴山路878號	下轄3家支行
吉林九銀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吉林省長春市 淨月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 長春證大立方大廈2幢5-7層	

第七章 重要事項

I. 企業管治守則

本行堅信，保持高標準的公司治理機制和高水平的公司治理是提高本行核心競爭力、打造現代農商銀行的關鍵因素之一。因此，本行一直致力於高水平的公司治理，積極遵循國內外公司治理最佳慣例，以保障股東的權益及提升本行價值。

本行已根據公司章程、中國法律法規及香港上市規則的規定設立了現代化的公司治理架構。董事會對股東整體負責並負責(其中包括)決定本集團的經營發展戰略、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聘任或解聘高級管理層及決定內部管理機構的設置等事項。董事會已成立委員會以履行特定職能，包括戰略發展委員會、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審計委員會、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及三農金融服務委員會。監事會對股東整體負責並有責任和權力監督董事和高級管理層及監查本集團的財務活動、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

本行將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及中國銀保監會發佈的《商業銀行公司治理指引》(「《指引》」)應用於本行治理架構和政策。公司章程、股東大會、董事會及其委員會會議議事規則均充分反映了《企業管治守則》及《指引》。本行的股東大會、董事會及監事會各司其職，形成了良好的公司治理架構。本行密切監察業務營運，確保符合適用法律、法規、守則、指引及本行內部政策的相關規定。

報告期內，本行已全面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董事並無得悉任何資料，顯示本行不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本行亦已嚴格遵守適用法律法規及香港上市規則關於內幕信息管理的規定。

自報告期後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行偏離了《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5.1條的規定。茲提述本行日期2021年8月16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行部分獨立非執行董事因屆滿離任生效。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5.1條規定，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成員須以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大多數。在方緯谷先生任職資格獲核准之前，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成員半數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待方緯谷先生任職資格獲核准後，本行提名委員會成員將以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大多數。

本行會不斷檢討公司治理並加強管理，以確保符合《企業管治守則》及《指引》的規定及達至股東及有意投資者之更高期望。

II. 盈利與股息

(I) 2020年度末期股息

於2021年6月18日舉行的2020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本行股東審議並批准了有關本行2020年度利潤分配方案。本行派發2020年度現金股息共計約人民幣658,985,918.25元(含稅)，以本行分紅派息股權登記日股份數為基數計算，每股派發現金股息人民幣0.15元(含稅)。本行所派發2020年度末期股息以人民幣計值，以人民幣向內資股股東派發，以港幣向H股股東派發，以港幣發放的股息計算匯率以2020年股東週年大會宣派股息日(2021年6月18日，包括當日)之前五個營業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兌港幣平均匯率中間價為準(即人民幣0.826182元兌1.00港幣)。因此，每股H股的應付2020年度末期股息金額為0.181558港幣(含稅)。本行2020年度末期股息已於2021年8月支付完畢。

(II) 2021年中期股息

本行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收益及本行於當日的財務狀況載列於本中期報告中期財務報表部分。

董事會建議不派發2021年中期股息。

III. 資本公積轉增股本方案

經董事會決議，並於2021年6月18日舉行的2020年股東週年大會、2021年第一次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及2021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上經股東審議並批准，本行以資本公積向於2021年6月30日(星期三)結束辦公時名列本行股東名冊之內資股股東和H股股東轉增股本，每100股轉增5股(「資本化發行」)。以本行截至2021年4月30日的已發行股份4,393,239,455股計算，共計轉增219,661,972股，其中，向內資股股東轉增177,822,097股，向H股股東轉增41,839,875股。資本化發行後，本行總股數已達到4,612,901,427股，其中，內資股3,734,264,052股，H股878,637,375股。資本化發行下的新H股已獲香港聯交所批准上市及買賣，且資本化發行已獲中國銀保監會批准。新H股已於2021年7月23日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及買賣。

本行亦已變更本行註冊資本及修訂公司章程，以反映因資本化發行而引起的註冊資本變動。

第七章 重要事項

IV. 修訂公司章程

鑒於資本化發行完成後，本行註冊資本及股本結構發生變化，本行已修訂公司章程中有關本行註冊資本及股本結構的相關條款。有關修訂已於2021年6月18日舉行的本行2020年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

資本化發行已於2021年7月23日完成。以上修訂已於2021年7月26日向中國銀保監會吉林監管局報告並於同日起生效。有關修訂的詳情，投資者可於本行網站(www.jtnsh.com)及香港聯交所指定網站(www.hkexnews.hk)參閱本行日期為2021年5月7日的通函。

V. 建議定向增發內資股及非公開發行H股

基於本行資本實際需要，為支撐未來業務發展，確保本行資本持續滿足監管需求，更好地支持實體經濟，本行擬通過增發股份的方式補充本行核心一級資本。董事會於2018年7月12日召開的董事會會議上批准本行定向增發內資股（「定向增發內資股」）及非公開發行H股（「非公開發行H股」）的議案。為保持公眾持股量，定向增發內資股與非公開發行H股互為條件。

(I) 定向增發內資股

本行擬向不超過10名符合資格的境內機構投資者發行200,000,000股至400,000,000股內資股。實際發行數量以監管機構批覆為準。

(II) 非公開發行H股

本行擬向不超過10名具有認購本行H股股份資格的投資者發行不超過151,800,000股H股。實際發行數量根據相關監管機構對發行方案的審批情況、市場情況及本行實際情況決定。

於2018年9月5日召開的本行2018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2018年第一次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及2018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定向增發內資股及非公開發行H股的議案；於2019年10月24日召開的本行2019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2019年第二次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及2019年第二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延長定向增發內資股及非公開發行H股的發行方案及相關

授權的有效期的議案；於2020年10月22日召開的本行2020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2020年第二次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及2020年第二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上審議通過了延長定向增發內資股及非公開發行H股的發行方案及相關授權的有效期的議案。鑒於定向增發內資股及非公開發行H股的發行方案及相關授權決議的有效期限將於2021年10月21日屆滿，於2021年3月30日召開的本行董事會會議以及於2021年6月18日召開的本行2020年股東週年大會、2021年第一次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及2021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上審議通過了延長定向增發內資股及非公開發行H股的發行方案及相關授權的有效期的議案。有關定向增發內資股及非公開發行H股的詳情，請參見本行日期為2018年7月12日、2019年8月23日、2020年8月28日及2021年3月30日的公告，以及2018年8月15日及2019年9月13日、2020年9月30日及2021年5月7日的通函。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行尚未增發任何內資股或H股。本行將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及香港上市規則的要求就定向增發內資股及非公開發行H股的最新進展作出及時披露。

VI. 發行債券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本行發行19筆零息同業存單，面值總額為人民幣3,400.0百萬元。同業存單為期三個月至一年，實際利率介乎3.25%至3.82%。

VII. 購買、出售及贖回本行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內，本行及其任何子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行的任何上市證券。

VIII. 關聯方交易事項

於報告期內，概無發生重大關聯方交易導致對本行經營成果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IX. 重大訴訟及仲裁

本行及各子銀行在日常業務過程中牽涉法律糾紛，主要包括為收回貸款而對借款人採取的行動。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行及各子銀行概無作為被告的重大未決訴訟。

第七章 重要事項

X. 本行及本行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受處罰的情況

於報告期間，本行或其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層概無遭受中國銀保監會任何調查、行政處罰或批評或香港聯交所的公開譴責，亦無遭受其他監管機構施加任何對本行營運有重大影響的處罰。

XI. 公眾持股量

本行於H股首次公開發售期間已向香港聯交所申請，請求香港聯交所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8.08(1)(d)條行使豁免酌情權，且已獲香港聯交所豁免嚴格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8.08(1)(a)條的規定。根據香港聯交所的豁免，本行最低公眾持股量將為以下較高者：

- (1) 本行已發行股本總額的16.9%；
- (2)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由公眾持有的H股百分比(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及
- (3)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由公眾持有的H股百分比(假設超額配股權獲行使)。

緊隨本行及售股股東因悉數行使超額配股權而發行及配發以及出售的超額配發股份後，由公眾持有的H股數量為本行已發行股本總數的19.05%，符合香港聯交所豁免嚴格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8.08(1)(a)條規定的最低百分比的條件。

基於可獲得的公開信息所示及就董事所知悉，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行的H股公眾持股量為19.05%，符合香港聯交所授出豁免的規定。

XII. 委任外部審計師

本行股東於2021年6月18日舉行的2020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審議通過，本行聘請中審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擔任本行2021年度境內外部審計機構，負責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提供相關的境內審計服務；聘請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擔任本行2021年度境外外部審計機構，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提供相關的境外審計及審閱服務。

上述兩家外部審計機構的任期從關於聘請2021年度外部審計機構的議案於2020年股東週年大會通過之日(即2021年6月18日)起至本行2021年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止。

XIII. 收購及出售子公司、聯營公司資產及業務／企業合併情況

(1) 重大收購及出售情況

於報告期內，本行無發生重大收購及出售子公司、聯營公司資產、業務／企業合併情況。

(2) 其他收購、出售情況

出售大興安嶺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興安嶺農村商業銀行」)股份。

本行原持有大興安嶺農村商業銀行7,500萬股股份，佔大興安嶺農村商業銀行已發行總股本的10.71%。2021年6月25日，本行與獨立第三方吉林省裕融實業有限公司(「裕融實業」)簽署一份股權轉讓協議，將本行所持有的大興安嶺農村商業銀行750萬股股份出售予裕融實業，交易對價為人民幣12百萬元。前述交易於報告期內已經完成，交易完成後，本行仍持有大興安嶺農村商業銀行6,750萬股，佔大興安嶺農村商業銀行已發行總股本的9.64%。

本行出售大興安嶺農村商業銀行股份的主要原因是優化本行對外投資組合。前述交易單獨或合計所涉及至香港上市規則第14.07條下的適用百分比率均低於5%。

第七章 重要事項

XIV.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1年7月13日及2021年7月23日，本行以資本化發行的方式分別發行177,822,097股內資股及41,839,875股H股，合計219,661,972股普通股。於資本化發行後，本行普通股總股本已增加至4,612,901,427股。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章節「III.資本公積轉增股本方案」部分。

於2021年7月20日，本行通過簿記建檔方式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吉林九台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二級資本債券」(「**本次債券**」)，並於2021年7月21日發行完畢。本次債券發行總規模為人民幣20億元，為10年期固定利率債券，在第5年末附有條件的發行人贖回權，票面利率為4.80%。

於2021年7月，本行以資本化發行的方式發行219,661,972股普通股。於資本化發行後，本行普通股總股本已增加至4,612,901,427股。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章節「III.資本公積轉增股本方案」部分。

XV. 審閱中期報告情況

本中期報告中所披露之財務報表未經審計。本行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報表，已經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根據《國際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進行審閱。本中期報告已經董事會及其轄下的審計委員會審議並通過。

XVI. 發佈2021年中期報告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本行2021年中期報告可於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行的網站(www.jtnsh.com)查閱。

本中期報告中，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及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財務數據未經審核，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的年度財務數據已經審核。

第八章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銅鑼灣
希慎道33號
利園一期43樓

致吉林九台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吉林九台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引言

我們已審閱第119至209頁所載吉林九台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貴行」)及其子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之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包括2021年6月30日之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期止六個月之相關簡明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及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及其他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證券上市規則要求，中期財務報告須按照上市規則相關規定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貴行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之規定編製及呈列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我們之責任乃根據審閱結果，對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作出獨立結論，並按照雙方所協定之應聘書條款僅向整體董事會報告，而不作其他用途。我們不會就本報告之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第八章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審閱報告(續)

審閱工作範圍

我們按照國際審計與鑒證準則理事會頒佈之國際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工作。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之審閱工作主要包括向負責財務及會計事項人士為主作出查詢，及進行分析及其他審閱程序。審閱之範圍遠較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之審核為小，故未必能保證我們可知悉審計可能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發表審計意見。

結論

根據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致使相信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在一切重大方面未有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徐耀昌

執業證書編號：P07219

香港

2021年8月30日

第九章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利息收入		5,686,705	4,572,775
利息支出		(2,971,438)	(2,476,186)
淨利息收入	4	2,715,267	2,096,589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64,030	53,726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30,647)	(16,747)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5	33,383	36,979
交易淨(虧損)收益	6	(72,311)	96,361
股息收入		32,892	59,402
投資證券淨收益	7	22,421	35,215
匯兌淨收益		7,454	4,103
其他營業收入淨額	8	12,843	11,000
營業收入		2,751,949	2,339,649
營業費用	9	(1,251,627)	(1,141,479)
資產減值損失	10	(801,105)	(654,963)
營業利潤		699,217	543,207
應佔聯營公司損益	22	(8,903)	(2,736)
稅前利潤		690,314	540,471
所得稅費用	11	(177,859)	(125,460)
期內利潤		512,455	415,011
每股收益			(重列)
— 基本及稀釋(人民幣分)	12	9.41	7.44

第九章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附註		
期內利潤	512,455	415,011
期內其他綜合(支出)收益：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一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一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債權投資公允價值(虧損)收益	(12,479)	13,860
一 處置後重新分類至損益	—	(2,597)
一 其後可重新分類項目的所得稅	3,116	(2,890)
一 預期信貸損失準備變動	15	298
一 應佔聯營公司的其他綜合收益(支出)	1,967	(1,361)
	(7,381)	7,310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一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一 股權投資公允價值(虧損)收益	(3,550)	8,729
一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項目的所得稅	(1,953)	—
	(5,503)	8,729
期內稅後其他綜合(支出)收益	(12,884)	16,039
期內綜合收益總額	499,571	431,050

第九章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利潤：			
— 本行擁有人		434,300	343,398
— 非控股權益		78,155	71,613
		512,455	415,011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綜合收益總額：			
— 本行擁有人		428,195	362,093
— 非控股權益		71,376	68,957
		499,571	431,050

第九章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2021年6月30日

	附註	2021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3	29,721,868	25,155,026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4	7,663,831	8,396,699
拆出資金	15	24,950	729,253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6	—	1,102,00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7	3,021,857	3,200,209
應收利息	18	1,694,526	874,287
發放貸款及墊款	19	137,689,950	126,574,55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20	5,191,388	2,526,111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21	21,192,694	24,772,682
應佔聯營公司利益	22	986,564	1,005,130
物業及設備	23	3,150,832	3,249,491
使用權資產	24	624,624	664,240
商譽		401,335	401,335
遞延稅項資產	25	920,973	773,222
其他資產	26	978,696	939,033
總資產		213,264,088	200,363,270

第九章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續)

於2021年6月30日

		2021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附註		
負債及權益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28	2,182,334	4,010,960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29	7,475,788	8,335,923
拆入資金	30	7,732,496	7,101,496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31	2,730,500	2,654,900
吸收存款	32	165,633,066	149,763,189
應計員工成本	33	69,094	176,684
應付稅項		94,628	223,806
應付利息	34	3,424,889	2,990,824
已發行債券	35	6,091,766	7,504,526
租賃負債	24	540,493	591,499
其他負債	36	1,227,125	758,278
總負債		197,202,179	184,112,085
權益			
股本	37	4,393,239	4,393,239
資本公積	38	4,923,687	4,921,340
投資重估儲備		4,296	10,401
盈餘公積	39	915,524	915,524
一般準備	39	2,079,164	2,077,865
未分配利潤		1,127,177	1,353,162
本行擁有人應佔總權益		13,443,087	13,671,531
非控股權益		2,618,822	2,579,654
總權益		16,061,909	16,251,185
負債及權益總計		213,264,088	200,363,270

本行董事會於2021年8月30日批准並授權刊發第119至209頁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由以下代表簽署：

高兵先生
董事

袁春雨先生
董事

第九章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本行擁有人應佔								
	投資						小計	非控股權益	總計
	股本	資本公積	重估儲備	盈餘公積	一般準備	未分配利潤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2021年1月1日(經審計)	4,393,239	4,921,340	10,401	915,524	2,077,865	1,353,162	13,671,531	2,579,654	16,251,185
期內利潤	-	-	-	-	-	434,300	434,300	78,155	512,455
期內其他綜合支出	-	-	(6,105)	-	-	-	(6,105)	(6,779)	(12,884)
期內綜合(支出)收益總額	-	-	(6,105)	-	-	434,300	428,195	71,376	499,571
不改變控制權的 子公司所有權變動 利潤撥款	-	2,347	-	-	-	-	2,347	12,653	15,000
—撥款至一般準備	-	-	-	-	1,299	(1,299)	-	-	-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附註40)	-	-	-	-	-	(658,986)	(658,986)	-	(658,986)
—付予非控股權益的 股息	-	-	-	-	-	-	-	(44,861)	(44,861)
2021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4,393,239	4,923,687	4,296	915,524	2,079,164	1,127,177	13,443,087	2,618,822	16,061,909

第九章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本行擁有人應佔								
	股本	資本公積	投資			未分配利潤	小計	非控股權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重估儲備 人民幣千元	盈餘公積 人民幣千元	一般準備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2020年1月1日(經審計)	4,184,037	5,148,616	12,038	814,076	1,777,674	1,403,512	13,339,953	2,320,223	15,660,176
期內利潤	—	—	—	—	—	343,398	343,398	71,613	415,011
期內其他綜合收益(支出)	—	—	18,695	—	—	—	18,695	(2,656)	16,039
期內綜合收益總額	—	—	18,695	—	—	343,398	362,093	68,957	431,050
不改變控制權的									
子公司所有權變動	—	428	—	—	—	—	428	9,925	10,353
利潤撥款									
—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附註40)	—	—	—	—	—	(753,127)	(753,127)	—	(753,127)
— 付予非控股權益的 股息	—	—	—	—	—	—	—	(67,039)	(67,039)
2020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4,184,037	5,149,044	30,733	814,076	1,777,674	993,783	12,949,347	2,332,066	15,281,413

第九章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稅前利潤	690,314	540,471
調整項目：		
物業及設備折舊	144,545	151,900
使用權資產折舊	93,760	97,873
長期遞延支出攤銷	22,478	15,659
資產減值損失	801,105	654,963
已減值發放貸款及墊款及已減值的以攤餘成本計量的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	115,450	147,675
已發行債券利息支出	124,302	253,583
股息收入	(32,892)	(59,402)
處置物業及設備收益	(183)	(2,391)
提前終止租賃協議虧損(收益)	87	(1,263)
未實現交易淨虧損	94,401	63,708
投資證券淨收益	(22,421)	(35,215)
租賃負債利息支出	12,988	15,531
政府補助	(15,067)	(17,200)
金融投資利息收入	(841,890)	(687,191)
應佔聯營公司損益	8,903	2,736
	1,195,880	1,141,437
經營資產變動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淨(增加)減少	(1,085,471)	1,091,432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及拆出資金淨減少	320,000	1,799,99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淨減少	83,951	2,868,862
發放貸款及墊款淨增加	(11,877,422)	(14,274,116)
應收利息淨增加	(836,474)	(840,255)
其他資產淨增加	(60,294)	(163,387)
	(13,455,710)	(9,517,465)
經營負債變動		
向中央銀行借款淨減少	(1,828,626)	(1,528,735)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淨(減少)增加	(860,135)	3,004,886
拆入資金淨增加	631,000	2,353,000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淨增加(減少)	75,600	(1,495,600)
吸收存款淨增加	15,869,877	6,898,000
應計員工成本淨減少	(107,590)	(128,777)
應付利息淨增加	416,428	331,552
其他負債淨(減少)增加	(194,664)	723,000
	14,001,890	10,157,326

第九章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經營所得現金	1,742,060	1,781,298
已付所得稅	(453,625)	(355,850)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288,435	1,425,448
投資活動		
收購金融投資的付款	(10,974,976)	(10,219,427)
收購物業及設備的付款	(70,488)	(76,412)
處置金融投資所得款項	11,828,388	14,934,685
已收金融投資利息收入	773,171	607,544
已收股息收入	32,892	59,402
自聯營公司所收股息	11,630	24,194
處置物業及設備所得款項	3,014	7,193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603,631	5,337,179
融資活動		
發行新債券所得款項淨額	3,290,974	6,520,775
並無導致失去控制權之出售子公司權益的所得款項	15,000	10,353
已收政府補助	15,067	17,200
已發行債券還款	(4,760,000)	(10,620,000)
租賃負債還款	(83,650)	(87,135)
已發行債券已付利息	(50,399)	(49,882)
付予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44,397)	(66,919)
租賃負債已付利息	(12,988)	(15,531)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630,393)	(4,291,13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	1,261,673	2,471,488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261,817	16,820,070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44)	22,523,490	19,291,558
已收利息	4,777,089	3,807,084
已付利息(不計及已發行債券及租賃負債的利息支出)	(2,417,720)	(1,875,520)

第九章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1. 一般資料

本行前稱九台市農村信用合作聯社，經原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銀監會」）於2008年12月15日批准（銀覆2008第320號），於2008年12月16日成立為股份制商業銀行。

本行獲原中國銀監會吉林監管局頒發金融許可證B1001H222010001號，吉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頒發營業執照（統一社會信用代碼：912200001243547911號）。法定代表人為高兵，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長春市九台區新華大街504號。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行有3間分行、84間支行及35家子公司。本行及其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的主營業務為提供公司和個人存款、貸款及墊款、支付和結算服務以及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的其他銀行服務。本集團在中國內地營運。

於2017年1月12日，本行H股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6122）。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人民幣亦是本行及其子公司的功能貨幣。

2. 編製準則

本集團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相關披露條文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為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中期財務報告，管理層須作出影響本年迄今政策應用、資產及負債和收入及開支的經呈報金額的判斷、預估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預估有出入。

第九章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2. 編製準則(續)

中期財務報告包含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及經甄選說明附註。附註包括對了解本集團自2020年年度財務報表以來的財務狀況及表現變動屬重大的事件及交易之闡釋。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及附註並不包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完整財務報表所需的全部資料。

3.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過往成本編製(若干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除外)。

除因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而導致的會計政策變更外，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採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會計政策的變更

本集團於當前中期首次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所頒佈於本集團2021年1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的下列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新冠疫情相關租金減免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利率基準改革 — 第2階段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	
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此外，本集團已提早應用於2021年4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 2021年6月30日後的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相關租金寬免。

本行董事認為，在本中期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對本集團本期及過往期間的財務表現和狀況及／或該等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第九章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4. 淨利息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利息收入		
—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05,292	92,908
—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96,052	82,315
— 拆出資金	17,078	45,697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112,593	146,520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729,297	540,671
— 發放貸款及墊款：		
— 公司貸款和墊款	3,478,063	2,694,723
— 融資租賃貸款	61,568	62,543
— 個人貸款和墊款	1,001,426	792,654
— 票據貼現	34,294	21,410
—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51,042	93,334
	5,686,705	4,572,775
減：利息支出		
— 向中央銀行借款	(25,439)	(18,887)
—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155,388)	(200,936)
— 拆入資金	(135,077)	(125,812)
— 吸收存款：		
公司客戶	(557,762)	(430,613)
個人客戶	(1,895,735)	(1,388,384)
—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64,747)	(42,440)
— 已發行債券	(124,302)	(253,583)
— 租賃負債	(12,988)	(15,531)
	(2,971,438)	(2,476,186)
	2,715,267	2,096,589

第九章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5.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 諮詢手續費	16,375	14,569
— 結算與清算手續費	12,861	11,911
— 理財手續費	275	799
— 代理業務手續費	7,366	4,643
— 銀團貸款業務手續費	22,644	16,492
— 銀行卡服務手續費	1,810	1,942
— 其他	2,699	3,370
	64,030	53,726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 結算與清算手續費	(24,067)	(12,640)
— 其他	(6,580)	(4,107)
	(30,647)	(16,747)
	33,383	36,979

本集團與客戶的大部分合約原訂期限均少於一年，所以該等合約剩餘履約義務的信息並未予以披露。

第九章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6. 交易淨(虧損)收益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 公允價值變動		
— 非上市股權投資	(113,315)	(30,953)
— 其他債務工具	18,914	(56,01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投資收入(附註)	26,073	183,322
出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淨(虧損)收益		
— 非上市股權投資	(4,221)	—
— 其他債務工具	238	9
	(72,311)	96,361

附註：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投資收入包括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利息收入約人民幣26,073,000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83,322,000元)。

7. 投資證券淨收益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出售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淨收益	10,418	8,492
出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資產淨收益	12,003	24,126
出售時自其他綜合收益重新分類的重估淨收益	—	2,597
	22,421	35,215

第九章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8. 其他營業收入淨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附註)	15,067	17,200
出售抵債資產虧損	(1,139)	—
處置物業及設備收益	183	2,391
提早終止租約(虧損)收益	(87)	1,263
其他營業費用	(1,181)	(9,854)
	12,843	11,000

附註：確認為其他收入之政府補助金乃中國政府給予本集團之撥款，主要為鼓勵本集團發展及對當地經濟發展作出貢獻。已確認的政府補助並無未達成的條件或其他或有事項。

第九章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9. 營業費用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及監事酬金)		
— 工資及獎金	525,788	469,871
— 職工福利	52,370	46,457
— 社會保險	131,259	100,055
— 住房公積金	53,843	47,450
— 工會及職工教育經費	10,879	8,901
	774,139	672,734
物業及設備支出		
— 物業及設備折舊	144,545	151,900
— 長期遞延支出攤銷	22,478	15,659
— 租金及物業管理費	35,539	22,623
— 使用權資產折舊	93,760	97,873
	296,322	288,055
其他稅項及附加	34,228	27,115
其他一般及行政費用(附註)	146,938	153,575
	1,251,627	1,141,479

附註：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核數師酬金為人民幣1,330,000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928,000元)。

第九章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10. 資產減值損失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資產減值損失(資產減值損失撥回)：			
發放貸款及墊款	19	731,528	513,387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21	67,691	140,44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資產	20	15	298
拆出資金	15	(697)	(26)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抵債資產	26	(1,847)	1,639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4	170	(782)
信貸承諾及財務擔保	36	4,061	(1)
物業及設備	23	184	—
		801,105	654,963

11. 所得稅費用

(a) 所得稅：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 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	294,007	213,744
過往期間準備不足：		
— 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	30,440	12,165
遞延稅項(附註25)		
— 本年度	(146,588)	(100,449)
	177,859	125,460

根據中國大陸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於中國大陸註冊成立的公司的稅率為25%。

第九章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11. 所得稅費用(續)

(b) 本期間稅項支出與簡明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所列稅前利潤對賬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稅前利潤	690,314	540,471
按境內所得稅稅率25%計算的稅項	172,578	135,117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之稅務影響	2,226	684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附註i)	1,956	5,570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附註ii)	(29,341)	(28,076)
過往期間準備不足	30,440	12,165
所得稅費用	177,859	125,460

附註：

- (i) 本集團若干支出，例如應酬費及捐款，超出中國內地稅收法規的扣稅限額。因此，根據中國稅收法規，該等支出為不可扣稅開支。
- (ii) 本集團若干來自中國內地政府債券的利息收入及來自合資格居民企業之間股權投資的收入(例如股息及花紅)根據中國內地稅收法規豁免繳納所得稅。因此，該等收入為毋須課稅收入。

有關遞延稅項的詳情載於附註25。

第九章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12. 每股收益

本行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稀釋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本行擁有人應佔期內利潤	434,300	343,398
每股基本及稀釋盈利之加權平均普通股數(千股)	4,612,901	4,612,901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作出追溯調整，計及2021年資本化發行(定義見附註37)，猶如2021年資本化發行已於2021年1月1日進行。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期間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作出追溯調整，計及2021年資本化發行及2020年資本化發行(定義見附註37)，猶如2021年資本化發行及2020年資本化發行已於2020年1月1日進行。

由於截至2021年及2020年6月30日止期間並無已發行的潛在稀釋股份，故每股基本及稀釋盈利相同。

第九章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13.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2021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庫存現金	753,984	739,591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 法定存款準備金(附註a)	12,776,104	11,543,395
— 超額存款準備金(附註b)	16,172,780	12,705,802
— 財政性存款	19,000	166,238
	28,967,884	24,415,435
	29,721,868	25,155,026

附註：

(a) 本集團按相關法規於中國人民銀行繳存法定存款準備金，包括人民幣存款準備金及外幣存款準備金。法定存款準備金為存於中央銀行的受限制結餘，不可用於本行的日常業務運作。

於2021年6月30日，本行存放於中國人民銀行的法定存款準備金為符合規定的人民幣存款的8.5%，子公司為6.0%或5.0%（2020年12月31日：本行為8.5%，子公司為6.0%或5.0%），而本行的外幣存款準備金為外幣存款的7.0%（2020年12月31日：本行為5.0%）。

(b) 超額存款準備金存放於中國人民銀行作現金清算及其他無限制存款用途。

第九章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14.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按交易對手類型和所在地區分析

	2021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存放中國境內款項		
— 銀行	7,652,968	8,383,166
— 其他金融機構	—	1,596
	7,652,968	8,384,762
存放中國境外款項		
— 銀行	12,298	13,202
	7,665,266	8,397,964
減：減值損失準備(附註)	(1,435)	(1,265)
	7,663,831	8,396,699

附註：於2021年6月30日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將所有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歸類為第一階段，並按12個月預期信貸損失計量損失撥備。

減值損失準備變動

	2021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1,265	1,690
已確認減值損失(已確認減值損失撥回)	170	(425)
於6月30日 / 12月31日	1,435	1,265

第九章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15. 拆出資金

	2021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拆放中國境內款項		
— 銀行	25,000	100,000
— 其他金融機構	—	630,000
減：減值損失準備(附註)	25,000 (50)	730,000 (747)
	24,950	729,253

附註：於2021年6月30日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將所有拆出資金歸類為第一階段，並按12個月預期信貸損失計量損失撥備。

減值損失準備變動

	2021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747	954
已確認減值損失	(697)	(207)
於6月30日 / 12月31日	50	747

1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a) 按交易對手類型和所在地區分析

	2021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		
— 其他金融機構	—	1,102,000

第九章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1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續)

(b) 按擔保物類型分析

	2021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債券 — 政府	—	1,102,000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將所有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歸類為第一階段，並按12個月預期信貸損失計量損失撥備。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已處置所有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021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非上市股權投資(附註(a))	1,048,967	1,178,502
其他債務工具(附註(b))	1,972,890	2,021,707
	3,021,857	3,200,209

附註：

(a)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非上市股權投資

本集團非上市股權投資指對於中國註冊成立私有實體發行的非上市股本證券。

(b) 其他債務工具

本集團其他債務證券主要指由本集團發行保本理財產品所得款項之債券投資，本集團於吸收存款中入賬上述投資資金，詳情載於附註41(a)。

第九章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18. 應收利息

	2021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應收利息來自：		
— 投資	288,657	304,892
— 發放貸款及墊款	1,380,064	533,237
—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231
—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	174
—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及拆出資金	25,805	35,753
	1,694,526	874,287

於2021年6月30日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按12個月預期信貸損失計量損失撥備或可使用年期內的預期信貸損失。

第九章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19. 發放貸款及墊款

(a) 按性質分析

	2021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		
公司貸款和墊款		
— 貸款	113,413,075	103,553,361
— 融資租賃貸款	2,802,510	2,077,835
	116,215,585	105,631,196
個人貸款和墊款		
— 個人經營貸款	19,110,007	17,954,210
— 個人消費貸款	2,738,633	2,656,048
— 信用卡透支	20,928	21,491
— 住房及商業按揭貸款	3,811,717	3,813,526
	25,681,285	24,445,275
	141,896,870	130,076,471
減：減值損失準備		
— 個別評估	(1,089,228)	(1,240,419)
— 組合評估	(3,117,692)	(2,261,500)
	(4,206,920)	(3,501,919)
	137,689,950	126,574,552

第九章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19. 發放貸款及墊款(續)

(b) 按行業分析

	2021年6月30日		
	金額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佔比 (未經審計)	有抵押貸款 和墊款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			
公司貸款和墊款			
— 批發和零售業	24,645,537	17.36%	8,497,296
—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19,399,644	13.66%	10,061,932
— 製造業	17,763,510	12.52%	8,143,590
— 建築業	14,329,519	10.10%	5,207,324
— 農、林、牧、漁業	8,116,154	5.72%	2,545,633
—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6,066,284	4.28%	1,720,888
— 房地產業	5,672,460	4.00%	2,586,519
— 科學研究、技術服務和地質勘查業	5,389,858	3.80%	1,099,144
— 信息傳輸、計算機服務和軟件業	3,239,062	2.28%	1,274,323
— 住宿和餐飲業	2,904,856	2.05%	2,325,594
— 教育	2,282,425	1.61%	721,717
— 電力、燃氣及水的生產和供應業	2,030,641	1.43%	203,535
— 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管理業	1,762,464	1.24%	643,009
— 衛生和社會工作	893,816	0.63%	138,647
— 居民和其他服務業	736,684	0.52%	213,095
— 文化、體育和娛樂業	526,477	0.37%	225,982
— 採礦業	264,194	0.19%	182,214
— 公共管理、社會保障和社會組織	181,000	0.13%	141,000
— 金融業	11,000	0.01%	6,100
	116,215,585	81.90%	45,937,542
個人貸款和墊款	25,681,285	18.10%	15,306,380
	141,896,870	100.00%	61,243,922
減：減值損失準備			
— 個別評估	(1,089,228)		
— 組合評估	(3,117,692)		
	(4,206,920)		
	137,689,950		

第九章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19. 發放貸款及墊款(續)

(b) 按行業分析(續)

	2020年12月31日		有抵押貸款 和墊款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金額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佔比 (經審計)	
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			
公司貸款和墊款			
— 批發和零售業	21,766,065	16.74%	6,760,294
— 製造業	17,354,524	13.35%	7,537,026
—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16,998,376	13.07%	9,058,166
— 建築業	13,855,570	10.65%	4,450,401
— 農、林、牧、漁業	6,646,653	5.11%	1,854,878
— 房地產業	5,439,978	4.18%	2,479,950
—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5,396,503	4.15%	1,793,789
— 科學研究、技術服務和地質勘查業	5,273,040	4.05%	1,018,221
— 住宿和餐飲業	3,110,434	2.39%	2,315,679
— 信息傳輸、計算機服務和軟件業	2,411,016	1.85%	911,257
— 教育	2,146,371	1.65%	718,538
— 電力、燃氣及水的生產和供應業	1,738,731	1.34%	166,965
— 衛生和社會工作	1,045,126	0.80%	153,527
— 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管理業	957,878	0.74%	542,630
— 居民和其他服務業	744,666	0.57%	170,908
— 文化、體育和娛樂業	507,395	0.39%	234,257
— 公共管理、社會保障和社會組織	181,000	0.14%	141,000
— 採礦業	52,970	0.04%	16,000
— 金融業	4,900	0.00%	—
	105,631,196	81.21%	40,323,486
個人貸款和墊款	24,445,275	18.79%	14,449,609
	130,076,471	100.00%	54,773,095
減：減值損失準備			
— 個別評估	(1,240,419)		
— 組合評估	(2,261,500)		
	(3,501,919)		
	126,574,552		

第九章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19. 發放貸款及墊款(續)

(b) 按行業分析(續)

下表列示截至2021年6月30日及2020年12月31日佔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10%或以上的各行業中，已減值客戶貸款和墊款及相應的減值損失準備詳情：

	2021年6月30日						
	已減值貸款 和墊款總額 (第三階段)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預期信貸損失				當期計提 的減值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當期 核銷金額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 批發和零售業	260,127	316,205	33,075	106,947	45,403	—	
— 租賃和商務 服務業	249,639	179,154	111,081	173,953	136,881	—	
— 製造業	898,007	276,488	113,090	571,086	184,569	—	
— 建築業	227,861	264,566	22,939	128,210	77,168	—	

	2020年12月31日						
	已減值貸款 和墊款總額 (第三階段)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預期信貸損失				當年計提 的減值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當年 核銷金額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 批發和零售業	193,641	279,052	38,865	92,907	(14,916)	(210)	
— 製造業	707,164	269,620	122,060	384,415	157,221	—	
— 租賃和商務 服務業	247,236	156,631	80,114	90,563	124,305	—	
— 建築業	130,304	260,130	15,504	62,912	176,062	(3,843)	

第九章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19. 發放貸款及墊款(續)

(c) 按擔保方式分析

	2021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		
信用貸款	2,615,223	2,647,050
保證貸款	64,897,270	61,203,663
抵押貸款	61,243,922	54,773,095
質押貸款	13,140,455	11,452,663
	141,896,870	130,076,471

第九章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19. 發放貸款及墊款(續)

(d) 已逾期貸款的逾期期限分析

	2021年6月30日				
	逾期 3個月以內 (含3個月)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逾期 超過3個月 但1年以內 (含1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逾期 超過1年 但3年以內 (含3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逾期 超過3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合計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信用貸款	56,175	167,375	2,954	4,103	230,607
保證貸款	1,575,619	461,840	464,513	150,601	2,652,573
抵押貸款	1,151,354	451,336	901,604	419,809	2,924,103
質押貸款	9,000	193,865	50,299	57,194	310,358
	2,792,148	1,274,416	1,419,370	631,707	6,117,641
佔發放貸款及 墊款總額的百分比	1.97%	0.90%	1.00%	0.44%	4.31%

	2020年12月31日				
	逾期 3個月以內 (含3個月)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逾期 超過3個月 但1年以內 (含1年)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逾期 超過1年 但3年以內 (含3年)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逾期 超過3年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合計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信用貸款	785,815	5,795	2,618	4,710	798,938
保證貸款	538,093	307,677	401,862	141,525	1,389,157
抵押貸款	706,660	468,368	754,856	334,392	2,264,276
質押貸款	619,098	37,682	10,679	57,369	724,828
	2,649,666	819,522	1,170,015	537,996	5,177,199
佔發放貸款及 墊款總額的百分比	2.04%	0.63%	0.90%	0.41%	3.98%

已逾期貸款指全部或部分本金或利息已逾期1天或以上的貸款。

第九章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19. 發放貸款及墊款(續)

(e) 貸款和墊款及減值損失準備

	2021年6月30日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總計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	134,116,170	4,341,352	3,439,348	141,896,870
減：減值損失準備	(1,786,762)	(569,052)	(1,851,106)	(4,206,920)
	132,329,408	3,772,300	1,588,242	137,689,950

	2020年12月31日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總計
	(經審計)	(經審計)	(經審計)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	123,623,125	3,824,722	2,628,624	130,076,471
減：減值損失準備	(1,657,400)	(511,007)	(1,333,512)	(3,501,919)
	121,965,725	3,313,715	1,295,112	126,574,552

本集團根據資產質素進行資產風險特徵內部分層管理。納入預期信貸損失的金融資產會根據內部評級制度及逾期日數進一步分類為「正常」、「關注」、「次級」、「可疑」及「損失」。銀行基於此分類結果進行內部信貸風險管理。

第九章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19. 發放貸款及墊款(續)

(e) 貸款和墊款及減值損失準備(續)

截至2021年6月30日及2020年12月31日按貸款分級的應收貸款總額分析如下：

	2021年6月30日			
	第一階段 12個月預期 信貸損失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第二階段 可使用年期 內的預期 信貸損失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第三階段 可使用年期 內的預期 信貸損失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合計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正常	133,217,839	—	—	133,217,839
關注	898,331	4,341,352	763,333	6,003,016
次級	—	—	755,678	755,678
可疑	—	—	1,869,073	1,869,073
損失	—	—	51,264	51,264
賬面總值	134,116,170	4,341,352	3,439,348	141,896,870
減：減值損失準備	(1,786,762)	(569,052)	(1,851,106)	(4,206,920)
賬面淨值	132,329,408	3,772,300	1,588,242	137,689,950

	2020年12月31日			
	第一階段 12個月預期 信貸損失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第二階段 可使用年期 內的預期 信貸損失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第三階段 可使用年期 內的預期 信貸損失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合計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正常	123,176,269	727,070	8,336	123,911,675
關注	446,856	3,097,652	495,582	4,040,090
次級	—	—	577,141	577,141
可疑	—	—	1,463,471	1,463,471
損失	—	—	84,094	84,094
賬面總值	123,623,125	3,824,722	2,628,624	130,076,471
減：減值損失準備	(1,657,400)	(511,007)	(1,333,512)	(3,501,919)
賬面淨值	121,965,725	3,313,715	1,295,112	126,574,552

第九章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19. 發放貸款及墊款(續)

(f) 減值損失準備變動情況

	2021年6月30日			
	第一階段 12個月預期 信貸損失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第二階段 可使用年期 內的預期 信貸損失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第三階段 可使用年期 內的預期 信貸損失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合計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1月1日的損失準備	1,657,400	511,007	1,333,512	3,501,919
損失準備變動				
— 轉撥至第一階段	29,094	(22,157)	(6,937)	—
— 轉撥至第二階段	(21,208)	42,057	(20,849)	—
— 轉撥至第三階段	(4,381)	(62,052)	66,433	—
— 扣除自損益(淨額)	125,857	100,197	505,474	731,528
— 收回先前作為不可收回款項核銷的 貸款及墊款	—	—	3,969	3,969
— 已減值發放貸款及墊款之利息收入	—	—	(30,496)	(30,496)
於2021年6月30日的損失準備	1,786,762	569,052	1,851,106	4,206,920

第九章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19. 發放貸款及墊款(續)

(f) 減值損失準備變動情況(續)

	2020年12月31日			合計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第一階段 12個月預期 信貸損失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第二階段 可使用年期 內的預期 信貸損失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第三階段 可使用年期 內的預期 信貸損失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的損失準備	1,478,337	278,402	953,024	2,709,763
損失準備變動				
— 轉撥至第一階段	19,095	(16,961)	(2,134)	—
— 轉撥至第二階段	(39,200)	66,588	(27,388)	—
— 轉撥至第三階段	(10,656)	(59,212)	69,868	—
— 扣除自損益(淨額)	209,824	242,190	411,557	863,571
— 收回先前作為不可收回款項核銷的 貸款及墊款	—	—	22,282	22,282
— 已減值發放貸款及墊款之利息收入	—	—	(58,222)	(58,222)
— 作為不可收回款項核銷之金額	—	—	(35,475)	(35,475)
於2020年12月31日的損失準備	1,657,400	511,007	1,333,512	3,501,919

第九章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19. 發放貸款及墊款(續)

(g) 按地區分析

	2021年6月30日		
	總貸款餘額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佔比 (未經審計)	有抵押貸款 和墊款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吉林地區	123,619,171	87.12%	50,562,455
中國內地(不包括吉林地區)	18,277,699	12.88%	10,681,467
	141,896,870	100.00%	61,243,922

	2020年12月31日		
	總貸款餘額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佔比 (經審計)	有抵押貸款 和墊款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吉林地區	113,401,544	87.18%	45,089,701
中國內地(不包括吉林地區)	16,674,927	12.82%	9,683,394
	130,076,471	100.00%	54,773,095

第九章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19. 發放貸款及墊款(續)

(h)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本集團已訂立融資租賃安排，作為出租人向客戶出租若干設備。所訂立融資租賃的平均年期為5年。該等租賃合約通常不提供續期或提前終止的選擇。

	2021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根據融資租賃於下列期間的應收款項：		
1年內	750,088	152,566
第1至2年	231,627	971,544
第2至第3年	1,546,188	456,631
第3至第4年	169,854	669,173
第4至第5年	338,578	—
租賃投資總額	3,036,335	2,249,914
減：未賺取的融資收入	(233,825)	(172,079)
應收最低融資租賃款項現值	2,802,510	2,077,835
減：減值損失準備	(50,550)	(32,292)
	2,751,960	2,045,543

下表載列計入損益的金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融資租賃淨投資之融資收入	61,568	62,543

本集團的融資租賃安排不包括可變付款。

於2021年6月30日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根據附註19(f)所述12個月預期信貸損失基準計量損失準備。

第九章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2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2021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由下列中國內地機構發行之債券		
— 政府	4,547,997	1,939,178
—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383,062	323,033
— 公司	110,487	110,508
	5,041,546	2,372,71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非上市股權投資	149,842	153,392
	5,191,388	2,526,111
分析為：		
— 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5,041,546	2,372,719
— 香港以外地區非上市	149,842	153,392
	5,191,388	2,526,111

本集團作出不可撤回的選擇，於其他綜合收益呈列若干股權投資公允價值變動。

於香港境外上市的本集團債券均於中國銀行間債券市場買賣並計入「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2021年6月30日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部分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用於抵押回購協議(附註27(a))。

第九章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2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之減值損失準備：

	2021年6月30日			
	第一階段 12個月預期 信貸損失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第二階段 可使用年期 內的預期 信貸損失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第三階段 可使用年期 內的預期 信貸損失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合計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總額	5,041,396	—	150	5,041,546
減：減值損失準備	(40)	—	(150)	(190)
	5,041,356	—	—	5,041,356

	2020年12月31日			
	第一階段 12個月預期 信貸損失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第二階段 可使用年期 內的預期 信貸損失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第三階段 可使用年期 內的預期 信貸損失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合計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總額	2,372,569	—	150	2,372,719
減：減值損失準備	(25)	—	(150)	(175)
	2,372,544	—	—	2,372,544

年內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之減值撥備變動(計入投資重估儲備)如下：

	2021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175	6,110
期／年內(轉回)計提	15	(5,935)
於6月30日／12月31日	190	175

第九章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21.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2021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由下列中國內地機構發行之債券		
— 政府	5,254,380	6,330,653
—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1,414,740	1,836,265
— 公司	431,388	431,388
— 同業存單	411,192	—
	7,511,700	8,598,306
信託計劃	7,813,579	9,822,250
資產管理計劃	6,208,465	6,625,571
投資基金	636,036	720,906
	14,658,080	17,168,727
	22,169,780	25,767,033
減：減值損失準備	(977,086)	(994,351)
	21,192,694	24,772,682
分析為：		
— 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7,476,239	8,566,462
— 香港以外地區非上市	13,716,455	16,206,220
	21,192,694	24,772,682

第九章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21.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續)

(a) 減值損失準備：

	2021年6月30日			
	第一階段 12個月預期 信貸損失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第二階段 可使用年期 內的預期 信貸損失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第三階段 可使用年期 內的預期 信貸損失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合計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總額	15,402,408	201,459	6,565,913	22,169,780
減：減值損失準備	(76,840)	(34,998)	(865,248)	(977,086)
	15,325,568	166,461	5,700,665	21,192,694

	2020年12月31日			
	第一階段 12個月預期 信貸損失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第二階段 可使用年期 內的預期 信貸損失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第三階段 可使用年期 內的預期 信貸損失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合計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總額	16,482,230	1,440,922	7,843,881	25,767,033
減：減值損失準備	(76,627)	(75,477)	(842,247)	(994,351)
	16,405,603	1,365,445	7,001,634	24,772,682

第九章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21.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續)

(b) 減值損失準備變動

	2021年6月30日			合計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第一階段 12個月預期 信貸損失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第二階段 可使用年期 內的預期 信貸損失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第三階段 可使用年期 內的預期 信貸損失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1月1日的損失準備	76,627	75,477	842,247	994,351
損失準備變動				
— 轉撥至第一階段	—	—	—	—
— 轉撥至第二階段	—	—	—	—
— 轉撥至第三階段	(1,335)	(44,106)	45,441	—
— 扣除自損益(淨額)	1,548	3,627	62,516	67,691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已減值 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	—	(84,956)	(84,956)
於2021年6月30日的損失準備	76,840	34,998	865,248	977,086

第九章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21.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續)

(b) 減值損失準備變動(續)

	2020年12月31日			
	第一階段 12個月預期 信貸損失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第二階段 可使用年期 內的預期 信貸損失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第三階段 可使用年期 內的預期 信貸損失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合計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的損失準備	30,923	35,856	811,477	878,256
損失準備變動				
— 轉撥至第一階段	—	—	—	—
— 轉撥至第二階段	(525)	525	—	—
— 轉撥至第三階段	(1,954)	(15,719)	17,673	—
— 扣除自損益(淨額)	48,183	54,815	255,913	358,911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已減值 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	—	(242,816)	(242,816)
於2020年12月31日的損失準備	76,627	75,477	842,247	994,351

附註：

- (a) 本集團持有該等投資旨在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並按攤餘成本計量該等投資。
- (b) 於香港以外地區上市之本集團債券於中國銀行間債券市場買賣。
- (c) 於2021年6月30日及2020年12月31日，部分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抵押作為回購協議的擔保(附註27(a))。

22. 應佔聯營公司利益

	2021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聯營公司投資成本，非上市	936,110	936,110
應佔收購後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開支)，已扣除已收股息	50,454	69,020
	986,564	1,005,130

第九章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22. 應佔聯營公司利益(續)

截至2021年6月30日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下列聯營公司擁有權益：

銀行名稱	實體模式	註冊成立/ 營運國家	所持 股份類別	本集團持有的 所有權或 參與股份比例				主要業務
				參與股份比例		所持投票權比例		
				2021年 6月30日 (未經 審計)	2020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2021年 6月30日 (未經 審計)	2020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吉林公主嶺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¹⁾	註冊法團	中國	普通	20.2%	20.2%	20.2%	20.2%	公司及 零售銀行
長白山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¹⁾	註冊法團	中國	普通	38.8%	38.8%	38.8%	38.8%	公司及 零售銀行
海口聯合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¹⁾	註冊法團	中國	普通	20%	20%	24%	24%	公司及 零售銀行

(1) 該等聯營公司由本行直接持有。

第九章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22. 應佔聯營公司利益(續)

附註

本集團採用權益法入賬之於個別而言並不重大的聯營公司權益的匯總財務資料及賬面值載列如下：

	2021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應佔期／年內(虧損)利潤	(8,903)	44,590
本集團應佔期／年內其他綜合收益(開支)	1,967	(2,275)
	(6,936)	42,315

	2021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應佔該等聯營公司權益之賬面值	986,564	1,005,130

第九章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23. 物業及設備

	租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房屋 人民幣千元	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辦公設備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0年1月1日 (經審計)	3,551,401	621,216	825,576	296,136	10,727	5,305,056
添置	8,888	17,464	101,064	179,704	3,220	310,340
在建工程轉入(轉出)	247,645	—	3,008	(250,653)	—	—
轉撥自抵債資產	2,591	—	—	—	—	2,591
處置	(607,193)	—	(120,832)	(30,243)	(3,721)	(761,989)
於2020年12月31日及 2021年1月1日 (經審計)	3,203,332	638,680	808,816	194,944	10,226	4,855,998
添置	196	3,447	—	66,249	596	70,488
在建工程轉入(轉出)	10,913	—	774	(11,687)	—	—
轉至土地使用權	—	—	—	(21,587)	—	(21,587)
處置	(2,785)	—	(39)	—	(1,521)	(4,345)
於2021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3,211,656	642,127	809,551	227,919	9,301	4,900,554
累計折舊及減值						
於2020年1月1日 (經審計)	457,234	368,525	485,123	—	7,272	1,318,154
年內準備	170,212	63,553	132,280	—	1,027	367,072
處置時撇銷	(26,144)	—	(49,453)	—	(3,122)	(78,719)
2020年12月31日及 2021年1月1日 (經審計)	601,302	432,078	567,950	—	5,177	1,606,507
期內準備	78,304	17,468	48,007	—	766	144,545
已確認減值損失	—	—	—	184	—	184
處置時撇銷	—	—	(38)	—	(1,476)	(1,514)
於2021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679,606	449,546	615,919	184	4,467	1,749,722
賬面淨值						
於2021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2,532,050	192,581	193,632	227,735	4,834	3,150,832
2020年12月31日 (經審計)	2,602,030	206,602	240,866	194,944	5,049	3,249,491

第九章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23. 物業及設備(續)

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有賬面淨值約人民幣841,828,000元(2020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904,814,000元)的房屋產權手續尚在辦理之中。其中賬面淨值約人民幣513,603,000元(2020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510,108,000元)的房屋，本集團已取得有關部門頒發的房屋所有權證書，但未取得相應的土地使用權證。

根據本集團外聘法律顧問的意見，本集團為上述房屋的合法所有權人，有權佔用、使用、轉讓、抵押、處置該等房屋。

於2021年6月30日及2020年12月31日房屋的賬面淨值按剩餘租期分析如下：

	2021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於中國內地持有		
— 長期租約(50年以上)	6,161	11,473
— 中期租約(10至50年)	2,505,168	2,569,056
— 短期租約(少於10年)	20,721	21,501
	2,532,050	2,602,030

第九章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24.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i) 使用權資產

	房屋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土地使用權 (附註)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0年1月1日(經審計)	952,870	11,052	8,420	972,342
添置	172,447	2,877	—	175,324
處置	—	—	(17)	(17)
提前終止租賃	(151,812)	(552)	—	(152,364)
於2021年1月1日(經審計)	973,505	13,377	8,403	995,285
添置	34,226	3	—	34,229
轉自物業、廠房及設備	—	—	21,587	21,587
處置	(1,967)	—	—	(1,967)
於2021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1,005,764	13,380	29,990	1,049,134
累計折舊				
於2020年1月1日(經審計)	175,394	4,327	1,128	180,849
期內準備	190,177	4,395	322	194,894
處置時撤銷	—	—	(2)	(2)
提前終止租賃時撤銷	(44,272)	(424)	—	(44,696)
於2021年1月1日(經審計)	321,299	8,298	1,448	331,045
期內準備	91,299	2,025	436	93,760
處置時撤銷	(295)	—	—	(295)
於2021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412,303	10,323	1,884	424,510
賬面值				
於2021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593,461	3,057	28,106	624,624
於2020年12月31日(經審計)	652,206	5,079	6,955	664,240

第九章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24.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續)

(i) 使用權資產(續)

附註：

於2021年6月30日，約人民幣28,106,000元的使用權資產(2020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6,955,000元)指位於中國的土地使用權。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仍在獲取賬面值約為人民幣804,000元(2020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824,000元)的土地證。董事認為，根據本集團外聘法律顧問的建議，缺少土地證不會減少本集團的賬面值。

本集團已就房屋及汽車作出租賃安排。租期一般介於二至二十年。有關土地位於中國，租期一般介於十至五十年。

由於新租房屋及汽車，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添置的使用權資產約為人民幣34,229,000元。

由於新租房屋及汽車，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添置的使用權資產約為人民幣175,324,000元。

(ii)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應付款項

	2021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58,490	152,753
一年後但兩年內	138,005	146,564
兩年後但五年內	215,358	250,374
五年後	28,640	41,808
	540,493	591,499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本集團就租賃物業及汽車新訂多項租賃安排，並確認租賃負債約人民幣34,229,000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就租賃物業及汽車新訂多項租賃安排，並確認租賃負債約人民幣175,324,000元。

第九章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24.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續)

(iii) 於損益確認的金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折舊開支	93,760	97,873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12,988	15,531
有關短期租約的開支	22,043	12,242

(iv) 其他

於2021年6月30日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就尚未開始的租賃協議作出承擔。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租賃的現金流出總額約為人民幣118,681,000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99,337,000元)。

25. 遞延稅項

就財務報告分析的遞延稅項結餘如下：

	2021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1,034,439	884,200
遞延稅項負債	(113,466)	(110,978)
	920,973	773,222

第九章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25. 遞延稅項(續)

本期及過往年度確認的主要遞延稅項資產(負債)及其變動如下：

	資產減值 損失準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i)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 其變動 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 金融資產的 公允價值 變動 人民幣千元 附註(ii)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的 公允價值 變動產生 的虧損/ (收益)淨額 人民幣千元 附註(ii)	稅項虧損 人民幣千元 附註(iii)	其他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 資產淨值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經審計)	657,267	(1,223)	(164,420)	62,290	7,582	561,496
計入/(扣除自)損益	158,682	(1,239)	53,650	(725)	(896)	209,472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	2,254	—	—	—	2,254
於2020年12月31日及 2021年1月1日(經審計)	815,949	(208)	(110,770)	61,565	6,686	773,222
計入/(扣除自)損益	138,911	3	25,633	(20,667)	2,708	146,588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	1,163	—	—	—	1,163
2021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954,860	958	(85,137)	40,898	9,394	920,973

附註：

- (i) 本集團就發放貸款及墊款與其他金融資產計提減值損失準備。減值損失準備根據各報告期末相關資產的預計可收回金額釐定。然而，可扣減所得稅的金額按各報告期末合資格資產總賬面價值的1%加符合中國內地稅收規定所載特定條件並經稅務機關批准的核銷金額計算。
- (ii)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的收益或虧損淨額於變現時計徵稅項。
- (iii) 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未動用稅項虧損約人民幣163,592,000元(2020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46,260,000元)可供抵銷未來利潤。已就該等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上述稅項虧損可結轉至有關虧損產生年度之後五年。

第九章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26. 其他資產

	2021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附註(i))	319,914	276,539
抵債資產(附註(ii))	504,171	503,275
長期遞延支出(附註(iii))	124,367	145,671
其他	30,244	13,548
	978,696	939,033

附註：

(i)

	2021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352,356	309,265
減：減值損失準備	(32,442)	(32,726)
	319,914	276,539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其他應收款項總額約為人民幣216,605,000元(2020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93,371,000元)，並按12個月預期信貸損失及可使用年期內預期信貸損失計量損失撥備約人民幣28,897,000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32,726,000元)。

減值損失準備變動

	2021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32,726	23,427
已確認減值損失	—	40,309
已撥回減值損失	(1,847)	(1,579)
收回先前作為不可收回款項核銷的貸款及墊款	1,563	—
作為不可收回款項核銷之金額	—	(29,431)
	32,442	32,726
於6月30日 / 12月31日	32,442	32,726

第九章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26. 其他資產(續)

附註：(續)

(ii)

	2021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抵債資產	529,506	528,610
減：減值損失準備	(25,335)	(25,335)
	504,171	503,275

減值損失準備變動

	2021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25,335	19,440
已確認減值損失	—	7,237
作為不可收回款項核銷之金額	—	(1,342)
於6月30日 / 12月31日	25,335	25,335

(iii) 於2021年6月30日，長期遞延支出指平均合約期介乎一至五年的服務之預付款項，且於2021年合約期以直線法攤銷。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長期遞延支出攤銷約為人民幣22,478,000元。

於2020年12月31日，長期遞延支出指平均合約期介乎一至五年的服務之預付款項，且於2020年合約期以直線法攤銷。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長期遞延支出攤銷約為人民幣32,123,000元。

第九章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27. 已抵押資產

(a) 用作擔保物的資產

本集團用作負債或或然負債之擔保物的金融資產主要包括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和債券，用作賣出回購協議交易的擔保物。截至2021年6月30日，用作擔保物的金融資產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2,788,023,000元(2020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774,277,000元)。

(b) 所收取的已抵押資產

本集團及本行按一般拆借業務的標準條款進行買入返售協議交易，並就該等交易持有擔保物。

28. 向中央銀行借款

	2021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借款	2,182,334	4,010,960

29.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按交易對手類型及所在地區分析

	2021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中國境內存放款項 — 銀行	7,475,788	8,335,923

第九章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30. 拆入資金

按交易對手類型及所在地區分析

	2021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拆放中國境內款項 — 銀行	7,732,496	7,101,496

31.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a) 按交易對手類型及所在地區分析

	2021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 — 銀行	2,730,500	2,654,900

(b) 按擔保物分析

	2021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債券	2,730,500	2,654,900

第九章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32. 吸收存款

	2021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活期存款		
— 公司客戶	30,374,744	32,649,024
— 個人客戶	16,115,749	22,558,988
	46,490,493	55,208,012
定期存款		
— 公司客戶	7,337,920	7,491,990
— 個人客戶	108,387,399	82,997,601
	115,725,319	90,489,591
保證金存款		
— 承兌匯票	754,462	633,302
— 擔保及保函	1,560,234	2,253,620
	2,314,696	2,886,922
其他	1,102,558	1,178,664
	165,633,066	149,763,189

33. 應計員工成本

	2021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應付工資及獎金	63,874	163,572
應付養老保險	1,031	403
應付其他社會保險	2,088	1,507
應付其他職工福利	2,101	11,202
	69,094	176,684

第九章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34. 應付利息

	2021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吸收存款	3,134,110	2,643,553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及拆入資金	228,609	300,776
已發行債券	61,646	44,009
其他	524	2,486
	3,424,889	2,990,824

35. 已發行債券

	2021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固定利率次級債券／二級資本債券(附註(i))	2,397,209	2,396,807
已發行同業存單(附註(ii))	3,694,557	5,107,719
	6,091,766	7,504,526

附註：

- (i) 已發行固定利率次級債券／二級資本債券
- (a) 於2012年12月31日已發行十年期固定利率次級債券面值人民幣700,000,000元，票面利率為7.00%。本集團已發行固定利率次級債券的實際年利率為7.06%。截至2021年6月30日，上述未到期已發行固定利率次級債券約為人民幣699,549,000元(2020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699,400,000元)。
- (b) 於2015年4月13日已發行十年期固定利率二級資本債券面值人民幣800,000,000元，票面利率為6.30%。本集團已發行二級資本債券的實際年利率為6.35%。截至2021年6月30日，上述未到期已發行固定利率二級資本債券約為人民幣799,092,000元(2020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798,973,000元)。
- (c) 於2016年10月20日已發行十年期固定利率二級資本債券面值人民幣900,000,000元，票面利率為4.20%，本集團可選擇於2021年10月20日按面值贖回該等債券。本集團已發行二級資本債券的實際年利率為4.24%。截至2021年6月30日，上述未到期已發行固定利率二級資本債券約為人民幣898,568,000元(2020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898,434,000元)。
- (ii) 已發行同業存單
- (a)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本行發行若干零息同業存單總面值人民幣3,400,000,000元，期限為三個月至一年。截至2021年6月30日，已發行的未到期同業存單餘額約為人民幣3,110,206,000元。本集團已發行同業存單的實際年利率介乎每年3.25%至3.82%。
- (b)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行已發行若干零息同業存單總面值人民幣7,630,000,000元，期限介乎一個月至一年。截至2021年6月30日，已發行的未到期同業存單餘額約為人民幣584,351,000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5,107,719,000元)。本集團已發行同業存單的實際年利率介乎每年3.06%至4.20%。

第九章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36. 其他負債

	2021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32,182	450,842
同業賬目結算	71,507	174,501
其他應付稅項	33,727	40,655
代理業務負債	3,482	135
應付股息	659,460	10
融資租賃安排按金及未賺取的收益(附註(a))	79,334	48,763
信貸承諾及財務擔保的撥備(附註(b))	47,433	43,372
	1,227,125	758,278

附註：

- (a) 融資租賃安排按金及未賺取的收益主要指融資租賃項下的融資租賃應付按金及已收遞延收入，將於租期攤銷。
- (b) 於2021年6月30日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將信貸承諾及財務擔保的所有撥備歸類為第一階段，並按12個月預期信貸損失基準計量損失撥備。

減值損失撥備變動：

	2021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43,372	226
已確認減值損失	4,061	43,146
於6月30日／12月31日	47,433	43,372

第九章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37. 股本

本集團截至2021年6月30日及2020年12月31日的股本即本行的繳足股本。

報告期末的股本如下：

	2021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註冊、已發行及繳足普通股：		
— 普通股	4,393,239	4,393,239
期／年初	4,393,239	4,184,037
資本公積轉增股本(附註)	—	209,202
期／年末	4,393,239	4,393,239

附註：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後，於2021年7月23日，本行通過按每100股現有股份獲發5股新股份之基準將本行資本公積資本化的方式發行219,661,972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普通股(「2021年資本化發行」)。新股份與現有股份在所有方面享有同等地位。2021年資本化發行後，本行發行在外的普通股增至4,612,901,427股。

2020年8月14日，本行通過按每100股現有股份獲發5股新股份之基準將本行資本公積資本化的方式發行209,201,878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普通股(「2020年資本化發行」)。新股份與現有股份在所有方面享有同等地位。2020年資本化發行後，本行發行在外的普通股增至4,393,239,455股。

報告期末本行已發行股份(以千股計)如下：

	2021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內資股股東	3,556,442	3,556,442
H股股東	836,797	836,797
期／年末	4,393,239	4,393,239

第九章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38. 資本公積

	2021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4,642,847	4,642,847
並無導致控制權改變之子公司所有權變動	280,840	278,493
	4,923,687	4,921,340

39. 盈餘公積及一般準備

(a) 盈餘公積

於各報告期末的盈餘公積指法定盈餘公積金及其他盈餘公積。截至2021年6月30日的法定盈餘公積金約為人民幣898,865,000元(2020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898,865,000元)，而截至2021年6月30日的其他盈餘公積約為人民幣16,659,000元(2020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6,659,000元)。本行及子公司在彌補過往年度累計虧損後須按淨利潤的10%提取法定盈餘公積金，直到公積金餘額達到註冊資本的50%為止。

(b) 一般準備

自2012年7月1日起，根據財政部於2012年3月頒佈的《金融企業準備金計提管理辦法》的相關規定，原則上本集團須提取的一般準備不得低於總風險資產於各年末餘額的1.5%。

40. 股息

	2021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末期股息(附註a)	658,986	—
2019年末期股息(附註b)	—	753,127

第九章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40. 股息(續)

附註：

- (a) 根據2021年6月18日的2020年股東大會決議案，本行派發現金股息共計約人民幣658,986,000元，以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4,393,239,455股股份計算，每股派發現金股息人民幣0.15元(含稅)。
- (b) 根據2020年6月18日的2019年股東大會決議案，本行派發現金股息共計約人民幣753,127,000元，以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期間4,184,037,577股股份計算，每股派發現金股息人民幣0.18元(含稅)。
- (c)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並無派發、宣派或建議派發中期股息(2020年：零)。

41. 結構性主體

(a) 合併入賬的結構性主體

本集團合併入賬的結構性主體主要包括由本行發起設立的保本理財產品。於2021年6月30日及2020年12月31日，由本行發起設立的保本理財產品所持資產金額分別約為人民幣1,499,227,000元及約人民幣1,548,044,000元。

(b) 未合併入賬的結構性主體

(i) 第三方機構發起設立且本集團於其中持有權益的結構性主體

本集團透過投資於若干第三方機構發起設立的結構性主體所發行的單位而於其中持有權益。該等結構性主體包括信託計劃、資產管理計劃及其他金融機構發行的理財產品。

第九章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41. 結構性主體(續)

(b) 未合併入賬的結構性主體(續)

(i) 第三方機構發起設立且本集團於其中持有權益的結構性主體(續)

下表載列截至2021年6月30日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所持權益之總賬面值分析：

	2021年6月30日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 收益的 金融資產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以攤餘成本 計量的 金融資產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最大 風險敞口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信託計劃	—	—	7,813,579	7,813,579	7,813,579
資產管理計劃	473,663	—	6,208,465	6,682,128	6,682,128
投資基金	—	—	636,036	636,036	636,036
	473,663	—	14,658,080	15,131,743	15,131,743

	2020年12月31日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 收益的 金融資產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以攤餘成本 計量的 金融資產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最大 風險敞口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信託計劃	—	—	9,822,250	9,822,250	9,822,250
資產管理計劃	473,663	—	6,625,571	7,099,234	7,099,234
投資基金	—	—	720,906	720,906	720,906
	473,663	—	17,168,727	17,642,390	17,642,390

第九章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41. 結構性主體(續)

(b) 未合併入賬的結構性主體(續)

(ii) 本集團發起設立而未合併入賬但持有權益的結構性主體：

本集團發起設立的未合併入賬之結構性主體類型包括非保本理財產品。該等結構性主體的性質及目的乃透過代投資者管理資產而賺取費用。該等結構性主體通過向投資者發行單位獲得資金。本集團所持權益包括於該等結構性主體發行之單位的投資及提供理財服務收取的費用，披露於附註5。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發起設立的未合併入賬之非保本理財產品所持資產金額為人民幣3,825,784,000元(2020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4,344,910,000元)。

(iii) 本集團於期內發起設立但截至2021年6月30日及2020年12月31日並無持有權益的未合併入賬之結構性主體：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本集團於1月1日後發起設立並發行，但於2021年6月30日前到期的非保本理財產品總額約為人民幣338,520,000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414,700,000元)。

第九章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42. 資本管理

本集團的資本管理包括資本充足率管理、資本融資管理及經濟資本管理，其中以資本充足率管理為核心。本集團根據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銀保監會」)發佈的指引計算資本充足率。本集團的資本分為核心一級資本、其他核心一級資本及二級資本。

資本充足率管理是資本管理的關鍵所在。資本充足率反映本集團營運及風險管理能力是否健全。資本充足率管理的主要目的是按照領先同業的資本充足率水平經參考本身業務環境及狀況設置符合監管規定的最佳資本充足率。

本集團考慮戰略發展計劃、業務擴張計劃及風險變動因素進行情景分析、壓力測試及應用其他方法預測、規劃和管理資本充足率。

本集團根據中國銀保監會頒佈的「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及其他有關規定計算資本充足率。

中國銀保監會要求商業銀行於2018年底前根據「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符合資本充足率規定。非系統重要性銀行的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一級資本充足率及資本充足率的最低比率分別為7.50%、8.50%及10.50%。

表內風險加權資產採用不同的風險權重計算，而風險權重乃根據各項資產與交易對手的相關信用、市場及其他風險，並經計及任何合資格抵押品或擔保品計算。表外風險亦進行類似處理，並經調整以反映任何潛在虧損的隨機性質。市場風險加權資產採用標準法計算，而操作風險加權資產採用基本指標法計算。

下文所述本集團的資本充足率及有關成分乃基於本集團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編製的法定財務報表計算。截至2020年6月30日及2019年12月31日止期間／年度，本集團已遵守外界實施的所有資本規定。

第九章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42. 資本管理(續)

截至2021年6月30日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根據中國銀保監會頒佈的「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及相關規定計算的資本充足率如下：

	2021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核心一級資本總額		
股本	4,393,239	4,393,239
資本公積合資格部分	4,923,687	4,921,340
投資重估儲備	4,296	10,401
盈餘公積	915,524	915,524
一般準備	2,079,164	2,077,865
未分配利潤	1,127,177	1,353,162
非控股權益合資格部分	1,497,511	1,475,256
核心一級資本扣除項(附註)	(502,027)	(554,403)
核心一級資本淨額	14,438,571	14,592,384
非控股權益合資格部分	163,713	158,328
一級資本淨額	14,602,284	14,750,712
二級資本		
二級資本已發行工具合資格部分	1,610,000	1,840,000
超額貸款減值準備	1,530,904	1,377,213
非控股權益合資格部分	370,739	357,974
資本淨額	18,113,927	18,325,899
風險加權資產合計	169,692,457	161,211,055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8.51%	9.05%
一級資本充足率	8.61%	9.15%
資本充足率	10.67%	11.37%

附註：

核心一級資本扣除項主要包括除土地使用權外的其他無形資產、商譽、就稅務虧損所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及其他監管扣除項。

第九章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43.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主要風險管理目標為將風險維持在可接受的參數範圍，以及符合監管規定。

本集團通過制定風險管理政策及設定風險控制來識別、分析、監控及報告日常營運產生的風險。本集團定期審閱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以應對市場、產品及行業最佳做法的變動。

金融工具的詳情披露於簡明合併財務報表的相關附註。與該等金融工具有關的風險包括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即利率風險及匯率風險)。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有關如何減輕該等風險的政策與呈列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的政策相同。

信用風險

本集團監控所有須遵守減值規定的金融資產，以評估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有否顯著增加。倘信用風險顯著增加，本集團將按可使用年期內的預期信貸損失而非12個月預期信貸損失計量損失準備。

為減低信用風險，本集團已建立及維護本集團的信用風險評級以根據違約風險程度將風險分類。信用評級資料以一系列確定為可預測違約風險的數據及應用經驗信貸判斷為基礎。風險的性質及交易對手的類型均為分析的考慮因素。信用風險評級利用能反映違約風險的定性及定量因素界定。

第九章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43. 財務風險管理(續)

信用風險(續)

本集團按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及墊款及金融資產的五種分類列示如下：

分類	說明	確認預期信貸損失的基準
正常	借款人能信守其貸款條款。無理由懷疑借款人按時足額償還本息的能力。	12個月預期信貸損失 可使用年期內的預期信貸損失 — 並無發生信貸減值(僅當逾期30日以上時) 可使用年期內的預期信貸損失 — 已發生信貸減值(僅當逾期90日以上時，且特定因素可能對還款有不利影響)
關注	借款人目前有能力償還貸款，但特定因素可能對還款產生不利影響。	可使用年期內的預期信貸損失 — 並無發生信貸減值 可使用年期內的預期信貸損失 — 已發生信貸減值(僅當逾期90日以上時，且特定因素可能對還款有不利影響)
次級	借款人的還貸能力出現問題，無法完全依靠其正常營業收入償還本息。即使執行抵押品或擔保品，亦可能會造成一定損失。	可使用年期內的預期信貸損失 — 已發生信貸減值
可疑	借款人無法足額償還本息，即使執行抵押品或擔保品，亦需確認大額損失。	可使用年期內的預期信貸損失 — 已發生信貸減值
損失	在採取所有可能的措施及一切必要的法律救濟後，仍只能收回極少部分本息或無法收回。	可使用年期內的預期信貸損失 — 已發生信貸減值

第九章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43. 財務風險管理(續)

信用風險(續)

內部信用風險評級為於信用風險惡化時反映違約風險而設計及校定。信用風險增加時，評級之間的違約風險差異亦會變動。各敞口於初始確認時根據有關對手方的可取得資料被分配至一個信用風險評級。本集團監控所有敞口並更新信用風險評級以反映目前資料。本集團運用信用風險評級作為釐定敞口違約概率(「違約概率」)條款結構的初級輸入。本集團運用不同標準釐定每個資產組合的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運用的標準均為違約風險指標的違約概率定量及定性變動的資料。

發放貸款及墊款

本集團已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一般方法計量預期信貸損失。本集團已評估自初步確認後信貸風險有否顯著增加。倘信貸風險顯著增加，本集團將按可使用年期內的預期信貸損失而非12個月預期信貸損失計量損失準備。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本集團已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一般方法計量預期信貸損失。本集團已評估自初步確認後信貸風險有否顯著增加。倘信貸風險顯著增加，本集團將按可使用年期內的預期信貸損失而非12個月預期信貸損失計量損失準備。

第九章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43. 財務風險管理(續)

信用風險(續)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本集團已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一般方法計量預期信貸損失。本集團已評估自初步確認後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倘信貸風險大幅增加，本集團將根據年期內而非12個月預期信貸損失計量損失準備。

拆出資金

本集團已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一般方法計量預期信貸損失。拆出資金均處於第一階段，其損失準備以12個月預期信貸損失計量。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本集團已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一般方法計量預期信貸損失。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均處於第一階段，其損失準備以12個月預期信貸損失計量。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本集團已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一般方法計量預期信貸損失。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均處於第一階段，其損失準備以12個月預期信貸損失計量。

信貸承諾及財務擔保

本集團已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一般方法計量預期信貸損失。財務擔保及貸款承諾均處於第一階段，其損失準備以12個月預期信貸損失計量。

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已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一般方法計量預期信貸損失。本集團已評估自初步確認後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倘信貸風險大幅增加，本集團將根據可使用年期內而非12個月預期信貸損失計量損失準備。

第九章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4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以下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內的餘額：

	2021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庫存現金	753,984	739,591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6,172,780	12,705,802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5,596,726	6,574,424
拆出資金	—	140,000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1,102,000
總計	22,523,490	21,261,817

45. 關聯方關係及交易

(a) 本集團關聯方

(i) 主要股東

主要股東包括本行持股5%或以上的股東，或有權在本行委派董事的股東。

於本行的持股：

	2021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2020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吉林省信託有限責任公司	9.61%	9.61%
長春華星建築有限責任公司	8.23%	8.23%

第九章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45. 關聯方關係及交易(續)

(a) 本集團關聯方(續)

(ii) 其他關聯方

其他關聯方可為自然人或法人，包括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其近親，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其近親控制或共同控制的實體及其子公司及附註45(a)(i)所載本行主要股東或其控股股東控制或共同控制的實體。與其他關聯方的交易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定價政策與和獨立第三方進行交易所採用者一致。

(b) 與除關鍵管理人員外的關聯方交易

期內，本集團有以下重大結餘並與所控制關鍵管理人員以外的關聯方訂有以下重大交易。該等交易於正常業務過程中訂立，定價政策與同獨立第三方交易所採用者一致。

(i) 本行與子公司之間的交易

本行的子公司為其關聯方。本行與子公司之間的交易及子公司與子公司之間的交易於合併入賬時互相抵銷，故並無於此附註披露。

(ii) 本集團與聯營公司之間的交易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期內交易		
利息收入	24,347	18,804
利息支出	8,383	31,643
租金收入	3,400	3,400

第九章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45. 關聯方關係及交易(續)

(b) 與除關鍵管理人員外的關聯方交易(續)

(ii) 本集團與聯營公司之間的交易(續)

	2021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期／年末餘額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771,327	4,229,958
應收利息	425	156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554,000	615,000
應付利息	16,257	11,023

(iii) 本集團與主要股東之間之交易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期內交易		
利息收入	11,750	20,662
利息支出	43	49

	2021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期／年末餘額		
拆出資金	—	140,000
發放貸款及墊款	431,500	254,000
應收利息	4,421	1,584
吸收存款	26,770	21,648
應付利息	3	2

第九章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45. 關聯方關係及交易(續)

(b) 與除關鍵管理人員外的關聯方交易(續)

(iv) 本集團與其他關聯方之間的交易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期內交易		
利息收入	24,478	47,166
利息支出	2,343	1,257

	2021年	2020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期／年末餘額		
發放貸款及墊款	1,405,560	1,246,500
應收利息	23,498	15
應付利息	5,686	8,210
吸收存款	784,341	1,546,124

第九章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45. 關聯方關係及交易(續)

(c) 關鍵管理人員

關鍵管理人員指擁有權利並負責直接或間接計劃、指揮及控制本集團、董事會、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活動的人士。

(i) 本集團與關鍵管理人員之間的交易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期內交易		
利息收入	—	112
利息支出	—*	73
租金支出	—	421

* 金額低於人民幣500元。

	2021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期／年末餘額	
應付利息	17	1
發放貸款及墊款	1,372	2,772
吸收存款	1,563	5,336

第九章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45. 關聯方關係及交易(續)

(c) 關鍵管理人員(續)

(ii) 關鍵管理人員薪酬

關鍵管理人員薪酬總額載列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短期職工薪酬	3,064	3,154
退休福利 — 基本養老保險	710	728
	3,774	3,882

(d) 董事、監事及高級員工貸款及墊款

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香港公司條例第383條披露之本集團向董事、監事及高級員工借出的貸款及墊款如下：

	2021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董事、監事及高級員工貸款及墊款	1,372	2,772

第九章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46.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業務線和經營地區管理業務。本集團的經營分部按與內部報送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層供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的信息一致的方式列報。本集團以經營分部為基礎，確定下列報告分部：

公司銀行業務

該分部向公司和政府機關提供多種金融產品和服務，包括公司貸款和墊款、存款服務、代理服務、諮詢和顧問服務、匯款和結算服務及擔保服務。

零售銀行業務

該分部向零售客戶提供多種金融產品和服務，包括個人貸款、存款服務、銀行卡業務、個人理財服務和匯款服務。

資金業務

該分部經營本集團的資金業務，包括同業貨幣市場交易、回購交易、投資及債券交易。資金業務分部亦管理本集團的整體流動性頭寸，包括發行債務。

第九章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46. 分部報告(續)

其他業務

該分部包括無法直接歸屬於或按合理基準分配至某一分部的資產、負債、收入及支出。

分部資產及負債和分部收入、支出及業績按本集團會計政策計量。

內部收費及轉讓定價參考市場價格確定，並已在各分部的業績中反映。與第三方交易產生的利息收入和支出以「對外淨利息收入／(支出)」列示，內部收費及轉讓定價調整所產生的淨利息收入和支出以「分部間淨利息(支出)／收入」列示。

分部收入、支出、資產與負債包含直接歸屬於某一分部及可按合理基準分配至該分部的項目。分部收入和支出包含合併賬目時抵銷的內部交易。分部資本性支出指報告期間分部購入物業及設備、土地使用權及其他長期資產所產生的支出總額。

第九章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46. 分部報告(續)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公司	零售		其他業務 (未經審計)	合計 (未經審計)
	銀行業務 (未經審計)	銀行業務 (未經審計)	資金業務 (未經審計)		
營業收入					
對外淨利息收入/(支出)	3,009,180	(891,747)	597,920	(86)	2,715,267
分部間淨利息(支出)/ 收入	(1,624,652)	2,159,541	(534,889)	—	—
淨利息收入/(支出)	1,384,528	1,267,794	63,031	(86)	2,715,267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29,180	4,293	275	(365)	33,383
交易淨虧損	—	—	(72,311)	—	(72,311)
股息收入	—	—	—	32,892	32,892
投資證券淨收益	—	—	22,421	—	22,421
匯兌淨收益	—	—	—	7,454	7,454
其他營業收入淨額	—	—	—	12,843	12,843
營業收入	1,413,708	1,272,087	13,416	52,738	2,751,949
營業費用	(842,015)	(348,822)	(50,202)	(10,588)	(1,251,627)
資產減值損失	(664,559)	(71,030)	(67,179)	1,663	(801,105)
營業利潤/(虧損)	(92,866)	852,235	(103,965)	43,813	699,217
應佔聯營公司損益	—	—	—	(8,903)	(8,903)
稅前利潤/(虧損)	(92,866)	852,235	(103,965)	34,910	690,314
其他分部信息					
— 折舊及攤銷	183,246	66,063	9,671	1,803	260,783
— 資本性支出	38,573	28,741	2,358	816	70,488

第九章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46. 分部報告(續)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於2021年6月30日				
	公司	零售	資金業務	其他業務	合計
	銀行業務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銀行業務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資金業務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其他業務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合計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	122,332,738	21,099,531	66,276,420	2,634,426	212,343,115
遞延稅項資產	—	—	—	920,973	920,973
總資產	122,332,738	21,099,531	66,276,420	3,555,399	213,264,088
分部負債	(45,777,564)	(124,078,188)	(26,342,595)	(344,372)	(196,542,719)
應付股息	—	—	—	(659,460)	(659,460)
總負債	(45,777,564)	(124,078,188)	(26,342,595)	(1,003,832)	(197,202,179)

第九章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46. 分部報告(續)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公司	零售			合計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銀行業務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銀行業務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資金業務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其他業務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營業收入					
對外淨利息收入/(支出)	2,301,062	(612,165)	408,710	(1,018)	2,096,589
分部間淨利息(支出)/ 收入	(952,144)	1,559,393	(607,249)	—	—
淨利息收入/(支出)	1,348,918	947,228	(198,539)	(1,018)	2,096,589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31,245	4,935	799	—	36,979
交易淨收益	—	—	96,361	—	96,361
股息收入	—	—	—	59,402	59,402
投資證券淨收益	—	—	35,215	—	35,215
匯兌淨收益	—	—	—	4,103	4,103
其他營業收入淨額	—	—	—	11,000	11,000
營業收入	1,380,163	952,163	(66,164)	73,487	2,339,649
營業費用	(585,754)	(506,555)	(23,484)	(25,686)	(1,141,479)
資產減值損失	(360,682)	(152,704)	(139,938)	(1,639)	(654,963)
營業利潤/(虧損)	433,727	292,904	(229,586)	46,162	543,207
應佔聯營公司損益	—	—	—	(2,736)	(2,736)
稅前利潤/(虧損)	433,727	292,904	(229,586)	43,426	540,471
其他分部信息					
— 折舊及攤銷	142,195	113,402	4,541	5,294	265,432
— 資本性支出	33,938	39,376	1,146	1,952	76,412

第九章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46. 分部報告(續)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於2020年12月31日				
	公司	零售	資金業務	其他業務	合計
	銀行業務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銀行業務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資金業務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其他業務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合計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	108,706,385	23,248,139	64,516,709	3,118,815	199,590,048
遞延稅項資產	—	—	—	773,222	773,222
總資產	108,706,385	23,248,139	64,516,709	3,892,037	200,363,270
分部負債	(47,758,367)	(107,342,342)	(28,699,141)	(312,225)	(184,112,075)
應付股息	—	—	—	(10)	(10)
總負債	(47,758,367)	(107,342,342)	(28,699,141)	(312,235)	(184,112,085)

第九章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46. 分部報告(續)

(b) 地區信息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內地經營。

非流動資產包括物業及設備、資產使用權及長期遞延支出。列報地區信息時，非流動資產以相關資產所在地為基準歸集，而營業收入以產生收入的子公司所在地為基準歸集。就管理層列報劃分的地區信息如下：

- 「吉林地區」指本行總部及本集團13家(2020年12月31日：13家)子公司所在地。
- 「中國內地(不包括吉林地區)」指本行及子公司的以下服務地區：安徽省、河北省、湖北省、廣東省、海南省、黑龍江省、陝西省、山東省及天津市。

	營業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吉林地區	2,397,218	2,023,840
中國內地(不包括吉林地區)	354,731	315,809
	2,751,949	2,339,649

	非流動資產	
	2021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吉林地區	3,226,099	3,379,754
中國內地(不包括吉林地區)	673,724	679,648
	3,899,823	4,059,402

第九章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47.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a) 公允價值計量方法及假設

本集團在估計公允價值時運用以下方法及假設：

(i) 債券

債券投資的公允價值參照可得市值釐定。倘無市場報價，則按政策模型或折現現金流量估計公允價值。

(ii) 應收款項及其他非衍生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根據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進行估計，於報告期末按市場利率折現。

(iii) 非上市股權投資

非上市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已通過採用市場法，使用相同行業若干上市公司之價格對賬面值比率(「市賬率」)，以得出非上市股權之顯示價值。估值已計及該投資缺乏市場流動性之折現。

(iv) 信託計劃、資產管理計劃及其他投資

信託計劃、資產管理計劃及其他投資的公允價值基於投資資產淨值，參照相關投資組合的可觀察價格(報價)並就相關開支作出調整而釐定。

(v) 已發行債券及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

已發行債券的公允價值按報告期末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進行估計。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根據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進行估計。折現率為報告期末的市場利率。

第九章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47.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b) 公允價值計量

(i) 金融資產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主要包括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應收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拆放其他金融機構款項、發放貸款及墊款和投資。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和應收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主要以市場利率定價，並於一年內到期。因此，該等款項的賬面值與公允價值相若。

發放貸款及墊款主要按與中國人民銀行利率相若的浮動利率定價。因此，該等貸款及墊款的賬面值與公允價值相若。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均按公允價值列示。

(ii) 金融負債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主要包括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拆放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吸收存款和已發行債券。

第九章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47.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c) 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按公允價值三個層級列示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於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的賬面值。公允價值計量分類中的公允價值層級取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具有重大意義的最低層級輸入數據。建立下列公允價值層級的三類輸入數據為：

第一級： 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級： 有關資產或負債的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根據價格推算)可觀察輸入數據(除第一級的報價以外)。

第三級： 以可觀察市場數據以外變量為基礎確定的資產或負債的輸入數據(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當金融工具有可靠的市場報價時，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其公允價值。當無可靠的市場報價時，則採用估值技術對其公允價值進行估計。所採用估值技術包括參考實質上相同的其他工具的公允價值及現金流量折現分析法，採用的輸入數據包括無風險利率、基準利率、信用差價及匯率。當使用現金流量折現分析法時，管理層基於最佳估計估算現金流量，折現率則參考實質上相同的其他工具。

第九章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47.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c) 公允價值層級(續)

	於2021年6月30日			
	第一級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總計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附註17)				
— 其他債務工具	—	1,972,890	—	1,972,890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非上市股權投資	—	318,972	729,995	1,048,96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附註20)				
— 債券	—	5,041,546	—	5,041,546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非上市股權投資		—	149,842	149,842
	—	7,333,408	879,837	8,213,245

	於2020年12月31日			
	第一級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總計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附註17)				
— 其他債務工具	—	2,021,707	—	2,021,707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非上市股權投資	—	210,972	967,530	1,178,50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附註20)				
— 債券	—	2,372,719	—	2,372,719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非上市股權投資	—	—	153,392	153,392
	—	4,605,398	1,120,922	5,726,320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非上市股權投資約人民幣108,000,000元於期內獨立第三方進行的近期投資交易後轉出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級。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層級之間並無重大轉移。

- (i) 倘無活躍市場的公開報價，本集團使用估值技術釐定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本集團所持金融工具的估值技術採用的主要參數包括債券價格、利率、匯率、權益及股份價格、波幅、關連性、提早還款息率、交易對方的信貸息差及其他，基本上均為可觀察並可自公開市場取得。

第九章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47.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c) 公允價值層級(續)

(ii) 計量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所採用的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載列如下：

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層級	估值技術及主要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主要輸入數據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與公允價值的關係
	2021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	1,972,890	2,021,707	第二級	中央國債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以折現現金流量模型釐定的估值結果	不適用	不適用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非上市股權投資	729,995	967,530	第三級	採用市場法，按市價相對淨資產的比率(「市淨率」)計算，並根據缺乏市場流通性折扣率(「缺乏流通性折扣率」)調整	市淨率為0.87(2020年12月31日：0.98)。缺乏流通性折扣率為10%(2020年12月31日：10%)。	市淨率越高，公允價值越高。缺乏流通性折扣率越高，公允價值越低。(附註(i))
	318,972	210,972	第二級	基於近期交易價格	不適用	不適用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債券—已上市	5,041,546	2,372,719	第二級	中央國債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以折現現金流量模型釐定的估值結果	不適用	不適用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非上市股權投資	149,842	153,392	第三級	採用市場法，按市淨率計算，並根據缺乏流通性折扣率調整	市淨率為0.87(2020年12月31日：0.98)。缺乏流通性折扣率為10%(2020年12月31日：10%)。	市淨率越高，公允價值越高。缺乏流通性折扣率越高，公允價值越低。(附註(ii))

第九章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47.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c) 公允價值層級(續)

(ii) 計量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所採用的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載列如下:(續)

附註:

(i) 市淨率單獨上升5%，會導致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非上市股權投資公允價值增加約人民幣22,362,000元(2020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7,268,000元)，反之亦然。

缺乏流通性折扣率單獨上升0.5%，會導致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非上市股權投資公允價值減少約人民幣2,485,000元(2020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3,030,000元)，反之亦然。

(ii) 市淨率單獨上升5%，會導致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非上市股權投資公允價值增加約人民幣2,145,000元(2020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322,000元)，反之亦然。

缺乏流通性折扣率單獨上升0.5%，會導致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非上市股權投資公允價值減少約人民幣239,000元(2020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58,000元)，反之亦然。

金融資產的第三級公允價值計量對賬：

	非上市股權投資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 損益的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2月31日(經審計)	1,058,639	145,285	1,203,924
於損益確認的公允價值虧損	(41,049)	—	(41,049)
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的公允價值收益	—	8,107	8,107
處置	(197,075)	—	(197,075)
轉入第三級(估值法變動)	147,015	—	147,015
於2020年12月31日及2021年1月1日(經審計)	967,530	153,392	1,120,922
於損益確認的公允價值虧損	(113,315)	—	(113,315)
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的公允價值虧損	—	(3,550)	(3,550)
處置	(16,220)	—	(16,220)
轉出第三級(估值法變動)	(108,000)	—	(108,000)
於2021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729,995	149,842	879,837

附註:

上述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的公允價值變動總額約人民幣113,315,000元及人民幣3,550,000元已分別計入交易淨虧損及投資重估儲備。

第九章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47.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c) 公允價值層級(續)

(ii) 計量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所採用的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載列如下：(續)

附註：(續)

金融資產的第三級公允價值計量對賬：(續)

上述公允價值虧損及收益分別約人民幣41,049,000元及人民幣8,107,000元已計入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交易淨收益及投資重估儲備。

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參考若干上市公司的市淨率確定，並對缺乏流通性折扣率進行調整，上述均為公允價值計量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缺乏流通性折扣率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48. 委託貸款業務

本集團為客戶提供委託貸款服務，所有委託貸款均由該等客戶的委託資金撥付。本集團不就該等交易承擔任何信用風險。本集團以代理人身份根據委託方的指示持有和管理該等資產及負債，並就所提供的服務收取手續費。委託資產並非本集團的資產，不在財務狀況表內確認。剩餘資金作為吸收存款入賬。

	2021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委託貸款	18,451,500	7,129,613
委託資金	18,451,500	7,129,613

第九章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49. 承諾

(a) 信貸承諾

本集團的信貸承諾包括承兌匯票、保函、信用證及未使用的信用卡額度。

承兌匯票指本集團對客戶所簽發銀行匯票的兌付承諾。本集團預期大部分承兌匯票均與客戶償付款項同時結清。本集團向第三方發出保函及信用證以擔保客戶履約。所披露未使用的信用卡額度金額假定為可全數提取的金額。

	2021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承兌匯票	1,936,984	1,524,543
保函	2,919,147	2,991,216
信用證	73,686	13,137
未使用的信用卡額度	161,280	161,309
	5,091,097	4,690,205

本集團上述所有授信業務可能面臨信用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定期評估信用風險，並就任何可能損失計提準備。由於有關授信額度可能在到期前未被使用，上述總合約金額並不代表預計未來現金流出。

(b) 資本承諾

於2021年6月30日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法定資本承諾如下：

	2021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購置物業及設備 — 已訂約但未準備	432	1,447

第九章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50.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對賬

下表詳列本集團融資活動的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指其現金流量或未來現金流量於本集團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分類為融資活動現金流量之負債。

	2021年		非現金變動				2021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1月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融資現金流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已產生的 融資成本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已宣派股息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新訂立 租賃安排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提早 結束租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負債						
已發行債券(附註35)	7,504,526	(1,469,026)	56,266	—	—	—	6,091,766
已發行債券的應付利息 (附註34)	44,009	(50,399)	68,036	—	—	—	61,646
應付股息(附註36)	10	(44,397)	—	703,847	—	—	659,460
租賃負債(附註24)	591,499	(96,638)	12,988	—	34,229	(1,585)	540,493
	8,140,044	(1,660,460)	137,290	703,847	34,229	(1,585)	7,353,365

	2020年		非現金變動				2020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1月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融資現金流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已產生的 融資成本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已宣派股息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新訂立 租賃安排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提早 結束租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負債						
已發行債券(附註35)	14,220,057	(4,099,225)	185,393	—	—	—	10,306,225
已發行債券的應付利息 (附註34)	43,876	(49,882)	68,190	—	—	—	62,184
應付股息(附註36)	6	(66,919)	—	820,166	—	—	753,253
租賃負債(附註24)	711,903	(102,666)	15,531	—	68,058	(37,781)	655,045
	14,975,842	(4,318,692)	269,114	820,166	68,058	(37,781)	11,776,707

第九章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51. 非現金交易

- (i)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年度，本集團訂立有關房屋及汽車的新安排。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人民幣34,229,000元於租賃開始時確認。
- (ii)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年度，本集團訂立有關房屋及汽車的新安排。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人民幣68,056,000元於租賃開始時確認。

52. 報告期後事項

- (i) 於2021年7月20日，本行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吉林九台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二級資本債券」(「本次債券」)，並於2021年7月21日發行完畢。本次債券發行總規模為人民幣20億元，為10年期固定利率債券，在第5年末附有條件的發行人贖回權，票面年利率為4.80%。
- (ii) 於2021年7月23日，本行以資本化發行的方式發行219,661,972股普通股。於資本化發行後，本行普通股總股本已增加至4,612,901,427股(附註37)。

第十章 未經審計補充財務信息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以下所載的資料並不構成合併財務報表的一部分，有關資料僅供參考。

1. 槓桿率(%)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槓桿率	6.71%	7.26%

根據中國銀保監會發佈並於2015年4月1日起生效的《商業銀行槓桿率管理辦法》，商業銀行的槓桿率不得低於4%。

以上槓桿率根據中國銀保監會公佈的公式及按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資料計算。

2. 貨幣集中度

	於2021年6月30日		合計
	美元 (折合人民幣)	其他 (折合人民幣)	
即期資產	27,051	1,566	28,617
即期負債	(11,748)	(171)	(11,919)
淨頭寸	15,303	1,395	16,698

	於2020年12月31日		合計
	美元 (折合人民幣)	其他 (折合人民幣)	
即期資產	22,214	2,103	24,317
即期負債	(5,688)	(6,224)	(11,912)
淨頭寸	16,526	(4,121)	12,405

以上資料根據中國銀保監會公佈的規定計算。截至各報告期末，本集團並無結構性頭寸。

第十章 未經審計補充財務信息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 國際債權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境內從事業務營運，對中國境外的第三方債權均視為國際債權。

國際債權包括客戶貸款和墊款、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當一個國家或地區計入全部風險轉移後，構成國際債權總金額10%或以上時，即予以呈報。只有在申索保證人所處國家與被索方不同，或申索是向一家銀行的境外分支機構提出，而該銀行的總行位於另一個國家的情況下，風險才會轉移。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存放銀行款項 亞太區(不包括中國境內)	6,053	6,650

4. 按地區劃分的已逾期超過90天的貸款和墊款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吉林地區	2,847,240	2,179,707
中國境內(不包括吉林地區)	478,253	347,826
合計	3,325,493	2,527,533

第十章 未經審計補充財務信息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5. 已逾期超過90天的貸款和墊款總額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本金或利息已逾期達下列期間的貸款和墊款總額		
— 3個月至6個月(含6個月)	422,677	370,368
— 6個月至1年(含1年)	851,739	449,154
— 1年至3年	1,419,370	1,170,015
— 3年以上	631,707	537,996
合計	3,325,493	2,527,533
佔貸款和墊款總額百分比		
— 3個月至6個月(含6個月)	0.30%	0.28%
— 6個月至1年(含1年)	0.60%	0.35%
— 1年至3年	1.00%	0.90%
— 3年以上	0.44%	0.41%
合計	2.34%	1.94%

有指定還款日期的貸款和墊款在其本金或利息逾期時會被分類為已逾期。

6. 中國內地非銀行風險敞口

本行為於中國內地註冊成立的商業銀行，在中國內地經營銀行業務。於2021年6月30日及2020年12月31日，本行大部分風險敞口來自與中國內地實體或個人進行的業務。



吉林九台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JILIN JIUTAI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RPORATION LIMITED